



目錄

一、	公司資料	2
二、	主席報告	3
三、	財務及運營摘要	6
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
六、	董事會報告	27
七、	企業管治報告	63
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7
九、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5
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0
十一、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1
十二、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3
十三、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5
十四、	財務報表附註	137
十五、	釋義	208



一、公司資料

1、董事會

1.1 執行董事

李雨濃先生
劉宏煒女士
任彩銀先生
楊莉女士
李亞晟先生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立田先生
姚志軍先生
尹宸賢先生

2、審核委員會

姚志軍先生(主席)
郭立田先生
尹宸賢先生

3、薪酬委員會

尹宸賢先生(主席)
郭立田先生
李亞晟先生

4、提名委員會

李雨濃先生(主席)
姚志軍先生
尹宸賢先生

5、授權代表

劉宏煒女士
楊洋先生

6、聯席公司秘書

楊洋先生
黃秀萍女士

7、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8、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9、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10、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河北省
石家莊市
橋西區中山西路356號
中電信息大廈8層

11、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12、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13、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14、主要往來銀行

張家口銀行石家莊分行
招商銀行石家莊分行

15、公司網站

www.21centuryedu.com

16、股份代碼

1598



尊敬的股東及投資者：

我謹代表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向你們欣然提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1年度報告。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的常態化及國家對教育行業新政策的出台，註定了2021年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一方面，本集團的運營不僅恢復到了疫情前的水準，收入更是在此基礎上有了一定提升；另一方面，根據國家對職業教育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及雙減意見的具體要求，本公司積極回應政策並快速反應，對本集團內培訓學校業務進行了評估。我們已在報告期內關閉停業部分培訓學校業務，並對相關業務的商譽計提了減值，進一步明確以新職業教育為主線的發展戰略。

運營摘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4所學校，包括職業教育板塊的1所民辦高校（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並託管四方學院西校區；素質教育板塊的2所培尖培訓學校、3所學鼎培訓學校及8所新天際幼兒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業教育板塊全日制入讀學生人數為17,076名，相較於2020年同期的16,553名增長3.2%。此外，職業教育板塊為四方學院西校區提供託管運營服務，同時為3,653名學生提供服務。

本集團大力發展職業教育板塊，持續強化內涵建設，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承接了教育廳制定的提質培優行動計劃，以雙高建設為牽引，「五個一」和「三個一」建設工程為抓手，開展學徒制試點專業15個，構建了「1+3+N」高水平專業群格局（計算機網絡技術專業群+智能製造專業群、學前教育專業群和現代物流管理專業群+其他專業群），建設重點專業群實訓基地13個，提升了學院辦學品質。學院依託優質資源，服務周邊區域，建成了社區教育指導服務中心，進行政府職業教育社會培訓累計3,305人次，為當地政府編製十四五科技創新計劃和國家安全應急產業專業類示範基地申報書等。創新人才培養模式，滿足企業人才需求，建立專家智庫，為企業人才培訓和技能技改提供智力支持，提升了學院的社會影響力。同時積極實踐產教融合發展方向，已成立四所產業學院，在長期校企合作的前提下形成了產教融合格局。



二、主席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素質教育板塊累計向7,623名學生提供約37.2萬課時的課後輔導。培尖教育在2021年度持續深化進駐學校培訓模式，拓展合作37所學校。依託培尖教育的品牌優勢與業務資源，本集團京津冀地區新高考事業部引進中國較為權威、精準的AI高考志願填報科技平台，圍繞高考升學開展多項業務。

股息分派

經董事會建議及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將根據本公司派息政策，派發2021年度股息每股0.63港仙，持續回報一直以來支持我們的廣大投資者。

未來戰略

作為一家綜合型民辦教育服務提供商，我們一直堅持「因教育創造平等」的企業使命，用「內容+科技」推動教育產業發展，圍繞國家教育現代化及經濟發展「雙循環」的總體目標，大力發展職業教育，以達到可以讓教育陪伴每個人一生的成長的目的。

本集團未來將確立以新職業教育為發展主線，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基礎，通過內部建設佈局校企合作、外延併購和政企合作的方式深化發展產教融合，拓展繼續教育產品。將未來業務的發展重心集中到職業教育賽道，依託既有優勢業務基礎，堅持「內涵建設+外延併購」雙輪驅動本集團業務發展，以獲取更好的發展空間和質量，實現業績穩步提高。

職業教育與經濟社會發展需求對接非常緊密，是促進經濟社會持續發展和提高國家競爭力人才支撐的基礎，我們將積極推進職業教育的提質培優工作，通過專業結構優化及引入學科帶頭人等納入優質師資的方式，帶動相關專業的快速發展。

我們與政府緊密合作，與河北省石家莊市高邑縣政府達成合作意向。一方面通過建設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校區，擴大職業教育辦學規模；另一方面，通過打造當地高科技產教融合園區，培育高素質技能型人才，實現真正的以產教融合為職業教育發展的主要方向。



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借此向過去一年辛勤付出的員工表示感謝。我們亦衷心感謝投資者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關注與支持。

放眼未來，我們將緊緊圍繞本集團既定發展戰略，憑藉自身創新的教育體系及科學完善的管理機制，緊抓教育行業面臨的發展機遇，信守「分享、夥伴、厚德、自強」的核心價值觀，堅持為全社會提供更加開放和便捷的教育服務，讓教育能夠支持每一個人的全面發展，實現機會平等。面對機遇，我們將繼續砥礪前行，回報股東的信任。

董事會主席

李雨濃

2022年3月31日



三、財務及運營摘要

1、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8,767	253,802	234,242	201,995	169,741
銷售成本	(181,942)	(131,517)	(112,934)	(99,691)	(93,362)
毛利	126,825	122,285	121,308	102,304	76,379
毛利率	41.1%	48.2%	51.8%	50.6%	45.0%
稅前利潤	28,394	79,119	84,664	70,196	45,423
年內利潤	28,740	78,772	82,753	69,420	45,038
EBITDA	101,984	129,647	123,601	84,715	61,26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2.56	6.51	6.78	6.48	5.36

2、簡要經營數據

經營數據	2021至 2022年度	2020至 2021年度	變動	變動百分比
學生總人數	29,314	30,689	(1,375)	(4.5%)
其中：全日制 ^①	18,792	18,165	627	3.5%
繼續教育 ^①	10,522	12,524	(2,002)	(16.0%)
學生容納量 ^②	122.0%	123.8%	(1.8%)	(1.5%)
學生保留率 ^③	88.8%	97.5%	(8.7%)	(8.9%)
教師總人數 ^④	586	737	(151)	(20.5%)

註：

- ^① 全日制包括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大專生、中專生及幼兒園的學生；繼續教育為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兼讀制學生。
- ^② 為全日制學生的容納量。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學生容納量超過100%，主要是由於：一是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學生容納量未計算其租賃床位；二是由於其實行「2+1」學制，三年級學生在企業實習，並不會造成學生公寓不足的情形。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於報告期內新建一棟學生公寓並陸續投入使用，學生容納量將會逐步得到緩解。
- ^③ 為全日制學生的保留率。
- ^④ 該人數為全職老師。



3、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674,657	515,860	433,330	203,829	183,707
流動資產	699,426	627,210	639,532	552,154	133,704
流動負債	553,254	362,764	327,527	170,194	158,318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46,172	264,446	312,005	381,960	(24,6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20,829	780,306	745,335	585,789	159,093
總權益	685,787	669,947	672,594	584,905	157,591
非流動負債	135,042	110,359	72,741	884	1,502
總股權及非流動負債	820,829	780,306	745,335	585,789	159,0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954	151,126	140,719	125,541	122,256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4,332	357,700	258,613	259,491	39,86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46,468	213,961	179,082	13,000	35,106
遞延收入	-	-	-	-	57,530
合約負債	101,301	108,495	93,296	71,637	-

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流動比率	126.4%	172.9%	195.3%	324.4%	84.5%
資產負債率 ^①	50.1%	41.4%	37.3%	22.6%	50.4%

註：

① 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4、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額	90,909	129,084	119,112	123,876	66,477



四、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業務回顧

1.1 概覽

本公司專注於教育產業運營及內容孵化，並圍繞「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文明進步」的發展願景，著手通過科技賦能提升教育運營效率及客戶體驗。自2003年開辦第一所學校以來，本公司歷經近20年卓有成效的發展，成為以職業教育及繼續教育為主線，積極實踐產教融合發展方向的綜合性教育集團，擁有多元化的營收來源及廣泛的客戶群體。

我們堅持以提升學生能力為核心，致力於持之以恆為客戶提供基於個性化需求的服務和解決方案。憑藉自身創新的教育體系及規範化管理，為學生提供更加友好、便捷的教育服務。

1.2 報告期內業務經營動向

於2021年4月17日，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之一的澤瑞教育與河北省石家莊市高邑縣人民政府（「高邑縣政府」）就高邑縣產教融合協同發展達成合作意向。據此，高邑縣政府擬提供高等教育融合建設區規劃土地面積不少於1,000畝，以用於建設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校區。同時，高邑縣政府擬提供產教融合園區規劃土地面積約200畝，以融合當地高新技術產業、科研院所等，打造當地高科技產教融合園區，培育高素質技能型人才。有關與高邑縣政府達成的該合作意向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8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內，開始推進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校區的建設。該項目將擴大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學生容納量，在短期內有助於獲取更多招生指標，進一步擴大本集團職業教育的辦學規模，提升辦學層次和質量；未來將為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升格本科職業大學獲取更多基礎，做好充足準備。將建成具有國際視野的大學城，學生容納量約3萬名。新校區將按照技術應用人才的培養目標，多學科協調發展，突出應用技術，形成多學科交叉滲透的專業群。通過提供優質教育資源，為區域可持續發展培養具有競爭力的應用型人才。對本集團佈局泛職教產業生態，起到積極的推動作用。於2022年1月4日，該項目被列入《河北省2022年省重點建設項目名單》。

於報告期內，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建學生公寓一棟。該學生公寓的建成在提高了學院學生可容納量的同時，進一步優化了學生的居住條件。

於2021年7月27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山東省商業集團有限公司（「魯商集團」）就成立附屬公司簽訂協議。本公司將聯同魯商集團，持續優化輸出優質教育服務業務，共同推進業務扎根山東。雙方將充分發揮各自在市場渠道、內容科技、經營管理等方面的優勢，以在山東成立的附屬公司為基礎，深入實踐國有資本與民營資本混合所有制改革，積極投身國內經濟及新舊動能轉換。由於有關此項交易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低於5%，故此項交易無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通告及披露規定。



1.3 我們的學校

1.3.1 概覽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14所學校，包括職業教育板塊的1所民辦高校（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並託管四方學院西校區。素質教育板塊的2所培尖培訓學校、3所學鼎培訓學校及8所新天際幼兒園。

本公司的學校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職業教育-大學	1	1
素質教育-培訓學校	5	13
素質教育-幼兒園	8	8
合計	14	22

1.3.2 學生入讀人數

於2021年12月31日，有29,314名學生入讀我們的學校，包括18,792名全日制學生及10,522名兼讀制學生；具體資料如下表：

學生入讀量細分	2021-2022 學年	2020-2021 學年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全日制學生				
職業教育-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				
其中：大專 ^①	13,844	14,128	(284)	(2.0%)
中專	3,232	2,425	807	33.3%
小計(全日制大學生)	17,076	16,553	523	3.2%
素質教育-新天際幼兒園	1,716	1,612	104	6.5%
小計(全日制學生)	18,792	18,165	627	3.5%
兼讀制學生				
職業教育-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 繼續教育課程 ^①	10,522	12,524	(2,002)	(16.0%)
小計(兼讀制學生)	10,522	12,524	(2,002)	(16.0%)
合計	29,314	30,689	(1,375)	(4.5%)

註：

^① 繼續教育課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2020年同期的學生人數減少，主要由於受到雙減意見縮減高校網絡教育試點，線下面授教學和指導的學時應滿足最低學時佔比的政策影響，導致招生指標下降。



四、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職業教育板塊為四方學院西校區提供託管運營服務，同時為3,653名學生提供服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素質教育板塊的培訓學校合計向約7,623名學生提供約372,150個輔導課時，具體資料如下表：

經營資料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提供的課時輔導數 ^①	372,150	430,474	(58,324)	(13.5%)
受輔導學生數	7,623	7,762	(139)	(1.8%)
續生率 ^①	41.4%	57.4%	(16.0%)	(27.9%)

註：

^① 鑒於雙減意見要求，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教育政策，調整業務結構並關閉部分K12業務，導致受輔導學生人數及續生率均有所下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培尖培訓學校新高考業務合作學校達37所，向近3,000名學生提供輔導培訓服務，其中2020-2021學年獲省級一等獎的學生人數達631人。

1.3.3 收費及平均學費收入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對學生收取的費用包括學費(包含輔導費)及在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住宿費。其中，素質教育板塊的收費區間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費區間大體相同；職業教育板塊的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大專課程及中專課程費用區間發生變化，如下表：

課程分類	2021-2022學年	2020-2021學年
職業教育	每學年人民幣	每學年人民幣
大專課程	8,800元至	7,000元至
中專課程	人民幣 13,000元	人民幣13,000元
	人民幣 7,200元	人民幣6,600元

平均收入 ^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	2020年 人民幣	變動 人民幣	變動 百分比
職業教育	7,662	6,848	814	11.9%
其中：大專	7,882	7,018	864	12.3%
中專	6,578	5,852	726	12.4%
素質教育				
幼兒園	18,035	6,661	11,374	170.8%

註：

^① 自每名全日制學生獲得的平均收入按自整個財政年度的學費產生的收入與截至同年初及年末入讀學生的平均數計算得出。



1.3.4 就業率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構建現代職業教育體系，採用「TOP」人才培養模式，（TOP即「職業技能」Technique – 「職業素養」Occupation – 「人格素養」Personality），不斷為社會培養和輸送應用型人才。得益於畢業學生良好的專業知識、實際操作技能和職業態度，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始終保持較高的就業率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旗下教師及學生獲得部級、省市級獎項379項，包括：國際大學生手繪藝術與設計大賽、「國藝魂」共築中國夢，藝展中華魂、第五屆「國青杯」全國高校藝術設計作品大賽、第十二屆藍橋杯全國軟件和信息技術專業人才大賽、第九屆全國高校數字藝術設計大賽等各類獎項。

2020–2021學年畢業生就業率約為96.6%：

就業率 ^①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職業教育	96.6%	96.1%	0.5%	0.5%

註：

^① 就業率指當年畢業的大專學生總人數中實現就業人數的比例。

1.3.5 產教融合與校企合作

於2021年12月31日，在產教融合的戰略指引下，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已成立四所產業學院，涉及學科專業包括計算機網絡技術、現代移動通訊技術、鐵道機車運用與維護以及室內藝術設計（VR）等。在長期校企合作的前提下形成了產教融合格局。在產業學院中，學校和企業共同培養學生，由學校負責公共課程，企業負責專業課程，雙方共同承擔師資投入和課程搭建。

在此基礎上，我們與河北省政府緊密合作。在與高邑縣政府達成的合作意向中，將獲得高邑縣200畝產業園區商業用地，用於建造產業園區或產業科技園，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學生的實習和實訓將圍繞該產業園區來進行。未來，將與高邑縣政府進一步互利合作。我們在高邑縣開設新校區，獲得政府扶持資金，並結合地方政府的產業規劃、用工需求、產值目標以及需要引進的優秀企業，提供學校建設和學生輸送。通過合作開設新的產業專業或以參股的方式與技術園區中的企業深度合作。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基礎的教育產業為資源，撬動周邊產業園區發展，進行多元化合作，實現真正的以產教融合為職業教育發展的主要方向。



四、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充分發揮職業教育為社會、行業和企業服務的功能，探索多元辦學、開放教學、人才終身服務和誠信監督的職業教育體系，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企業開展多層次、多形式的合作，建立穩定的校企合作關係。於2021年12月31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19個專業與14家企業開展特色專業共建，佔總體專業的25.7%，設置訂單班22個，開展實訓項目6個，共涉及多達600多名學生；累計與700餘家國內外名優企業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其中包括與海爾集團公司、松下電器有限公司、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等60家世界500強的知名企業，引入企業投入實訓室建設累計超過人民幣18.3百萬元，極大豐富了教學實踐。得益於深度的產教融合和校企合作，畢業學生除了擁有扎實的專業知識，更具有優秀的實踐操作技能和良好的職業素養。

1.3.6 我們的教師

教師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全職教師				
職業教育	379	380	(1)	(0.3%)
素質教育 ^①	207	357	(150)	(42.0%)
小計(全職教師)	586	737	(151)	(20.5%)
兼職教師				
職業教育 ^②	65	111	(46)	(41.4%)
素質教育 ^①	441	608	(167)	(27.5%)
小計(兼職教師)	506	719	(213)	(29.6%)
合計	1,092	1,456	(364)	(25.0%)

註：

^① 鑒於雙減意見要求，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教育政策，調整業務結構並關閉部分K12業務，導致素質教育業務的全職教師數量及兼職教師數量均有所下降。

^② 增加優秀兼職教師代課量，故兼職教師數量減少。

我們所提供教育的品質與教師品質緊密相連，我們優先致力於招聘優秀的教師，並努力保持教師的穩定性，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具有學士以上學歷的教師比例達到84.0%；兩年以上司齡的教師佔比為61%。



1.4 我們的科技賦能

圍繞「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文明進步」的發展願景，我們的教育科技更多圍繞職業教育產業賦能佈局，打造數字化高校。

建設「智慧校園」系統，提升學校和學生管理水平。通過基礎網絡設施、標準化考場、廣播與安防等硬件設施鋪設，以及學生管理系統、教學管理系統等軟件平台優化升級，打通學生從入學到畢業全場景數字化平台。

完善「嗖嗖智校」系統，實現校園大數據駕駛艙和個性化職業教育。打造「智慧校園」的核心平台，實現招生管理、迎新報到、財務管理、在線支付、教學教務、實習實訓、精準就業等學生全生命期管理，同時結合「智慧校園」網絡，構建學生的知識圖譜及行為模型。

搭建「數據中台」和「數字廣告牌」提升本集團整體運營效率。以業務流程再造、數字化指針體系以及可視化平台建設，建立標準化數據鏈運營體系，實時目標跟踪、預測與數據穿透。

「天擇人才」提供就業、創業、管理服務一體化平台。面向高等院校在校生的企業，針對高技能人才緊缺的生產製造、互聯網的職位群類，促進人才培養模式的轉型與升級，以提高人才培養質量為宗旨，統籌規劃並開展畢業生就業、創業教育工作的全方位管理和服務的一體化平台，現平台註冊企業千餘家，並提供兩萬多個就業崗位。

1.5 我們的牌照與榮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從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取得於各重大方面對我們開展業務而言必要的牌照、許可、批文及證書已經按要求如期完成2021年度核驗，仍全面有效。

於2021年1月6日，憑藉近年來穩健增長的業績、不斷提升的綜合實力及後續強勁的發展潛力，本公司受邀參加由智通財經、同花順聯合舉辦的「資本市場論壇暨第五屆金港股頒獎盛典」活動，並榮獲「最佳教育公司」大獎。

於2021年1月11日，本公司入選中關村科學城互聯網教育產業發展聯盟（「聯盟」）第三批成員單位，在聯盟共同倡導下，本公司將繼續為其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教育服務，推動教育行業自律，促進資源聚合共享，助力產業良性發展。



四、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1年3月15日，本公司入選每日經濟新聞發起的「美好生活2021中國消費者品牌榜」在線教育榜單。本公司作為綜合教育服務提供商於2018年開始佈局互聯網教育，具備教育科技產品自主研發能力，始終堅持「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文明進步」。成體系的教育服務模式將不斷助力產業內生增長。

於2021年5月12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榮獲河北省教育廳舉辦的《河北省第十屆職業教育教學成果獎》省級三等獎。

於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受邀參加由國內領先的全球投資研究平台格隆匯主辦的「全球投資嘉年華2021」活動，憑藉持續高品質的信息披露工作，蟬聯2021年度大中華區最佳上市公司「最佳信息披露」獎。

2. 市場回顧與監管新規

2.1 職業教育持續利好，政校行企合作加強

2021年5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正式頒佈，對職業教育辦學主體、辦學方式、辦學內容等多方面提出鼓勵。2021年7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的修訂，強調了政府和企業等多方參與的必要性，突出了職業培訓重要性，為職業教育體系建設提供方向性指引。2021年10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印發的《關於推動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意見》，強調貫徹落實全國職業教育大會精神，推動現代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加快構建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建設技能型社會。到2025年，職業教育類型特色更加鮮明，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基本建成，技能型社會建設全面推進，到2035年，職業教育整體水平進入世界前列，技能型社會基本建成。加快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地方結合實際制定修訂有關地方性法規，健全政府投入為主、多渠道籌集職業教育經費的體制，優化支出結構，新增教育經費向職業教育傾斜。

為了更好的服務區域經濟發展，加強技能性人才隊伍建設，本公司旗下學校完成基礎教學科研任務的同時，積極與當地政府、行業協會及重點企業合作。2021年上半年主持編寫《石家莊市鹿泉區科技創新「十四五」規劃》並獲批為石家莊市科技局政府科研項目。



本公司旗下學校持續推進提質培優行動，不斷完善專業建設、提升教師職稱學歷、增強教學科研能力，主動承接當地省級職業教育提質培優任務，並於2021年上半年獲批河北省職業教育提質培優行動計劃(2020–2023)「雙高」建設院校。

與此同時，本公司旗下學校秉承職業院校學歷教育與職業培訓並重的原則，積極參與當地政府職業技能提升行動，配合完成社會化職業培訓體系，成為當地定點職業培訓機構，進行政府職業教育社會培訓3,305人次。堅持對傳統校企合作方式進行升級，參與新型學徒制培訓試點，已與10家企業進行新型現代學徒制培養，培訓760人次。本公司旗下學校利用自身優勢，通過加強政府、學校、行業及企業的合作，主動拓展職業培訓相關業務，給本公司帶來新的增長。

2.2 義務教育監管趨嚴，素質教育仍有空間

2021年針對義務教育和校外培訓的政策比較密集。2021年5月頒佈的《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對義務教育的舉辦參與、控制、關連交易等進行限制，部分省份甚至停止新設民辦義務教育學校。2021年6月教育部先是成立了校外教育培訓監管司，後又發文《關於推廣部分地方義務教育課後服務有關創新舉措和典型經驗的通知》，均表明對校外培訓機構嚴格管理的決心。2021年7月頒佈的雙減意見，對提供學校課程輔導的機構進行監管。明確切實提升學校育人水平，持續規範校外培訓(包括在線培訓和線下培訓)，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過重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目標。2021年11月教育部辦公廳印發《義務教育階段校外培訓項目分類鑒別指南》，加強了對義務教育階段校外培訓機構「學科類」項目鑒別管理。

以上政策的核心涉及義務教育階段以及學科培訓方面，本公司旗下培訓學校部分業務會受到影響，並已關閉停業。該關閉停業部分的利潤佔整體利潤比例較小(約9.0%)，不會對本公司整體經營造成重大影響。從2020年起，本公司開始拓展基於「強基計劃」的新高考業務，新業務區域的拓展，可以彌補當期政策的不利影響，且為後續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3. 未來展望

3.1 確立新職業教育主線地位

自2016年以來，中國對職業教育的發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並開始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2021年4月，全國職業教育大會召開，對職業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強調加快構建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培養更多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指出，職業教育是培養技術技能人才、促進就業創業創新、推動中國製造和服務上水平的重要基礎。同時，各地對教育部職業教育提質培優政策的落實以及教育綜合評價改革，都在為構建與普通教育不同類型的職業教育而做著全方位的推進。2021年10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印發的《關於推動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意見》，強調了加快構建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建設技能型社會，明確了2025年和2035年的建設目標。與普通教育相比，職業教育更加注重針對受教育者自身特性，給予其一技之長的培養，從而使每人在不同領域或職業崗位上都有人生出彩的機會。這也是促進社會共同富裕，構建新型和諧社會的必要途徑形式之一，並將貫穿每個人的一生。

本集團未來將確立以新職業教育為發展主線，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基礎，通過內部建設佈局校企合作、外延併購和政企合作的方式深化發展產教融合，拓展繼續教育產品，開展職業培訓並延展至終身教育，最終成為新職業教育綜合服務商。本集團也將針對原有課後實習業務進行調整，參考此次雙減意見要求認真梳理產品線。結合現有的「強基計劃」，創新拔尖型人才培養與選拔機制。針對縣域高中提供管理諮詢服務，提升其綜合競爭力，該業務已經與魯商集團開始合作並落地山東，並將以此模式加速中國合作業務拓展。為鄉村振興，保證教育水平均衡發展，履行本集團的社會責任。

3.2 業務優化與風險防控

本集團將優化既有業務，延展服務邊界，強化綜合素質培養。穩定核心員工隊伍，組織與關鍵崗位向發展性業務分流。與校區所在地政府、教育、市場等主管部門，保持密切溝通，依法依規開展教學活動，避免出現違規處罰，做好風險應急預案。



4. 財務回顧

4.1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學校向學生取的學費(包括輔導費)及住宿費及向四方學院西校區提供服務所得的學院運營服務收入。

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3.8百萬元增加約21.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就讀人數增加及疫情趨緩素質教育收入增加所致。

4.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賃費用、折舊及攤銷以及水電費。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1.5百萬元增加約38.3%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員工成本增加；(2)資產增加使得折舊及攤銷額增加；及(3)新冠肺炎疫情趨緩，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和素質教育教學活動正常使得成本增加。

4.3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2.3百萬元增加約3.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6.8百萬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8.2%降低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1%，主要由於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收入大幅增加及素質教育全面復課使得毛利增加，由於全面復課使得銷售成本增加致使毛利率下降。

4.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1)投資收益；(2)收取自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收入；及(3)公允價值變動增加。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2百萬元增加約41.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對外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增加等。

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負責招生及廣告的人員的工資及其他福利、廣告開支及招生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加約34.3%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招生成本開支增加使得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4.6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一般行政員工的工資及其他福利及辦公相關的開支等。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1百萬元增加約26.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成本增加使得行政開支增加。

4.7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1)收購學鼎培訓學校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2)長期租賃變更影響；及(3)與出售各項固定資產所產生的虧損有關的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收購學鼎培訓學校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16.8百萬元；及(2)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減少人民幣19.8百萬元。

4.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自金融機構借入的貸款利息、財務顧問服務費及租賃負債利息。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2百萬元增加約118.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金融機構貸款金額增加。

4.9 稅項

所得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項開支人民幣0.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項抵免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是受素質教育利潤下降及就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撥回遞延稅項負債導致所得稅開支減少。

4.10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年內利潤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7百萬元。

4.11 流動資金及資金和借款來源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46.2百萬元，主要包括預計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定期存款、抵押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由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27.2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699.4百萬元。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是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由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62.8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53.3百萬元。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是計息銀行及借款增加。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6.4%，而2020年12月31日為172.9%。流動比率降低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及借款、合約負債等流動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作為本公司營運資金並消除現金流波動的影響，本公司預期透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應付未來現金流需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採用其他金融工具。

4.12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約為50.1%，較2020年12月31日約41.4%增加8.7%，主要是由於銀行計息貸款總額增加。

4.13 重大投資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計劃。

4.14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11月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河北廿一世紀教育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資產重組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收購一座圖書館、一個汽車實訓中心、四個食堂及六棟宿舍樓。所購物業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1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00,000,000元用於相關樓宇及附屬設施及人民幣110,000,000元用於土地使用權。具體詳見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11月5日及2021年11月26日的主要及關連交易公告及通函。所購物業權屬變更預計於2022年7月完成。

4.15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未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2020年12月31日：無)。

4.16 外匯風險

於2021年12月31日，若干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有別於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持續監察本公司的外幣匯兌風險有考慮適時採取審慎措施。

4.17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87.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87.0百萬元)，以獲取兩項銀行融資貸款，該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有人民幣110.0百萬元尚未動用(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0百萬元)。



4.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3月7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石家莊澤瑞成功競得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高邑縣的土地使用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6.1百萬元，並與高邑縣公共資源交易中心訂立成交確認書作為成功中目標結果。該土地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高邑縣萬城鎮萬城村東南，土地總面積為74,254.99平方米，作教育用途，土地許可權為50年，將用於建設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新校區。具體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7日的公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3港仙。

4.19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僱員1,330名(2020年12月31日：1,532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乃根據行業慣例及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定期審閱。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參與各項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但不限於住房、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



執行董事

李雨濃(曾用名李德頌)先生，57歲，本集團控股股東及創始人之一。李先生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自2003年5月至今，擔任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董事，主要負責整體制定本集團業務戰略並指引發展。李先生於教育行業擁有逾23年的經驗。

李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90年10月任教於河北體育學院。自1990年11月至1994年10月，擔任石家莊藝術研究所(現稱石家莊市文化藝術研究所)編劇。自1994年11月至今，擔任河北青年電視藝術中心藝術指導。自2004年1月至今，擔任新聯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新聯合投資控股」)董事會董事長。

李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的河北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1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為李亞晟先生(執行董事)的父親。

劉宏煒女士，39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經營、發展及日常管理。劉女士於教育行業及企業管理方面分別擁有逾11年及逾17年的經驗。

劉女士自2004年6月至2010年5月於河北壹加貳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各分支辦事處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市場營銷部經理及運營管理部經理以及總經理。劉女士於2010年5月加入本集團，自此，先後擔任石家莊新天際運營管理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自2013年8月至2017年8月，先後擔任廿一世紀教育總裁助理及副總裁。自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擔任本公司執行總裁。自2014年至今，擔任石家莊民辦教育協會副會長。

劉女士於200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的河北大學，法學專業，並於2015年1月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任彩銀先生，45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同時兼任本公司職業教育事業群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高等教育方面的整體經營及日常管理。任先生於教育行業擁有逾17年的經驗。

任先生於2004年10月作為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教師加入本集團，自此，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教研室主任、經濟管理學院院長、院長助理、常務副院長及執行院長。自2016年6月至2017年8月，擔任廿一世紀教育董事及執行副總裁。自2016年9月至今，擔任河北新天際董事。

任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東北林業大學，獲林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獲生態學碩士學位。現河北工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在讀。任先生於2007年12月獲河北省教育廳授予高等教育教師資格，並於2016年12月獲河北省職稱改革領導小組辦公室(「河北省職稱改革辦公室」)授予副教授職稱。



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莉女士，50歲，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市場營銷戰略研究。楊女士於教育行業以及會計及金融領域均擁有逾17年的經驗。

楊女士自1993年7月至2001年1月擔任石家莊金剛內燃機零部件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楊女士於2001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廿一世紀教育的會計。其於2004年1月不再擔任會計，自2004年1月至2005年1月擔任財務經理，並自2005年1月至2017年8月先後擔任戰略發展部投資經理及戰略規劃經理。自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楊女士擔任石家莊新天際董事。自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河北新天際董事。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0月擔任廿一世紀教育董事。

楊女士於199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陝西省西安市的陝西機械學院(現稱西安理工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6月獲位於中國北京的中國人民大學授予經濟學碩士學位。其於2002年9月獲註冊稅務師執業資格證書，並於2015年11月獲高級會計師資格證書，該兩項證書均由河北省職稱改革辦公室授予。其於2002年12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

李亞晟先生，26歲，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於2017年加入本集團，自2017年12月至2019年12月，擔任戰略投資部投資總監。自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

李先生於2017年畢業於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獲金融與市場管理學士學位。李先生為李雨濃先生(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的兒子。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立田先生，71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1998年6月至2008年5月，郭先生任職於河北經貿大學，先後擔任會計學院院長、經濟管理學院黨委書記及院長以及學科建設與學位管理辦公室主任。自2008年5月，擔任河北經貿大學的研究生導師，直至其於2016年3月退休。

郭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的河北財貿學院(現稱河北經貿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8月獲河北省職稱改革辦公室授予教授職稱(工商管理專業)，並於2005年8月獲河北省財政廳評為河北省優秀會計工作者。



姚志軍先生，51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4年1月至2005年11月，姚先生擔任河北華益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長兼法人代表。自2005年12月至2008年11月，擔任北京中企華君誠會計師事務所河北分所所長。自2008年12月至2012年1月，擔任中興華富華會計師事務所河北分所所長。自2012年2月至2021年9月，擔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河北分所總經理。自2021年9月今，擔任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河北分所總經理。

姚先生於1994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的河北財經學院(現稱河北經貿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6月獲河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於2005年11月獲河北省職稱改革辦公室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於2000年4月獲中國資產評估協會核准註冊資產評估師資格。於2005年7月，姚先生被評為河北省優秀註冊會計師，並於2015年3月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評為高級資深會員。

尹宸賢先生，49歲，於2019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尹先生於投資銀行、企業融資及監管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尹先生曾於多家知名國際金融機構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上市科任職。尹先生現為東興證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及投資銀行部門主管。該公司為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的聯屬成員公司，並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負責人。自2018年5月至2020年4月，尹先生為雲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48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先生於1994年5月畢業於南加州大學，獲經濟及財務雙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劉天航女士，42歲，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投資併購體系及資本運營工作。劉女士在投資、併購、市值管理等方面有逾17年的經驗。

劉女士自2013年至2018年擔任中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文化傳媒產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劉女士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自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劉女士於2002年畢業於東北師範大學，獲地理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西南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學位。於2004年3月，獲法律職業資格。



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利靜女士，41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新高考教育整體經營及日常管理。王女士於教育行業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的經驗。

王女士於2003年7月加入本集團，自2003年7月至2005年3月，擔任廿一世紀教育宣傳部編輯及人力資源部人力資源經理。自2005年3月至2010年5月，擔任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團委書記。自2010年5月至2011年7月，擔任石家莊市橋西區新天際藍水晶幼兒園(「藍水晶幼兒園」)園長。自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擔任中國民辦教育協會學前教育專業委員會第二屆理事。自2011年7月至今，先後擔任河北新天際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自2015年12月至今，擔任河北新天際董事。自2016年6月至201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素質教育事業群總裁。自2018年7月至今，擔任中國民辦教育協會學前教育專業委員會第三屆副理事長，任期五年。自2018年10月至今，擔任河北省學前教育職教集團實踐教學委員會主任委員。

王女士於2003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的河北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漢語言文學)，並於2020年12月獲雲南師範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05年12月，獲河北省教育廳授予高等教育教師資格。於2018年5月，獲得AMS(美國蒙特梭利協會)頒發的幼教證照。

王永生先生，52歲，於2015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資金籌劃。王先生於會計與財務方面擁有逾28年的經驗。

王先生自1993年8月至2005年7月於石家莊化工化纖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自2005年7月至2007年11月，擔任石家莊永通化工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自2007年11月至2009年3月，擔任新聯合投資控股投資與預算經理。王先生於2009年4月加入本集團，自2009年4月至2011年4月，擔任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院長助理。自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石家莊新天際總經理助理。自2014年4月至2017年8月，先後擔任廿一世紀教育的財務副總監、財務總監及副總裁。

王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的鄭州紡織工學院(現稱中原工學院)，獲工業會計專科畢業證。於2012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的鄭州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5月，獲財政部授予會計師證書。



魏雷先生，41歲，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運營、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管理。魏先生在企業管理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有逾13年的經驗。

魏先生自2005年至2010年歷任石家莊正元化工有限公司企業管理及人力資源科副科長、科長。自2010年7月至2012年11月，歷任新聯合投資控股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總經理。自2012年12月至2014年4月，擔任北京壹加貳聯合不動產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助理。自2014年5月至2016年12月，擔任新聯合投資控股人力資源及行政部總經理。自2017年1月至2018年9月，擔任河北安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寧波分公司副總裁。魏先生於2018年10月加入本集團，自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擔任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院長助理、本公司總裁助理。

魏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河北工業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獲河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1年，獲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

孫鵬先生，40歲，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融資管理與創新工作。孫先生於資本市場投融資、資本運作及企業管理方面有逾14年經驗。

孫先生自2008年至2013年，曾先後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從事金融審計和企業上市服務工作。自2013年至2017年，擔任中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合夥人，負責公司財務管理、融資及上市等工作。自2017年至2021年，擔任美麗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06））副總裁兼首席投資官，負責公司投融資和資本運作工作。

孫先生於2004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國貿學院，獲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獲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金融學碩士學位。於2009年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於2010年獲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證書。

楊洋先生，38歲，於2021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合規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管理。楊先生在上市公司的董事會事務管理、企業管治及信息披露管理、資本運作及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有逾16年的經驗。

楊先生自2007年至2009年，擔任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82））的董事長助理及投資者關係主任。自2010年至2012年，擔任漢科環境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曾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及投資者關係經理。自2012年8月至2015年6月，擔任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251））的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投資者關係經理。自2015年6月至2019年6月，擔任普華和順集團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358））的投資者關係總監。

楊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英國桑德蘭大學（University of Sunderland），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獲英國桑德蘭大學頒發項目管理碩士學位。



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毛磊先生，65歲，教授，碩士研究生導師。於2019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院長，主要負責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教學管理。毛先生於教育行業擁有逾33年的經驗。

毛先生自1992年9月至1996年3月歷任河北機電學院教研室副主任、主任、教研室黨支部書記，系黨總支委員。自1998年6月至2012年12月，歷任河北科技大學教務處副處長兼材料系副主任，河北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院長、學術委員會副主任、教務處處長。自2012年12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河北地質大學副校長。自2001年9月至今，擔任全國熱處理學會理事、河北省熱處理學會理事長。

毛先生於1982年3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的河北機電學院，獲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1月畢業於位於中國遼寧省瀋陽市的東北工學院（現稱東北大學），獲工學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的關係的資料。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公司資料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6年9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股份於2018年5月2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 **主營業務**

本公司是京津冀區域一家大型的知名民辦教育服務供貨商，我們秉承「助力你一生」的核心理念，持之以恆為客戶提供基於個性化需求的服務和解決方案，包括就讀於我們幼兒園的學前教育學生，以及就讀於我們學院的大專、中專及繼續教育學生。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按主營業務劃分的年內收入及業績淨額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 **業績**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2021年度業績及於2021年12月31日當日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報告第130頁的經審計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第131頁至第132頁的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7頁「財務及運營摘要」一節。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業務審視**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度的業務狀況，以及2022年展望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8頁至第2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於2021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及中國的環境政策，並建立了相應的合規運行的機制。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我們面臨與業務、行業及監管變化等相關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我們的業務經營及前景；
- 我們所處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的策略、計劃、目的及目標，以及我們實行該等策略、計劃、目的及目標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增加入學學生數量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上調學費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增加學校使用率的能力；
- 「新冠肺炎」疫情對整體經濟狀況及所處行業的長期影響；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及未來資本需求；
- 我們所處行業及市場的監管及經營狀況的變動；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程度、性質及潛能；
- 資本市場發展；及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及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之「市場回顧與監管新規」一節。投資者在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



-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教育企業，本公司的日常運營過程中並不涉及對環境的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本公司依然對環保事業保持高度重視，提倡低碳運營的理念，致力將愛護環境的理念融入新一代的培養和教育中。在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發生任何與環境保護相關的違規事件。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第77頁至第124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或「ESG」）報告。

- **與僱員、客戶及供貨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明白獲得其僱員、供貨商及客戶的支持對實現企業目標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

- **物業、校舍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度的物業、校舍和設備變動載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3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截至本報告出具日，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為1,164,882,000股。本公司之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稅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度的稅務情況載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內的附註4.18。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及第133頁至第134頁的經審計綜合權益變動表，於2021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給股東的儲備為約人民幣195百萬元。

• 利潤分派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3港仙。此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22年6月2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並將於2022年7月29日派付予於2022年7月2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向股東發送。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至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有關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至2022年7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有關過戶登記手續。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於2018年5月29日，本公司根據股份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1.13港元發行36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93百萬港元，而股份乃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8年6月17日，本公司根據部分行使股份上市相關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13港元發行36,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0.7百萬港元。股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約為433百萬港元。該等款項將按(i)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ii)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2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廣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9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廣告（「該公告」）所載方式運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該公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載列如下：

	直至 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度	直至2021年	於該公告日期	直至	悉數利用
所得款項淨額 原定用途 ⁽¹⁾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已動用金額	12月31日 餘下結餘	所得款項修訂 用途 ⁽²⁾	該公告日期 餘下結餘	餘下結餘的 預期時間 ⁽³⁾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投資、收購及重塑海內外職業教育、 素質教育培訓學校及專、 本科院校品牌	173.2	133.7	40.1	39.5	133.7	-	已悉數使用完
通過收購主要提供小班制輔導服務的 協力廠商輔導學校，在一體化地區 擴張新天際輔導中心網路	86.6	62.2	13.0	24.4	62.2	-	已悉數使用完
投資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校區，包括 教學樓、宿舍、校園環境及相關配 套設施的建設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3.2	163.2	2023年12月31日
維護、翻新及升級本集團學校及輔導中 心的設施、設備及基礎設施，以及 改善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學生住 宿條件、校園環境及教學條件	86.6	36.7	1.9	49.9	36.7	-	已悉數使用完
建立本集團海外業務及獲得國外運營 學校的經驗	43.3	-	0.0	43.3	-	-	不適用
為本集團提供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 用途	43.3	37.2	4.4	6.1	37.2	-	已悉數使用完
總計	433.0	269.8	59.4	163.2	433.0	163.2	

附註：

- (1) 所得款項淨額原定用途顯示重新分配後所得款項淨額之分配，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2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公告所披露。
- (2) 所得款項修訂用途顯示有關所款項用途變更的該公告所披露之重新分配後之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 (3) 利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是基於本集團的最佳估計作出，其可因應市況的目前及未來發展而改變。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i)學生及家長；(ii)廿一世紀教育(我們代表其提供學校運營服務)；及(iii)我們已與其合作的第三方教育機構及加盟園。本集團2021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2021年度營業收入的11.4%。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客戶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廿一世紀教育，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約佔我們總收入的7.5%。

我們的供貨商主要包括食品、水電及物業服務供貨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銷售成本的五大供貨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約佔我們銷售成本的8.7%。本集團單一最大供貨商交易額佔本年銷售成本中使用的原材料成本約3.3%。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1年度，就董事所知，無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0%以上的權益)在本集團前五大供貨商中擁有權益。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對外捐贈**

於2021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捐贈。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管理與經營業務的一般權力。

董事會目前由8名董事組成，包括5名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會成員資料：

姓名	職務	職責	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李雨濃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整體制定本集團業務戰略及指引發展	李雨濃先生為李亞晟先生的父親
劉宏煒女士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本集團整體經營及日常管理	無
任彩銀先生	執行副總裁、執行董事兼職業教育事業群總裁	本集團職業教育的整體經營及日常管理	無
楊莉女士	執行董事	研究其市場推廣策略	無
李亞晟先生	執行董事	結合本集團業務戰略推動其重大事項實施	李亞晟先生為李雨濃先生的兒子
郭立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姚志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尹宸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均需輪席退任，而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周年大會退任一次。據此，任彩銀先生、楊莉女士及尹宸賢先生應於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並合資格重選董事。

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詳情載於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之致股東之通函。

(2)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資料：

姓名	職務	職責
劉天航女士	執行副總裁	本集團投資併購及資本運營工作
王利靜女士	執行副總裁	本集團新高考教育整體經營及日常管理
王永生先生	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本集團財務管理及資金籌劃
魏雷先生	副總裁	本集團整體運營、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管理
孫鵬先生	副總裁	本集團融資管理與資本創新工作
楊洋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本集團企業管治、合規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管理
毛磊先生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院長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教學管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變動

於2021年3月17日，孫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於2021年3月31日，劉占杰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於2021年3月31日，劉宏煒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於2021年3月31日，李亞晟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2021年10月25日，鄭鐵球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於2021年10月25日，楊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除上述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新聘任或解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情況。同時，除上述披露外，截至本年報出具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1頁至第26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李雨濃先生、劉宏煒女士、任彩銀先生、劉占杰先生(於2021年3月31日起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楊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自動續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規定終止。李亞晟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自2021年3月31日起計，可自動續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規定終止。

郭立田先生及姚志軍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一年的委任函，並將持續有效，惟可根據委任函的規定終止。尹宸賢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固定任期的委任函，自2019年3月6日起計，並將持續有效，惟可根據委任函的規定終止。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比較之市場慣例審查本集團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該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一人支付酬金，作為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管理合約**

於2021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合約、交易或安排中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關聯方交易」及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生效的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中仍然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關聯方交易」及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要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公司於2020年5月27日重續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廿一世紀教育於2010年6月21日訂立的委託協議（「2010年委託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7日的公告。此外，本公司於2020年5月獲李雨濃先生通知，廿一世紀教育（由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實際控制）已收購石家莊培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而石家莊培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旗下擁有石家莊高新區長九中心幼兒園有限責任公司、石家莊時光幼兒園有限公司、石家莊市裕華區新天際眾美幼兒園及石家莊橋西區盈嘉幼兒園有限公司，均位於石家莊市，但因石家莊培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幼兒園業務覆蓋範圍較小，與本集團構成的業務競爭有限。此外，根據2018年11月新華社授權發佈的《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學前教育深化改革規範發展的若干意見》，本公司將不再進行幼兒園物理園所的擴張。鑒於此，晟道象成出具書面確認函，同意廿一世紀教育收購石家莊培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開展幼兒園業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概不知悉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放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⁶⁾	好倉/淡倉	概約股權百分比 ⁽⁷⁾
李雨濃先生 ⁽¹⁾	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的 酌情信託成立人	754,590,000(L)	好倉	64.65%
	實益擁有人	1,902,000(L)	好倉	0.16%
	實益擁有人	666,000(L)	好倉	0.06%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1,554,000(L)	好倉	0.13%
劉宏煒女士 ⁽²⁾	實益擁有人	2,061,000(L)	好倉	0.18%
	實益擁有人	666,000(L)	好倉	0.06%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1,554,000(L)	好倉	0.13%
任彩銀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951,000(L)	好倉	0.08%
	實益擁有人	443,700(L)	好倉	0.04%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1,035,300(L)	好倉	0.09%
楊莉女士 ⁽⁴⁾	實益擁有人	951,000(L)	好倉	0.08%
	實益擁有人	443,700(L)	好倉	0.04%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1,035,300(L)	好倉	0.09%
李亞晟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633,000(L)	好倉	0.05%
	實益擁有人	296,100(L)	好倉	0.03%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690,900(L)	好倉	0.06%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20年1月16日獲李雨濃先生知會，其為家庭財務與繼承規劃目的向Leonus Holdings Limited(「Leonus」)轉讓其於新安控股有限公司(「新安控股」)的100%股權。股權轉讓後，由李雨濃先生成立之家族信託(透過Leonus)間接持有新安控股所持之754,59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雨濃先生被視為於新安控股所持股份(即754,5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的公告。於2020年11月5日，1,902,000份購股權(即1,902,0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授予李雨濃先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5日的公告。於2020年12月29日，2,22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下文)授予李雨濃先生，惟須遵守授出項下的歸屬條件，其中666,0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12月29日歸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9日的公告。
- (2) 於2020年11月5日，2,061,000份購股權(即2,061,0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劉宏煒女士。於2020年12月29日，2,22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劉宏煒女士，其中666,0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12月29日歸屬。



- (3) 於2020年11月5日，951,000份購股權(即951,0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彩銀先生。於2020年12月29日，1,479,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任彩銀先生，其中443,7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12月29日歸屬。
- (4) 於2020年11月5日，951,000份購股權(即951,0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楊莉女士。於2020年12月29日，1,479,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楊莉女士，其中443,7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12月29日歸屬。
- (5) 於2020年11月5日，633,000份購股權(即633,0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李亞晟先生。於2020年12月29日，987,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李亞晟先生，其中296,1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12月29日歸屬。
- (6) 字母(L)表示該等證券為好倉。
- (7)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67,216,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⁵⁾	概約股權百分比 ⁽⁶⁾
曹揚女士 ⁽³⁾	配偶利益	758,712,000(L)	65.00%
新安控股	實益擁有人	754,590,000(L)	64.65%
Leonus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754,590,000(L)	64.65%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¹⁾	受託人	754,590,000(L)	64.65%
羅心蘭女士 ⁽²⁾⁽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92,736,000(L)	7.95%
曹際德先生 ⁽⁴⁾	配偶利益	92,736,000(L)	7.95%
新瑞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2,736,000(L)	7.95%

附註：

- (1) 李雨濃先生為一項信託的創辦人，該信託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擔任受託人，控制Leonus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Leonus則持有新安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雨濃先生、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及Leonus各自被視為於新安控股持有的754,5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羅心蘭女士為新瑞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新瑞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即92,73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曹揚女士為李雨濃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李雨濃先生所擁有權益之股份（即合共758,7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曹際德先生為羅心蘭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羅心蘭女士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字母(L)表示該等證券為好倉。
- (6)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67,216,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5月4日獲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段）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激勵彼等提升其日後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業績、發展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績、發展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此外，就行政人員（定義見下文）而言，使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具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其過往貢獻給予獎勵。

(2)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向下列人士提呈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供彼等認購有關數目的股份：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管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行政人員」）、任何僱員人選、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被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從事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僱員」）；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獲提名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
- d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供應貨物或服務的供貨商；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加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
- f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持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
- g 上文a至f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統稱「合資格人士」）。



(3)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10%上限指1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10.28%，不包括因本公司所授出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計劃授權上限」），前提是：

- a 本公司可於董事會認為合適時隨時尋求股東批准，以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截至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的計劃授權上限而言，過往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屬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詳情及數據的通函；
- b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另行批准授出超過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惟於取得有關批准前，超出計劃授權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指定的合資格人士。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詳情及數據的通函；及
- c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待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這將導致超出有關上限，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4) 各參與者享有的最高上限

除股東批准外，概不可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因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該名人士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本的1%。

(5) 最短持有期限、歸屬及表現目標

根據上市規則條文，於要約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施加購股權計劃所載以外董事會認為恰當的有關購股權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載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中），包括（於不影響上述一般性的情況下）證明及／或維持有關本公司及／或承授人達成表現、運營或財務目標的合資格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承授人在履行若干條件或維持責任方面令人滿意或行使任何將予歸屬的股份的購股權權利前的時間或期間，惟有關條款或條件不得與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抵觸。為免生疑問，根據上述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包括有關購股權的歸屬、行使或其他事項的條款及條件），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並無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而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亦毋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6)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期限

合資格人士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惟不可在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接納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於相關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購股權要約日期(即不遲於要約日期後28日的日期(「接納日期」)或之前接獲由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載有接納購股權要約的要約函件副本，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1.00港元匯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對價)時，則購股權被視作已獲授出且經合資格人士接納並生效。有關匯款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退回。

就少於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授出購股權要約可獲接納，惟可接納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一手或以任何完整倍數為單位，且該數目須於載有接納購股權要約的要約函件副本載明。倘於接納日期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獲接納，則其將被視作不可撤回地拒絕。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的期限應為董事會於作出要約時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該期限應由董事會於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惟該期限不得超過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

在本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計劃將自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7) 認購價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及須載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中)的價格，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8) 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計劃將在招股章程「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13.購股權計劃失效」下所述情況時自動失效及不可使。任何購股權失效時毋須支付賠償金，惟董事會有權酌情在任何特定情況下以其認為屬恰當的方式向承授人支付該筆賠償金。



六、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以及於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年內註銷/ 沒收	於2021年 12月31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 的股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的 公平價值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於2021年 1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李雨濃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 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5日	1,902,000 (附註1)	-	-	-	-	1,902,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劉宏輝女士 (行政總裁兼 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5日	2,061,000 (附註1)	-	-	-	-	2,061,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任彩銀先生 (執行副總裁兼 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5日	951,000 (附註1)	-	-	-	-	951,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楊莉女士 (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5日	951,000 (附註1)	-	-	-	-	951,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李亞晟先生 (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5日	633,000 (附註1)	-	-	-	-	633,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6,498,000	-	-	-	-	6,498,000				
僱員總計	2020年11月5日	4,275,000 (附註1)	-	-	1,107,000	-	3,168,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顧問總計 (附註3)	2020年11月5日	4,272,000 (附註1)	-	-	951,000	-	3,321,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關連人士總計 (附註2)	2020年11月5日	792,000 (附註1)	-	-	-	-	792,000 (附註1)	0.630	0.620	(附註1)	2020年11月5日至 2030年11月4日
總計		15,837,000	-	-	2,058,000	-	13,779,000				

附註：

- (1) 30%的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一周年後歸屬，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0.23港元；30%的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兩周年後歸屬，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0.23港元；40%的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三周年後歸屬，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0.22港元。
- (2) 劉占杰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自2021年3月31日起生效。
- (3) 於2020年11月5日，本公司向7名擔任本公司顧問的非僱員人士（「該等顧問」）授出合共4,272,000份購股權。該等顧問向本公司提供不同服務，包括(i)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潛在收購事項提供諮詢；(ii)就本集團新業務的營運、策略、財務及稅務方面提供意見；及(iii)引入有意投資者。向該等顧問授出購股權將有助推動該等非僱員人士未來盡力為本集團帶來貢獻，並就其過往貢獻給予獎勵。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乃為激勵該等顧問協助本集團拓展其業務網絡、獲取及探索新業務項目及機會，以及持續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及與本集團維持長遠關係。



利用二項式估值模型(「模型」)計算的購股權價值須受若干基本限制，原因為輸入模型的多項預期未來表現假設具有主觀性質及不確定性以及模型本身的若干既有限制。購股權價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有所不同。採用的變量有任何改變都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的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所採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計量日期	05/11/2020
股息率(%)	3.31%
預期波幅(%)	50.45%
無風險利率(%)	0.11%

•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0年10月14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1)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及獎勵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

(2) 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須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按照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信託契據(由本公司與受託人就受託人所持有或將予持有的股份及其他信託基金(如有)而訂立，並受其條款所規限)(「信託契據」)的條款管理。受託人須按照信託契據的條款持有信託基金。

(3) 資格

根據構成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下列類別的參與者(不包括除外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符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 (a) 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當中持有任何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僱員」)；
- (b)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或任何被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範疇的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方面)、顧問或專家；及
- (d) 以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的形式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成長曾經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

且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可向上述一類或多類參與者所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作出股份獎勵(「獎勵」)。



(4) 股份池

為滿足不時根據該計劃授出的任何股份獎勵，受託人將維持由下列各項組成的股份池：(a)受託人可能於聯交所或場外交易市場使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劃撥資金購買的有關股份；(b)受託人可能使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劃撥資金認購的有關股份，惟須待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已根據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或特別授權取得所需的股東批准、已獲聯交所批准該等股份的上市及買賣，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方可作實；(c)受託人(作為股份持有人)可能按以股代息或其他方式獲配發或發行的有關股份；及(d)因獎勵失效而仍然未歸屬及歸還受託人的有關股份。

受託人可按當時通用市價(以董事會可能不時訂定的最高價格為限)於聯交所或於場外交易市場購買股份。倘受託人藉場外交易進行任何購買，則有關購買的購買價不得高於下列各項的較低者：(i)有關購買當日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對上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倘建議向關連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而有關獎勵的獎勵股份(定義見下文)將以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則獎勵須另行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且該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該項獎勵的一切其他規定。

(5) 股份獎勵

在符合及按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規定下，董事會有權於股份獎勵計劃繼續生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自股份池中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釐定的有關股份數目獎勵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獎勵時須以向受託人發出獎勵通知的方式書面知會受託人。

(6) 歸屬獎勵股份

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釐定最早歸屬日期及其他後續日期(如有)，惟受託人以信託形式持有並與選定參與者有關的獎勵股份須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

(7) 獎勵失效

倘身為僱員的選定參與者因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的企業重組而不再為僱員，則有關選定參與者所獲的任何獎勵(以尚未歸屬者為限)將實時失效及註銷。

(8) 股份池內股份的投票權

受託人不得就信託契據所構成信託所持股份行使投票權。除非及直至受託人已向選定參與者轉讓及選定參與者已歸屬根據獎勵暫定授予彼等的股份(「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否則選定參與者無權收取已為其預留的任何獎勵股份。

(9) 股份獎勵計劃期限及股份獎勵計劃終止

股份獎勵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為期10年有效及具有作用，惟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



(10) 股份獎勵計劃限額

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藉動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出資而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過該限值時，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

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所涉及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託人獲授權就股份獎勵計劃於聯交所購買27,999,000股股份。於年內，27,72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選定參與者。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的變動如下：

獲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於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失效	
董事							
李雨濃先生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2,220,000	-	666,000	-	1,554,000
劉宏煒女士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2,220,000	-	666,000	-	1,554,000
任彩銀先生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1,479,000	-	443,700	-	1,035,300
楊莉女士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1,479,000	-	443,700	-	1,035,300
李亞晟先生 ⁽²⁾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987,000	-	296,100	-	690,900
僱員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18,102,000	-	4,358,700	3,573,000	10,170,300
關連人士⁽³⁾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1,233,000	-	369,900	-	863,100
總計			27,720,000	-	7,244,100	3,573,000	169,029,000

附註：

- (1) 30%的獎勵股份將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12個月屆滿當日歸屬；30%的獎勵股份將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24個月屆滿當日歸屬；及40%的獎勵股份將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36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 (2) 李亞晟先生為李雨濃先生之兒子。
- (3) 劉占杰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自2021年3月31日起生效。



- **已發行的債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或存續任何債券。

-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曾經或正在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或本公司之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

本公司已為董事的相關法律訴訟投保了責任保險。

-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檢討本集團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制定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當中考慮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別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可獲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F.購股權計劃」。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於報告期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63頁至第7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審核委員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姚志軍先生（主席）、郭立田先生及尹宸賢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一致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集團2021年度業績以及2021年度綜合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 控股股東避免同業競爭承諾

本公司收到控股股東確認函，確認已遵守招股章程所述有關對結構性合約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亦確認，除了在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及本報告所披露之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沒有任何其他業務或權益對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關於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契據人所提供或彼等給予的資料及確認，審閱不競爭承諾於報告期內之履行情況。

• 足夠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 不獲豁免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有以下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1、收購物業

於2018年5月4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作為承租人)與廿一世紀教育(作為出租人)訂立物業租賃協議(「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物業租賃協議」)，據此，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自廿一世紀教育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鹿泉開發區橫山村的總建築面積約71,460平方米的九棟宿舍樓、一個汽車培訓中心、一個食堂、一所醫務室及一座圖書館，年租為人民幣5.5百萬元。租期為十年，且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可選擇於租約到期前三個月向出租人發出書面通知，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利於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條款以及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重續該協議。

於2020年11月20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訂立資產重組協議(「資產重組協議」)，據此，在資產重組協議所載條款的規限下，廿一世紀教育同意出售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同意購買，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鹿泉開發區橫山村總面積為31,097.72平方米及土地使用權總面積為51,887平方米的五棟宿舍樓(包括四項為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物業)(「所購物業」)，代價為人民幣105,800,000元。

於2021年11月5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廿一世紀教育訂立資產重組協議(「2021年資產重組協議」)，據此，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將向廿一世紀教育收購一座圖書館、一個汽車培訓中心、四個食堂及六棟宿舍樓(包括本集團根據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作為承租人)與廿一世紀教育(作為出租人)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11月20日的新租賃協議向廿一世紀教育租用的五棟宿舍樓、一個汽車培訓中心、一個食堂、一個醫療室及一座圖書館)，總代價為人民幣310.0百萬元。

廿一世紀教育由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分別控制約80.62%及19.37%。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李雨濃先生及控股股東之一羅心蘭女士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廿一世紀教育為一家由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直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2(1)(c)條)，故為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的聯繫人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資產重組協議及2021年資產重組協議以及其項下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0年11月20日及2021年11月5日的公告。



●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以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行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1、 委託協議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d)(1)所載，於2010年6月21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廿一世紀教育訂立2010年委託協議，據此，廿一世紀教育聘用具有完備校園管理能力的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開展四方學院西校區的主要學校運營及學生管理工作。年度託管費為四方學院西校區所收取學費的65%。相關費用為廿一世紀教育可享有的從四方學院西校區學費中產生的收入金額，由廿一世紀教育與石家莊鐵道大學根據聯合辦學安排(該安排乃經計及石家莊鐵道大學的聲譽及廿一世紀教育向四方學院西校區提供學校設施(供其辦學所用)的能力及質量後，由廿一世紀教育與石家莊鐵道大學公平協商釐定)協議。2010年委託協議的期限為自2010年7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為期十年，且於協議期限屆滿前可協商重續。

廿一世紀教育由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分別控股約80.62%及19.38%。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李雨濃先生及控股股東之一羅心蘭女士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廿一世紀教育為一家由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直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2(1)(c)條)，故為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的聯繫人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2010年委託協議於2020年6月30日到期，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於2020年5月27日訂立新的委託協議(「新委託協議」)。更多詳情載於下文「3. 重續委託協議」分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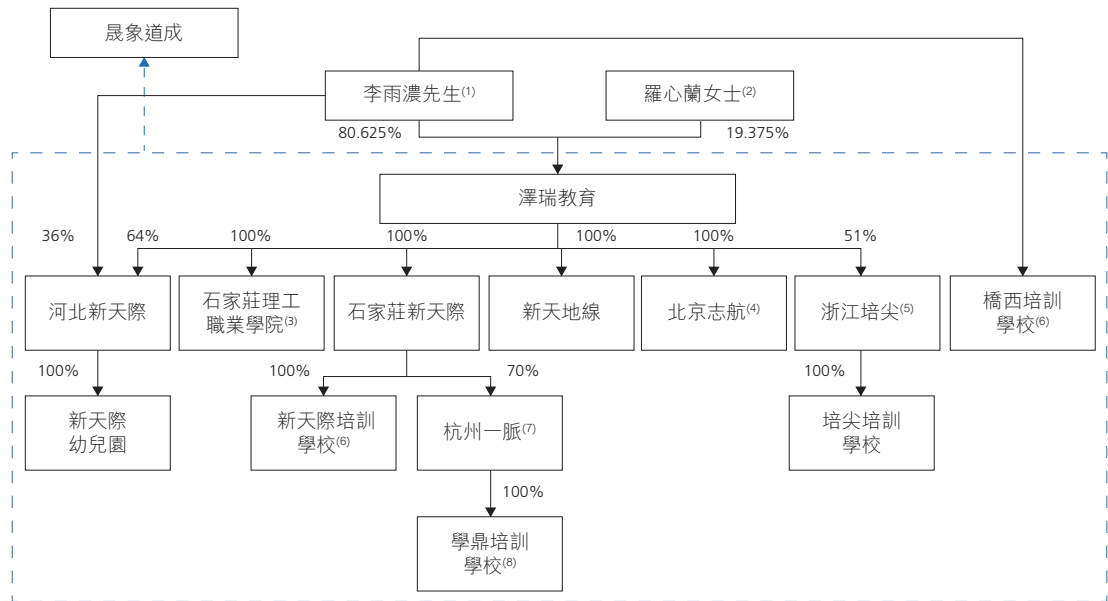
2、 結構性合約

A. 概況

本公司目前通過中國經營實體在中國開展民辦教育業務，中國法律、法規及監管慣例通常限制中外合資企業於中國經營高等教育、學前教育、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並對外國所有者作出了資歷要求規定。鑒於所提供的輔導服務為學校教育的補充服務且培訓學校並不向學生頒發文憑或學位，本公司提供的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包括針對小學、初中及高中學生的個性化或小組輔導。本公司並未持有中國經營實體的任何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除主要業務民辦教育外，我們亦通過新天地線開展在線到線下教育服務，該服務視為於中國提供增值電信服務。中國法律法規當前限制提供增值電信服務企業的外資擁有權，並對外方擁有人設有資質規定。本公司通過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經營實體，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而本公司已嚴謹制定結構性合約以達成業務目標及盡量減少與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



下圖簡要說明按結構性合約規定自中國經營實體流入本集團的經濟利益：



附註：

- (1) 李雨濃先生為羅心蘭女士的女婿。
- (2) 羅心蘭女士為李雨濃先生的岳母。
- (3)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醫務室由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全資擁有。
- (4) 北京志航指北京志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5) 浙江培尖的餘下49%股權合共由五名獨立股東持有，彼等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 (6) 作為本圖表的說明，新天際培訓學校包括長安培訓學校、東崗培訓學校、智城培訓學校、高新區培訓學校及慧軒培訓學校，並不包括橋西培訓學校。
- (7) 杭州一脈的餘下30%股權由寧波學諾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其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 (8) 學校舉辦者於舟山市定海區學鼎教育培訓學校及余姚市學鼎教育培訓學校的權益由杭州一脈持有。學校舉辦者於紹興市上虞區學鼎教育培訓學校的權益由杭州一脈全資擁有的紹興上虞學鼎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持有。
- (9) 「——>」指對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的直接合法及實益所有權。
- (10) 「- - ->」指經濟利益流動。



B. 結構性合約重要條款概要

(1) 業務合作協議

根據業務合作協議，晟道象成須根據結構性合約提供民辦教育業務所需的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服務，而中國經營實體須按照結構性合約付款。為確保妥善履行結構性合約，各中國經營實體同意遵守及促使其任何附屬公司遵守業務合作協議項下規定的責任。

為防止綜合聯屬實體的資產及價值流失，李雨濃先生、羅心蘭女士及各相關中國經營實體已承諾，未經晟道象成或其指定方事先書面同意，其不得進行或促使進行可能對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業務、員工、責任、權利或運營產生實際不利影響的任何活動或交易。

此外，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各自向晟道象成承諾，未經晟道象成事先書面同意，其不會(i)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或進行與任何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或活動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競爭業務」)；(ii)收購或持有競爭業務的任何權益；(iii)使用自任何中國經營實體所得數據進行競爭業務；及(iv)自任何競爭業務獲得任何利益。

(2) 獨家服務協議

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晟道象成(作為中國經營實體的獨家服務供貨商)同意向中國經營實體提供與其業務相關的獨家技術服務及與其業務相關的獨家管理諮詢服務。

作為晟道象成提供技術及管理諮詢服務的代價，各相關中國經營實體同意向晟道象成支付相當於其相應歸屬於本集團的純利部分(經扣除上一年度的所有成本、開支、稅項、虧損、社會捐助資金(如有)、國家資助資金(如有)及各學校的合法義務教育發展基金(如法律規定))的服務費，或晟道象成全權酌情決定的較少金額。

除非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否則晟道象成對其向中國經營實體提供研發、技術支持及服務的過程中開發的任何技術及知識產權以及準備的材料，及在履行獨家服務協議及/或晟道象成與其他方所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項下的責任的過程中所開發的產品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任何其他衍生權利)擁有獨家所有權。



(3) 獨家認購權協議

根據獨家認購權協議，晟道象成或其指定人士已獲授獨家權利購買於澤瑞教育、石家莊新天際、河北新天際、浙江培尖、杭州一脈及紹興上虞學鼎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權益以及於福康幼兒園、天山幼兒園、麗都幼兒園、浙江培尖、杭州一脈及紹興上虞學鼎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橋西培訓學校、培尖培訓學校及學鼎培訓學校的全部或部分學校舉辦者權益（「認購權」）。於認購權獲行使後，晟道象成就轉讓有關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應付的認購價應為人民幣1.00元或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價格。晟道象成或其指定購買人有權於任何時間購買其釐定的中國經營實體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的有關部分。

倘中國法律法規允許晟道象成或本公司直接持有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並可於中國經營民辦教育事業，則晟道象成須在可行範圍內儘快發出行使認購權的通告，而行使認購權後購買的股權權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所佔百分比不得低於中國法律法規當時准許晟道象成或本公司持有的最大百分比。

(4) 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

根據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晟道象成已不可撤銷地獲授權及委託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行使作為各學校之學校舉辦者的所有權利，學校各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均已不可撤銷地授權及委託晟道象成或其指定人士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行使其作為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的所有權利。

此外，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學校舉辦者以及學校所委任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均已不可撤銷地同意：(i)晟道象成可在未事先通知學校或其委任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或未經學校或其委任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批准的情況下將其於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項下的權利轉授予晟道象成的董事或其指定人士；及(ii)晟道象成有權撤銷其向上述晟道象成董事或其他人士所作出的轉授。

(5)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根據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晟道象成已不可撤銷地獲授權及委託在中國法律及相關組織章程細則允許的範圍內行使作為澤瑞教育、河北新天際、石家莊新天際、浙江培尖及杭州一脈各自股東的所有權利。

此外，其已不可撤銷地同意（在不違反中國法律的情況下）(i)晟道象成可在未事先通知或未經批准的情況下將其於股東權利委託協議項下的權利轉授予晟道象成的董事或其指定人士；及(ii)晟道象成有權撤銷其向上述晟道象成董事或其他人士所作出的轉授。



(6)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相關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持有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將其於相關中國經營實體的所有股權權益的擔保權益連同所附所有相關權利質押及授予晟道象成，作為履行結構性合約的擔保。此外，未經晟道象成事先書面同意，股權持有人不得就已質押的股權權益設立其他質押或產權負擔。

(7) 學校舉辦者授權書

根據由學校舉辦者均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簽訂的學校舉辦者授權書，學校舉辦者均授權及委任晟道象成作為其代理代表其行使或委託其行使其作為各學校的學校舉辦者的所有權利。有關所授權利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的運用-結構性合約重要條款概要-(4)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

晟道象成有權將獲授的權利進一步轉授予其董事或其他指定人士。學校舉辦者均已不可撤銷地同意，學校舉辦者授權書所涉授權委託不得因晟道象成的拆分、合併、清盤、整合、清算或其他類似事件而失效、受損或受到其他形式的不良影響。學校舉辦者授權書應構成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的一部分並包含該委託協議的條款。

(8) 董事授權書

根據由相關學校的各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簽訂的董事授權書，各獲委任者均授權及委任晟道象成作為其代理代表其行使或委託晟道象成行使其作為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的所有權利。有關所授權利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的運用-結構性合約重要條款概要-(4)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

晟道象成有權將獲授的權利進一步轉授予其董事或其他指定人士。各獲委任者均已不可撤銷地同意，董事授權書所涉授權委託不得因晟道象成拆分、合併、清盤、整合、清算或其他類似事件而失效、受損或受到其他形式的不良影響。董事授權書應構成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的一部分並包含該委託協議的條款。

(9) 股東授權書

根據由相關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持有人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簽訂的股東授權書，各獲委任者均授權及委任晟道象成作為其代理代表其行使或委託其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所有權利。有關所授權利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的運用-結構性合約重要條款概要-(5)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晟道象成有權將獲授予的權利進一步轉授予其董事或其他指定人士。各獲委任者均已不可撤銷地同意，股東授權書所涉授權委託不得因晟道象成拆分、合併、清盤、整合、清算或其他類似事件而失效、受損或受到其他形式的不良影響。股東授權書應構成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的一部分並包含該委託協議的條款。



(10) 配偶承諾

根據配偶承諾，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註冊股東)各自的配偶均已不可撤銷地承諾：

- (1) 配偶完全知悉並同意相關註冊股東訂立結構性合約(不論是否作為合約方)，具體而言，結構性合約所載與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權益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有關的安排包括但不限於所施加的任何限制、質押或轉讓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處置；
- (2) 配偶未曾、並無且日後不得參與有關中國經營實體的運營、管理、清算、解散或其他事宜；及
- (3) 配偶授權各註冊股東及/或其授權人士不時為及代表配偶簽立所有必要文件及執行所有必要程序，以保障結構性合約項下晟道象成的權益及達成所涉基本宗旨，並確認及同意一切相關文件及程序。

配偶承諾應具備與業務合作協議相同的條款並包含該等條款。

C. 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活動及其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及財務貢獻

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活動主要為向為廣大學生提供服務，包括就讀於本集團幼兒園的學前教育學生、在本集團輔導中心接受輔導的小學、初中及高中學生，以及就讀於本集團學院的大專及繼續教育學生。除主要業務民辦教育外，我們亦開展在線到線下教育服務。

根據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已取得中國經營實體的控制權以及從中獲得經濟利益。下表載列本集團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貢獻：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及財務貢獻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收入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純利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資產總值
中國經營實體	100%	126%	72%



D. 結構性合約所涉及的收益及資產

下表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中國經營實體所涉及的(i)收入；及(ii)資產總值，有關收入及資產將根據結構性合約並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及財務貢獻	
	收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中國經營實體	308,767	991,046

E. 監管框架

(1) 學前教育、高等教育、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

於2021年12月27日，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中國商務部聯合發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負面清單」》，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根據負面清單，於中國提供學前教育及高等教育屬於「受限制」類別。尤其是，負面列表明確限定外商投資實體僅可採用中外合作方式參與學前及高等教育，即外國投資者僅可與符合《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的中國註冊實體透過合資企業經營教育機構，提供學前及高等教育。此外，負面清單亦規定，中方應在中外合作中起主導作用，即(a)學校校長或者主要行政負責人應當具有中國國籍；及(b)中外合作辦學機構的董事會、理事會或者聯合管理委員會的中方組成人員不得少於總數的一半(「外商控制限制」)。

就對中外合作的說明而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倘本公司申請將由本集團運營、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任何學校重組為中外合作民辦學校(「中外合作民辦學校」)，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具有相關資歷且教育質量高的外國教育機構。此外，根據中國教育部(「教育部」)於2012年6月18日頒佈的《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金進入教育領域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實施意見》)，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總投資的外資部分應低於50%(「外資擁有權限制」)。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成立提供學前教育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須徵得省級教育部門的批准，成立提供大專教育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須徵得省級教育部門及政府的批准，及成立提供本科或以上教育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須徵得國家教育部門的批准。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因並無中國境外辦學經驗而不符合上述資歷要求。此外，本公司尋求將任何中國經營實體重組為中外合作民辦學校並不可行。



本公司已採取特定計劃並開始實行具體措施，而本公司認為該等計劃及措施對致力展現其符合上述資歷要求具相當意義。有關本集團就符合上述資歷要求所作出的努力及行動的詳情，請亦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與上述資歷要求有關的實施條例更新。

(2) 在線到線下(「O2O」)教育服務

除主要業務民辦教育外，我們亦通過新天地線開展O2O教育服務，該服務視為於中國提供增值電信服務。新天地線已就開展增值電信服務及經營O2O教育服務取得所需的網絡內容服務商牌照。中國法律法規當前限制提供增值電信服務企業的外資擁有權，並對外方擁有人設有資質規定。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負面清單，外方投資者不得於新天地線提供的增值電信服務中持有超過50%股權。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2016年修訂)(「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外方投資者不得於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包括網絡內容服務商服務)的公司持有超過50%股權。此外，於中國投資外資增值電信企業的外方投資者須於經營增值電信業務方面擁有良好往績及豐富經驗(「增值電信企業資質規定」)。現時，並無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就增值電信企業資質規定提供明確指引或詮釋。於2021年1月15日，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於中國發佈電信業務經營許可審批服務指南(「指南備忘錄」)。根據指南備忘錄，任何擬於中國投資電信業務的外方投資者(且為主要外方投資者)須提供(其中包括)材料證明其經營電信業務的經驗。

於本年報日期，由於本公司並無於中國境外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經驗，故本公司不符合增值電信企業資質規定。為在遵守中國法律法規的同時讓本公司能夠利用國際資本市場及對新天地線維持有效控制權，本公司採用結構性合約對中國經營實體取得實際控制權及獲得中國經營實體現時所經營業務的全部經濟利益，並對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業績進行合併入賬，猶如彼等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一般。



(3) 外商投資法

於2019年3月15日，外商投資法由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正式通過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並未明確規定合約安排屬外商投資形式。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根據外商投資法合約安排不被列作投資，且倘合約安排並未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納入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的規定條文，則本公司的結構性合約整體及構成結構性合約的各份協議均將不受影響。儘管有上述情況，但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的投資」。因此，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的規定條文可能將合約安排視為一種外商投資方式，而本公司的結構性合約是否會被認定為外商投資、是否會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及上述結構性合約將如何處理均不確定。因此，無法保證本公司的結構性合約及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在未來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董事會經諮詢中國法律顧問後，信納並無有關外商投資法的其他最新資料。

F. 該等安排所涉及的風險及為降低該等風險所採取的行動

中國教育產業的外商投資受廣泛規管並受制於多項限制。根據《外商投資目錄》，學前教育及高等教育為外商投資者的受限制行業，外商投資者僅可以與國內投資者合作的形式投資學前教育及高等教育，且國內投資者須為合作主導方。另外，根據教育部於2012年6月18日頒佈的《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金進入教育領域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中外合作民辦學校中境外資金佔投資總額的比率應低於50%。根據相關規定並經河北省教委確認，投資學前教育、高等教育、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的外國投資者必須為外國教育機構，並且具備相關的資格與經驗。

除主要業務民辦教育外，我們亦通過新天地線開展O2O教育服務，該服務視為於中國提供增值電信服務。新天地線已就開展增值電信服務及經營O2O教育服務取得所需的網絡內容服務商牌照。中國法律法規當前限制提供增值電信服務企業的外資擁有權，並對外方擁有人設有資質規定。

因此，容許外商投資學前教育、高等教育、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以及O2O教育服務。然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晟道象成仍不合資格獨立或共同開辦學前教育、高等教育機構、學術性非學歷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以及O2O教育服務。因此，本公司一直且預期將繼續依賴結構性合約來經營其業務。

亦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一節。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通過執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確保本集團的有效運營：

- (a) 如有必要，因執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而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部門的任何監管查詢應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審查及討論；
- (b) 董事會應每年至少審查一次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 (c) 本公司應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中披露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d) 本公司及董事已承諾，定期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提供有關資歷要求及本公司對外商投資法的遵守情況的最新資料，包括有關監管規範的最新發展以及證明符合資歷要求的方案及進展；
- (e) 本公司應儘快披露(i)任何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外商投資法變動更新(於出現時)；及(ii)所執行外商投資法的詳細描述及分析、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意見為完全符合最終外商投資法採取的具體措施以及最終外商投資法對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影響；及
- (f) 本公司應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審查結構性合約的執行情況以及晟道象成及中國經營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結構性合約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此外，儘管李雨濃先生(董事之一)亦為註冊股東之一，但本公司認為，通過以下措施，董事能夠獨立履行其於本集團的職責且本集團能夠獨立管理其業務：

- (a) 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董事會決策機制包括避免利益衝突的條文，其中訂明(其中包括)，若有關合約或安排中的利益衝突屬重大，董事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於最早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若董事被視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該名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 (b)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其中規定(其中包括)董事須為本集團利益及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 (c) 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席位)以平衡持有權益的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d) 本集團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審閱並且涉及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的與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有關的事項作出的決定，在公告、通函、年度及中期報告中予以披露。

G. 重大變動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的情況概無出現重大變動。

H. 結構性合約的解除

截至本年報日期，並無解除任何結構性合約，亦無當導致採納結構性合約的限制被撤銷時無法解除任何結構性合約的情況。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我們會解除結構性合約的情況」一節。倘中國監管環境有變且所有資歷要求、外資擁有權限制及外資控制權限制被廢除(並假設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概無其他變動)，晟道象成將悉數行使權益認購權以解除合約安排，故本公司毋須透過結構性合約便可直接經營學校。

3. 重續委託協議

於2010年6月21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廿一世紀教育訂立2010年委託協議。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1. 委託協議」分段。

由於2010年委託協議於2020年6月30日到期，鑒於業務需求及該協議項下交易的裨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於2020年5月27日與廿一世紀教育訂立新委託協議。

根據新委託協議，廿一世紀教育聘用具有完備校園管理能力的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開展四方學院西校區的主要學校運營及學生管理工作。其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廿一世紀教育委託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根據聯合辦學安排開展四方學院西校區的教學及運營工作，並向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支付委託費，而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四方學院西校區的正常運營提供保障。
2.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負責(其中包括)根據四方學院的培訓計劃及課程大綱組織教學、評估學生、確保教學及教學場所管理質量。
3.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有權按時合理獲得委託費。委託費須每月確認並結算。
4. 年度委託費為四方學院西校區所收取學費的65%。相關費用為廿一世紀教育可享有的從四方學院西校區學費中產生的收入金額，由廿一世紀教育與石家莊鐵道大學根據聯合辦學安排協議。



委託費由廿一世紀教育與本集團公平協商釐定，當中計及石家莊鐵道大學的聲譽及廿一世紀教育向四方學院西校區提供學校設施(供其辦學所用)的能力及質量。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三個年度各年而言，新委託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24.0百萬元、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24.0百萬元。

建議年度上限經參考(i)自四方學院西校區學費所產生收入的過往金額；及(ii)四方學院西校區學費的預期增長而釐定。

4、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1)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結構性合約，並確認：

-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且該等交易已進行，使中國經營實體賺取的利潤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
- (2) 中國經營實體並未向學校舉辦者權益持有人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3) 本集團與中國經營實體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重續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股東及本集團公平合理或有利，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5、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所載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閱程序，並已向董事會彙報：

- (1) 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
- (4) 就結構性合約項下交易而言，中國經營實體並未向註冊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5) 就結構性合約項下交易以外的該等持續性關連交易而言，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交易金額超出年度上限。

•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本集團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呈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財務報表附註35(b)所載預付廿一世紀教育的款項指為收購若干物業長期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關連交易所作的預付款項。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上文「不獲豁免關連交易-1.收購物業」一段。

財務報表附註35(d)所載與廿一世紀教育進行的交易指本公司一項持續關連交易，其中本集團就四方學院西校區的運營向廿一世紀教育提供學校運營服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上文「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1.委託協議」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3.重續委託協議」各段、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7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7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邯鄲市美家優寶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以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其餘關聯方交易構成本集團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惟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適用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雨濃

香港，2022年3月31日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份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 董事會組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李雨濃先生
劉宏煒女士
任彩銀先生
劉占杰先生^①
楊莉女士
李亞晟先生^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立田先生
姚志軍先生
尹宸賢先生

註：

^① 於2021年3月31日不再擔任

^② 於2021年3月31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由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執行董事：	
李雨濃先生	A/B/C/D ¹
劉宏煒女士	A/B/C/D
任彩銀先生	A/B/C/D
劉占杰先生 ²	A/B/C/D
楊莉女士	A/B/C/D
李亞晟先生 ³	A/B/C/D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立田先生	A/B/C/D
姚志軍先生	A/B/C/D
尹宸賢先生	A/B/C/D

註：

1. A：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B：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C：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與發行人業務有關的培訓；D：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之修訂。
2. 劉占杰先生已於2021年3月31日起不再擔任執行董事。
3. 李亞晟先生於2021年3月31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前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董事會主席由李雨濃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由劉宏煒女士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整體制定本集團業務戰略亦指引發展，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整體經營及發展，以職能來劃分明確這兩個不同職位。

● 董事的委任

李雨濃先生、劉宏煒女士、任彩銀先生、劉占杰先生(於2021年3月31日起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楊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自動續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規定終止。李亞晟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自2021年3月31日起計，可自動續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合約的規定終止。

郭立田先生及姚志軍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一年的委任函並將持續有效，惟可根據委任函的規定終止。尹宸賢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固定任期的委任函，自2019年3月6日起計並將持續有效，惟可根據委任函的規定終止。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聯席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8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定期董事會會議4次，並舉行1次股東周年大會和1次股東特別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董事會次數／ 應出席董事會次數	已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應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李雨濃先生	8/8	2/2
劉宏煒女士	8/8	2/2
任彩銀先生	8/8	2/2
劉占杰先生 ^①	1/1	0/0
楊莉女士	8/8	2/2
李亞晟先生 ^②	7/7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立田先生	8/8	2/2
姚志軍先生	8/8	2/2
尹宸賢先生	8/8	2/2

註：

① 於2021年3月31日不再擔任。

② 於2021年3月31日獲委任。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1)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 (4)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彙報相關事宜；
- (5)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6)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姚志軍先生(主席)、郭立田先生及尹宸賢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1) 確保存在及遵守充分的內部監控；
- (2) 確保遵守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彙報實務；
- (3) 為股東、本公司管理層、認可獨立核數師(「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或負責內部審計職能的任何人員(「內部審計人員」)之間提供聯絡；
- (4) 研究外聘核數師的資歷及獨立性；
- (5) 自行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要求；
- (6) 檢討向外聘核數師、內部審計人員及股東在審核與監管等方面有關企業的陳述；
- (7) 自行保證已遵守良好的會計和審計政策、內部監控、行為準則及適當的商業準則；
- (8) 協助在本集團之內建立紀律、風險管理認知和監控之氣氛；及
- (9) 履行董事會委任的任何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2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宜及審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 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
- 對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僱員的資源、資歷、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檢討。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作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姚志軍先生	2/2
郭立田先生	2/2
尹宸賢先生	2/2

• 提名委員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名執行董事李雨濃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志軍先生及尹宸賢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提名委員會物色合適人選時，應考慮有關人選的長處，並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4)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工作摘要如下：

- 提名委員會就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進行檢討，並審閱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需輪席退任重選的董事成員。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李雨濃先生	1/1
姚志軍先生	1/1
尹宸賢先生	1/1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

目標

- (1) 指導董事會有關委任／續聘／罷免董事的事宜；
- (2) 制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整體表現評估的準則；及
- (3) 就董事的經驗、知識、技能和判斷力而言以合宜、多元化及平衡為考慮來制定董事會規模和組成的政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制定了有關提名及委任新董事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明：董事候選人的選擇標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多元化因素，最終將按候選人的綜合能力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確定人選。本公司旨在就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維持董事會成員的多元觀點的適當平衡。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後，董事會將擁有決定選擇候選人提名至董事會的最終權力。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應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獲得所有適用的聲明和承諾。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之標準。

當提名委員會確定需要增加或替換董事，提名委員會可以採取其認為合適及相關的措施評估候選人包括與候選人進行面談、對提出推薦或提名的人員進行查詢、聘用外間調查公司收集其他信息、或依賴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或管理層成員的知識。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及任何經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新董事須於委任後首次的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或如果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而獲委任，新董事的任期僅持續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可合資格膺選連任。

- **薪酬委員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宸賢先生(主席)、郭立田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李亞晟先生。

於2021年3月31日，劉占杰先生不再擔任(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李亞晟先生獲委任接替該等職位。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 (2) 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4)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或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6)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7)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
- (8)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
- (9)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及
- (10) 就任何本集團成員及其董事或擬擔任董事者簽訂任何須獲得股東批准的服務合約檢討及告知股東有關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就有關合約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提出意見，並就股東該如何表決而提出意見。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工作摘要如下：

- 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本公司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架構及授出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進行了討論，並就該事宜向董事會提供了建議意見。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尹宸賢先生	1/1
郭立田先生	1/1
劉占杰先生 ^①	1/1
李亞晟先生 ^②	0/0

註：

① 於2021年3月31日不再擔任。

② 於2021年3月31日獲委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等級載列如下：

酬金等級(人民幣千元)	人數
200以上	9
100-200	3
100以下	3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年報第128頁所載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職責。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數據，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有關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28頁至第12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以及監控，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建立並維護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定期審核也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遵紀守法等方面監控，以及本公司之風險管理職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須負責維持良好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及股東權益。董事確認，本公司透過風控合規部對本公司的日常經營、業務拓展、投資併購、內部規則制度、業務流程、資產管理、招投標流程、合同管理、辦公程序、慣例及系統作定期檢查，以保障本公司所有的經營行為不會違反經營地法律規定、資產不會被不當運用，以及妥善保存賬目，並保障有關規例已獲遵守和執行。

本公司目前開展和實施中的與風險管理和合規性管理有關的內部管理機制及審閱程序主要包括：

- (1) 根據本公司經營中常見及可能遇到的風險內容和風險種類編製風險清單；
- (2) 進一步完善和優化本公司的合同管理制度和管理體系；
- (3) 透過預先建立的內部評估機制定期檢討和總結本公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制度和措施的有效性，以達致有效營運和改進風險管理；
- (4) 對於重大風險和常見風險編製預案並針對相關預案之內容對營運部門開展培訓和指導；及
- (5) 針對有關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定期與董事會和各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有效溝通，以保障本公司內部風控內審機制的落實和到位。

本集團建立由內部重大信息聯繫人組成的內部監控信息報送合規體系，主要包括定期重大信息報送、以及臨時重大信息報送，以確保本集團內部信息有效的甄別，高效、有序的傳送與使用。本集團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泄，本集團會實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公告中所載的數據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使該等數據能以清晰及持平的方式呈述，即須平等地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本公司制定並發佈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制度作為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程序的內部監控保障措施，並於本集團適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中包括資源充足性、本集團會計以及財務報告人員的資格、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董事均認為本集團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行有效及足夠。



• 股息政策

董事會認為向股東支付穩定的股息是本公司的主要方針。考慮股息派付時所採納的政策為股東能分享本公司的利潤，同時保留足夠資本以供本集團日後增長。

根據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股東享有股息及分派的平等權利。董事會所釐定之股息需要股東批准。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形式分派，任何股份分派亦需要股東批准。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1) 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
- (2) 本公司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
- (3) 本集團之債務權益比率、股東利益及貸方可能施加的任何限制；
- (4) 一般商業條件和戰略；
- (5) 資本需要；
- (6) 本公司向股東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的合約限制(如有)；
- (7) 稅務考慮；
- (8) 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之一般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9) 法定和監管限制；及
- (10)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在以下情況下將不會宣派任何股息：

- (1) 本公司處於增長階段或需要較高資本配置之任何收購事項或合營公司進行重大擴充或承擔時；
- (2) 本公司建議或計劃利用盈餘現金回購股份時；
- (3) 利潤不足或本公司出現虧損時或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在支付股息後出現或將會出現無法償還其債務或無法履行其責任；及
- (4) 任何法律規定之任何其他情況。

董事會將不時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亦無法保證股息將於任何指定期間按任何特定金額派付。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外部核數師。核數師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930
非核數服務	50
總計	1,980

• 聯席公司秘書

鄭鐵球先生於2021年10月25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同日，楊洋先生(「楊先生」)獲委任接替該職位。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提供商)副董事黃秀萍女士(「黃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楊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黃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楊先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楊先生及黃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股東周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21centuryedu.com)以及投資者查詢渠道(電話：+86 10 65951509；郵箱：ir@21stedu.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通過前述渠道進行。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以供考慮。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並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任何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上述會議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按正常程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股東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 **章程文件的更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組織章程細則並未作出修訂及重列。



關於本報告

報告簡介

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是21世紀教育發佈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將主要圍繞21世紀教育在ESG層面的管理及表現進行匯報，旨在向21世紀教育的各主要利益相關方闡述本公司於2021年內在ESG範疇的發展策略及各方面績效，使各利益相關方充分了解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和行動。

如需了解我們在企業管治方面的表現，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內容。

報告範圍

如無特殊說明，本報告的內容覆蓋21世紀教育在中國內地的教育機構，包括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天際培訓學校及新天際幼兒園的相關業務。本報告時間範圍與2021年年報一致，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報告期」)。

報告準則

本報告按照聯交所於2019年修訂的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要求編製而成。

本報告已遵守聯交所ESG指引中所有「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按照ESG指引中的匯報原則編製。本報告的編製採用以下匯報原則：

重要性： ESG報告旨在重點回應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因此，我們利用多元化的溝通渠道進行重要性議題評估，包括邀請利益相關方參與調查問卷以及高級管理層釐定重要的ESG議題，並由董事會確認重要性評估結果，詳細的評估過程及結果載於「重要性評估」章節。

量化： 在披露我們於環境及社會範疇的績效時，我們提供了有關量化相關關鍵績效指標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子的來源。

平衡：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我們報告期間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 我們在ESG報告中採用了與過往報告期一致的統計方法，以增強相關績效的可對比性。

報告說明

本報告以中文繁體及英文進行編製與發佈，如兩者內容存在歧義，請以中文繁體版為準。電子報告可於21世紀教育官方網站和聯交所網站進行閱讀和下載。



聯繫我們

21世紀教育十分重視各利益相關方的看法、意見及建議，若閣下需要對本報告的內容進行查詢或提出意見，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聯絡：

聯繫電話：010-65951509

電子郵箱：ir@21stedu.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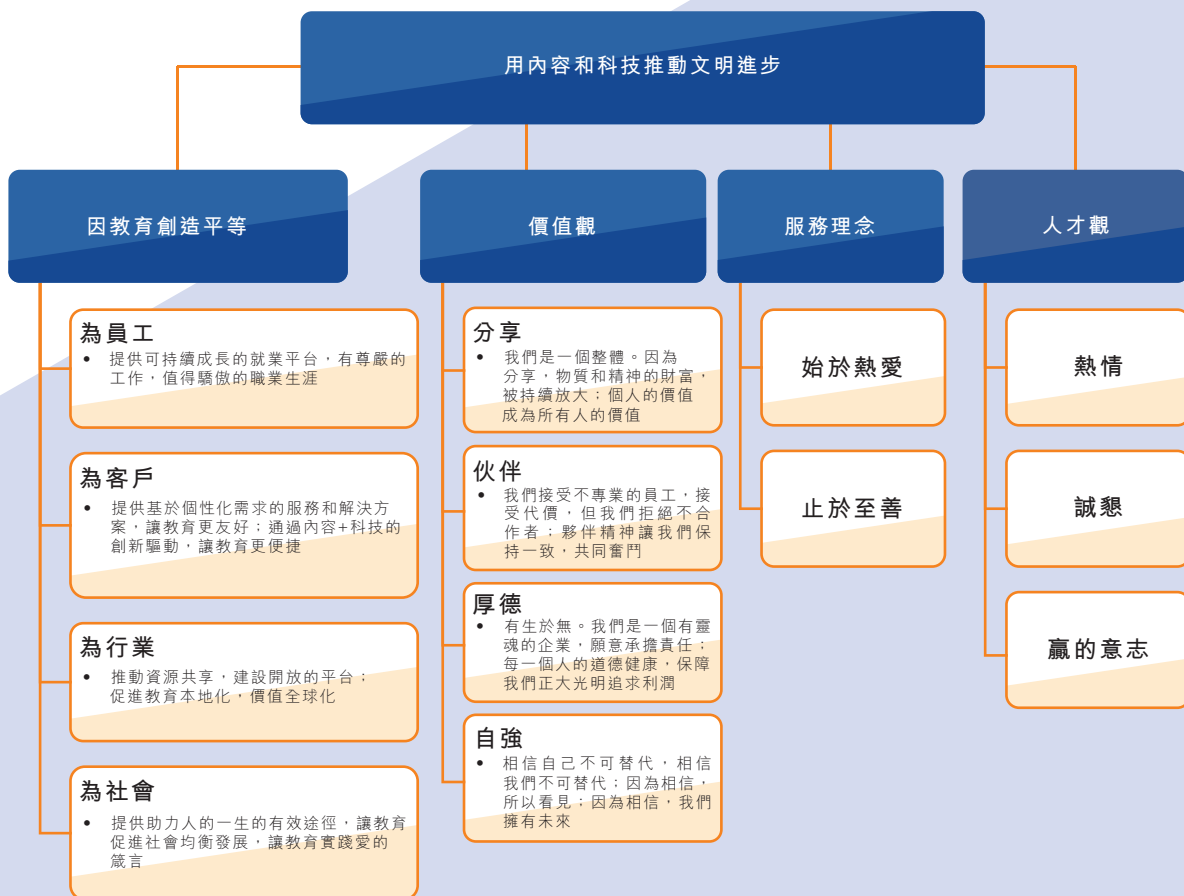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陽區中海廣場南樓15層



關於21世紀教育

21世紀教育專注於教育產業運營及內容孵化，並圍繞「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文明進步」的發展願景，著手通過科技賦能提升教育營效率及客戶體驗。自2003年開辦第一所學校以來，本公司歷經近20年卓有成效的發展，成為以職業教育及繼續教育為主線，積極實踐產教融合發展方向的綜合性教育集團，業務覆蓋京津冀及長三角地區，擁有多元化的營收來源及廣泛的客戶群體。

截至報告期末，21世紀教育共開辦14所學校，包括職業教育板塊的1所民辦高校（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2所培尖培訓學校、3所學鼎培訓學校及8所新天際幼兒園，並託管四方學院西校區營運。





可持續發展管治

ESG架構

21世紀教育在深耕教育事業的同時，亦積極推動低碳經濟發展。我們積極承擔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責任，並通過自上而下的ESG體系，將可持續發展理念逐步融入到企業日常工作及戰略規劃中，響應國家號召，為社會創造可持續價值。

21世紀教育的ESG事宜和報告由內控部負責，並由董事會全程監督。董事會作為21世紀教育ESG事宜監督、制定ESG風險管理策略及管理方針、ESG報告審批的最高決策機構，會定期進行ESG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對運營上的潛在影響、風險和機遇。同時，董事會通過評審高級管理層和職能部門履行ESG職責的能力，並啟動內部審計來保證ESG報告的高品質信息披露。

21世紀教育已建立有以董事會為領導，ESG工作小組為紐帶，各部門各校區負責人互相聯合、互相督促，共同實踐ESG工作的管治架構。董事會負責ESG戰略大方向的設定，對標同行業ESG數據，定期進行目標檢討和通過目標拆分引導ESG管理工作的不斷提升，確保ESG風險控制、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

董事會下轄ESG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則由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工作小組會透過問卷調查、訪談調研等方式進行信息收集和數據填報，並負責ESG報告的編製。工作小組則定期向董事會彙報，協助辨認和評估21世紀教育的ESG風險以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除此之外，工作小組亦檢查和評估我們在ESG範疇內於環境、勞工標準等不同方面的表現。





利益相關方溝通

21世紀教育的可持續發展與利益相關方密切相關。為清晰了解集團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ESG方面的期待和建議，我們與其建立了多元化的溝通渠道，並通過在經營過程中的接觸了解利益相關方的具體需求。我們與投資者、政府和監管機構、學生與學生家長保持長期有效的溝通，以有效幫助我們進行可持續發展戰略規劃及ESG事宜管理。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途徑
投資者(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績表現 最新運營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績發佈會 運營信息會議 信息披露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發展情況 企業相關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聞發佈會 採訪 線上展廳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安全合規運營 為經濟社會發展作出貢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受監管 披露信息 參加會議
行業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行業健康良性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加協會組織的活動與會議 擔任理事長
員工(包括教職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 良好的發展平台 與管理層交流的平台與機會 保障員工的權利及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座談交流 工作會議 培訓學習等活動 年會及嘉年華活動 員工考評
學生及家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提供的教學質量 學生安全與健康的教育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師生座談會 問卷調查 召開家長會 日常互動 公益講座 家訪



報告期內的部分利益相關方溝通活動展示



2021年4月15日，21世紀教育組織素質教育事業群文化事業部第一期業務體系茶話會。



2021年4月28日，21世紀教育參加石家莊市民辦教育協召開的「新時代，新女性」座談會。座談會由不同的市民辦教育工作開拓者、參與者和貢獻者分享自身經歷。21世紀教育的副總裁作為其中一位講者，於座談會上分享她對教育行業的心得，宣揚「要拿出靈魂給教育」的理念。

幼兒園家長滿意度調查問卷

幼兒園家長滿意度調查問卷

填寫問卷總人數及佔比

清暉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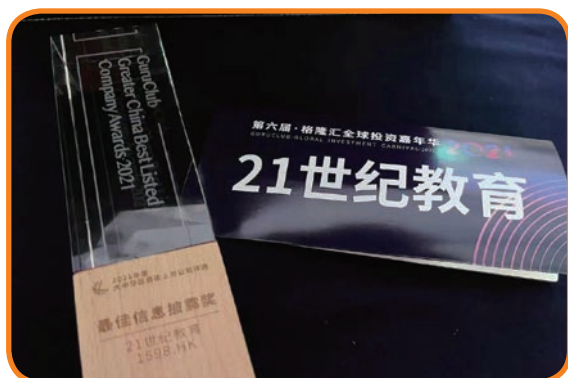
填寫問卷總人數及佔比

福康園

園所	在園人數	填寫人數	完成率
清暉園	250	232	93%

園所	在園人數	填寫人數	完成率
福康園	250	232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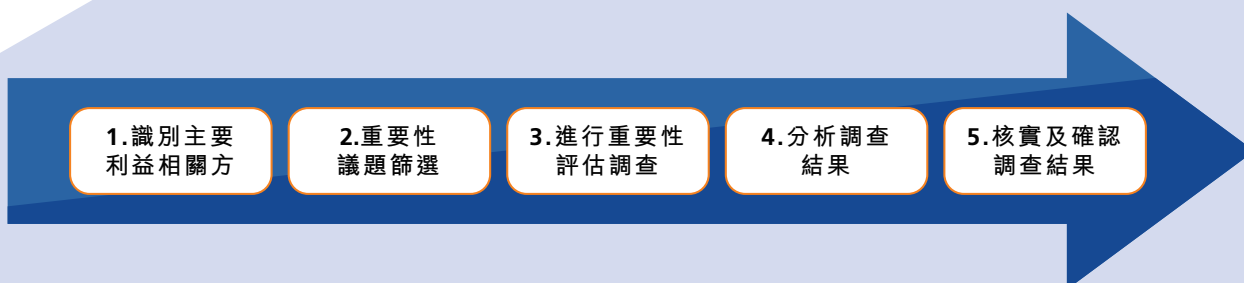
2021年，21世紀教育對下屬的8家幼兒園均開展了家長滿意度調查問卷。透過問卷調查，我們能全面了解家長對幼兒園各項教學活動的意見與反饋，並對教學活動進行全面的審視，從中得到有意義的數據和建議，為未來提升幼兒園教學活動質量提供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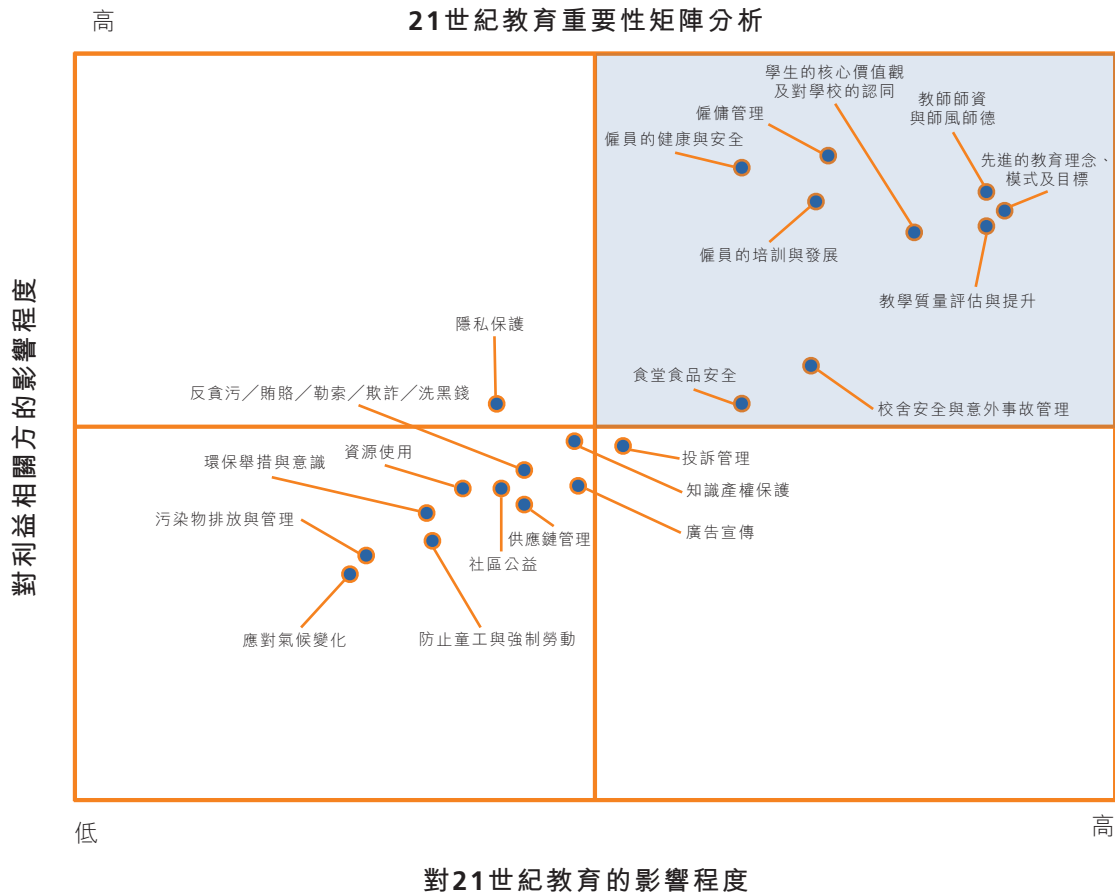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21世紀教育受邀參加由國內領先的全球投資研究平台格隆匯舉辦的「全球投資嘉年華2021」活動，並成功蟬聯2021年度大中華地區最佳上市公司「最佳信息披露」獎。

重要性議題評估

21世紀教育致力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訴求。為進行針對性的報告內容披露，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我們在報告期內進行重要性評估調查，識別各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要ESG議題。本次問卷調查共計回收有效問卷855份。



1. 以「受企業影響程度」及「對企業影響程度」作為分析維度，篩選出參與問卷調查的主要利益相關方。
2. 分析ESG指引、行業議題及企業特色後更新21世紀教育2021年的ESG議題庫，然後篩選出與21世紀教育相關性較高的潛在重要性議題用於問卷調查。
3. 編製調查問卷，讓主要利益相關方對潛在重要性議題進行重要性判斷。
4. 根據各議題在「對利益相關方的影響程度」及「對21世紀教育的影響程度」維度中均得5分或以上（滿分10分）而定為重要性議題及形成重要性議題分析結果。
5. 重要性議題分析結果最終由董事會進行確認，得出21世紀教育於2021年度的重要性議題。



我們對21項潛在重要性議題進行分析，共識別出9項重要性議題。我們將於本報告內詳細闡述我們在報告期內與重要性議題相關的政策、措施和表現，以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注。在未來，我們亦會不斷檢視21世紀教育的可持續發展管治方針，並根據重要性議題調整該方針，以符合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重要性議題 (重要性按順序排列)	本報告回應章節
1. 教師資質與師風師德	學高為師身正為範
2. 先進的教育理念、模式及目標	先進理念創新模式
3. 僱傭管理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4.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	優質教學齊創未來
5. 學生的核心價值觀以及對學校的認同	思想建設凝聚力量
6. 僱員的培訓和發展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
7. 僱員的健康與安全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8. 校舍安全與意外事故管理	保衛校園安全
9. 食堂食品安全	落實食品安全

優質教學齊創未來

21世紀教育創新的教育體系及規範化管理制度能夠最大程度地幫助學生培養綜合素質。我們堅持利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教育事業的發展，推動資源共享與開放平台的建設，促進教育本地化，價值全球化。

案例：第五屆金港股「最佳教育公司」獎



2021年1月，21世紀教育受邀參加「資本市場論壇第五屆金港股頒獎盛典」活動，並榮獲「最佳教育公司」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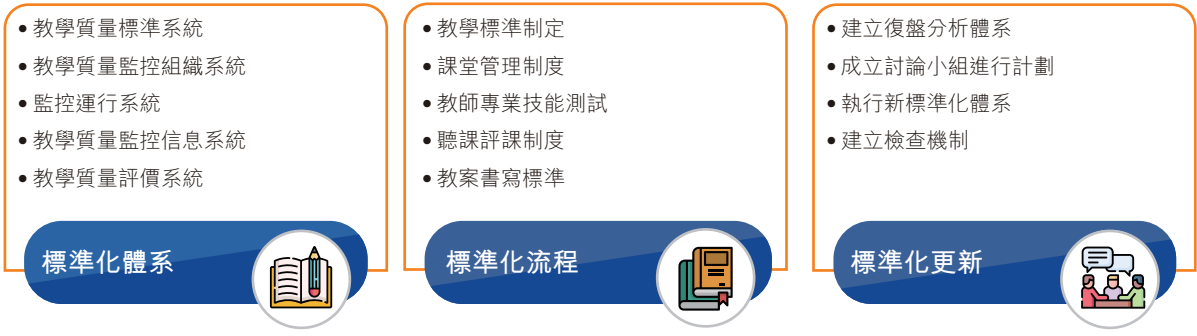
案例：21世紀教育入選「中關村科學城互聯網教育產業發展聯盟」



2021年1月，經中關村科學城互聯網教育產業發展聯盟理事會同意，秘書處審核，21世紀教育入選「中關村科學城互聯網教育產業發展聯盟」。

先進理念創新模式

對於現代教育機構來說，高質量的教學是其最具價值的資產。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河北省民辦教育條例》等對民辦教育質量與教學規範具有相關要求的法律法規。我們亦建立有《教學質量把控體系及評價體系》（「標準化體系」）、《教學標準化流程手冊》（「標準化流程」）、《公司標準化管理體系更新及維護辦法》（「標準化更新」）等一系列標準化、規範化的教育策略和政策，以保證學校在各個教育環節按照相應規範進行教學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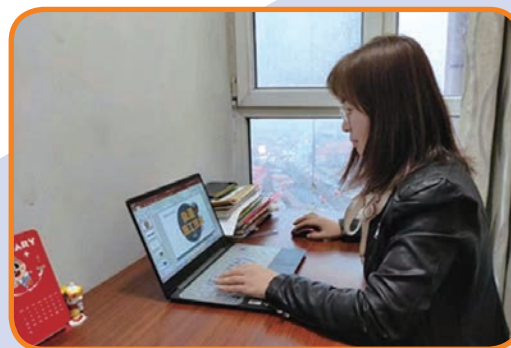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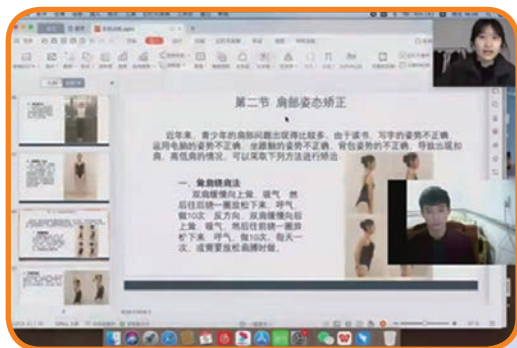


為了保障學校的教學質量，21世紀教育為下屬各級學校配備了先進的信息技術設備，不斷加強對教育質量的監督與監察，同時對教學質量給予評估及指導，保障教學活動合法合規。與此同時，我們為了使教學專業化，推出了多項制度、政策和活動以提高教學服務質量：

<p>職業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學院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教學督導工作管理辦法》，並成立了教學督導委員會對相關工作進行全面督導。以巡視、聽課、座談會、專項檢查與調研等形式開展相關工作，對全院教學過程進行督教、督學和督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21年9月22日，職業學院召開2021-2022學年教學督導會議。 • 職業學院實行了領導幹部聽課制度，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領導幹部聽課制度》，以體現學院對教學工作的高度重視，是教學質量保障和監控體系中極其重要的環節，有助於學院不斷改進教學質量，提高教學效率。
<p>幼兒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幼兒園建立了《新天際幼兒園示範課評分標準》，從教師素質、教學設計、教學過程、教學效果、教學創意五大角度對教師的教學質量進行評估及監視，確保教師授課水平及質量達到標準。

在新冠肺炎疫情(「疫情」)期間，21世紀教育依舊維持良好的教學質量，穩妥推進疫情期間線上教學工作，積極減低疫情對教學工作的影響。為保證線上教學與線下課堂教學品質實質等效，在職業學院的疫情防控工作領導小組的統一領導下，教學與科研處制定了《線上教學品質監控方案》，明確了相關工作需求。同時，職業學院採取多級聽課制度，學院各級領導幹部深入課堂，督導檢查線上教學工作。

案例：職業學院平穩有序地開展線上教學工作



春季學期線上教學工作於2021年3月1日有序開展，職業學院採用多種教學方式，持續推進「線上金課」、「線下金課」、「線上線下混合式金課」及「線上開放課程」教育教學改革工作。線上教學第一周，全院共計開展網路教學課程469門，課程達到應開盡開，參與線上學習學生人數達到12,000餘人次。

教育科技面向未來

在科技賦能方面，21世紀教育圍繞「用內容和科技推動文明進步」的發展使命，利用教育科技圍繞職業教育產業賦能佈局，以「智慧校園」建設、「數據中台」建設來打造數字化高校。



建設「智慧校園」系統

- 通過基礎網絡設施、標準化考場、廣播與安防等硬件設施鋪設，以及學生管理系統、教學管理系統等軟件平台優化升級，打通學生從入學到畢業全場景數字化平台，提升學校和學生管理水平。



完善「嗖嗖智校」系統

- 用於招生管理、迎新報到、財務管理、在線支付、教學教務、實習實訓、精準就業等學生全生命期管理，同時結合「智慧校園」，構建學生的知識圖譜及行為模型。實現校園大數據駕駛艙和個性化職業教育。



「天擇人才」

- 提供就業、創業、管理服務一體化平台。面向高等院校在校生成和企業，針對高技能人才緊缺的生產製造、互聯網的職位群類，促進人才培養模式的轉型與升級，以提高人才培養質量為宗旨，統籌規劃並開展畢業生就業、創業教育工作的全方位管理和服務的一體化平台，現平台註冊企業千餘家，並提供兩萬多個就業崗位。



「數據中台」 和「數字看板」

- 以業務流程再造、數字化指針體系以及可視化平台建設，建立標準化數據鏈運營體系，實時目標跟蹤、預測與數據穿透，提升本集團整體運營效率。



案例：牽手河北省高邑縣，打造高科技產教融合園區



2021年4月，21世紀教育與河北省石家莊市高邑縣人民政府就高邑縣產教融合協作發展達成合作意向，共同吸引知名高新技術企業，打造生產性實訓中心、科研院所等。

此外，職業學院積極推進學校和企業的深度合作，並推進產教融合、理實融合、技術與文化融合、現代資訊技術與教學融合。目前為止已與海爾集團公司、松下電器有限公司、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等703家國內外名優企業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現有校內實驗實訓中心55個，校外實訓基地208個。

思想建設凝聚力量

在保證教學質量之餘，21世紀教育高度重視學生的素質教育，堅持以學生為本的教育理念，全心全意為達成素質教育的目標向學生提供優質服務，培養學生正確的三觀。我們以思想品德、職業素質、人文素質、身心素質、創新創業素質五個素質模塊引導學生全面發展，通過產教融合的模式帶動專業建設，把思想教育課程貫穿全過程。我們還通過一系列的創建、展示、評比和表彰等活動，凝聚學生的團隊精神，增強集體觀念，營造良好的校園氛圍。

案例：職業學院開展愛國主義教育系列活動



2021年9月，為培養新生愛國情懷，培養黨團得力後備軍，職業學院開展了一系列愛國主義教育專題活動，包括了愛國教育講座、愛國教育主題觀影活動、升旗儀式和國家公祭日公祭活動等。

案例：職業學院舉辦「憲法知識競賽」



為了促使更多的學生關注、了解、掌握法律知識，保障學生切實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同時響應12月4日國家憲法日，職業學院於2021年12月7日開展第一屆憲法知識競賽。學生透過問答賽以互動有趣的方式學習日常實用的法律知識，有效使法律知識的學習在學生中實現學有所用、學以致用，在生活中實踐法律，在法律中享受生活。



案例：職業學院「非遺進校園—非遺工坊揭牌儀式」



2021年12月31日，「非遺進校園—非遺工坊揭牌儀式」在職業學院舉辦。非遺工坊的成立昭示著職業學院非遺項目的傳承與教育特色，對非遺文化忠誠的守護和豐富多彩的宣傳。

投訴管理制度

21世紀教育非常重視學生與家長的意見和反饋。我們一直積極建立明確清晰的投訴處理機制，確保每一項投訴都能被妥善處理。為此我們規範了投訴管理的流程，制定相關制度包括《家長／學生投訴管理制度》和《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學生校內申訴管理辦法》等內部政策。我們期望透過這些規範的流程，提升員工處理投訴時的效率並落實解決機制，保障學生和家長的意見均能得到重視和處理。

除此之外，我們開放當面投訴、投訴電話、投訴信件及意見收集箱等多樣化的投訴渠道。我們會根據投訴內容進行嚴肅的內部調查，確認問題所在，對調查和處理過程進行紀錄，確保問題得到妥善解決。我們亦向舉報人落實獎懲制度與保密制度，鼓勵提出意見的同時也保護舉報人的隱私，並且以積極的態度對待意見及反饋，不斷追求更加完善的教育體系與辦學質量。

於報告期內，我們沒有接獲任何來自學生或家長的投訴。



以生為本保駕護航

作為一所負責任的教育機構，21世紀教育必定將校園安全管理工作放在首位。我們致力打造一個安全穩定的校園環境，供學生和教師無憂無慮地享受校園生活。

保衛校園安全

21世紀教育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高等學校消防安全管理規定》、《普通高等學校學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暫行規定》、《中小學幼兒園安全管理辦法》，及《河北省學校安全條例》等法律法規，訂立校園安全管理制度，保障廣大師生的生命安全與學校的財產安全。除此之外，我們通過定期開展防疫及消防安全教育、培訓及演練，不斷向學生與教職員工灌輸安全意識與相關危機的應對處理方法。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國家和地區有關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並未收到任何違反相關法律及規例的投訴或訴訟。



根據《學生傷害事故處理辦法》等法律法規，21世紀教育制定了全面的內部保障措施與監察機制及應急預案指導，幫助學校儘早識別及排除潛在隱患，及時妥善地處理學生傷害事故，確保學校運營秩序與安全。21世紀教育旗下各學校為了減少和防範產生安全事故，均根據其自身實際管理需求制定了相應的管理措施，管理措施如下：

職業學院



為打造安全的校舍環境，針對教學區及宿舍區中潛在的各類安全隱患，我們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學生安全教育及管理規定》、《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安全應急預案》、《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住宿管理規定》、《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安保制度匯編》、《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實訓室安全管理制度》等政策，並對《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學生突發事件應急處理預案》進行了更新。該系列政策遵循「預防為主、常備不懈」的主導思想，執行「統一領導、分級負責、反應及時、措施果斷」的原則，對校園與校舍區域內的安全管理、巡查及檢查、事故處理、安全教育、宿舍區日常管理等多方面，訂立嚴格的管理準則與實施細則。

針對校園消防安全管理需求，我們出台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等規定，在制度上明確規定職業學院的消防應對管理模式、消防日常工作細則、應急疏散流程等火災應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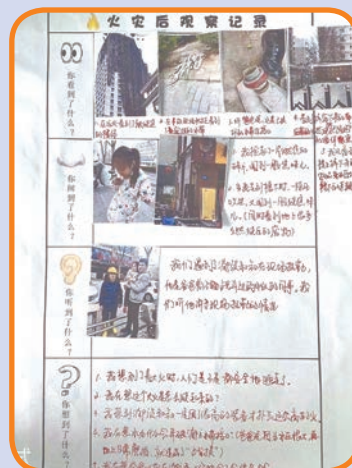
為了加強圖書館应急管理，防患於未然，職業學院結合圖書館的實際情況制定了《圖書館安全防範應急預案》。其中包括了火災應急預案，觸電事故應急預案，失竊事件應急預案，停電應急預案，疫情防控應急預案，地震應急預案，以確保在最大程度上預防和減少因突發事件造成的意外或損失。

關於進一步加強疫情防控，做好2021年春季開學後的學校封閉管理工作，我們制定了相應的《封校安全管理制度》。通過強化校園封閉管理、加強校園的門禁管理、進校人員的健康管理三個主要方面，助力校園疫情防控與保障師生的安全。另外亦有發佈《關於切實做好當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及《關於做好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和應急處置工作有關要求的通知》等通知，當中工作包括：控制聚集性活動、嚴格開展核酸檢測、確保防疫物資儲備充足、關愛留校學生的需求和困難、做好宣傳引導和輿情監測以及加強黨的全面領導，落實分級責任，務求達到全面管理和監控疫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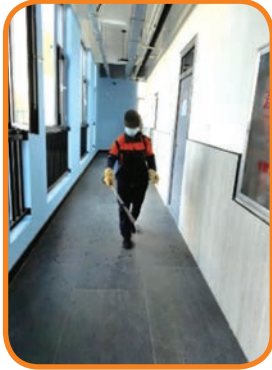


<p>培訓學校</p>	<p>針對教學活動期間學生的課間行為、用電安全等相關安全問題，我們制定並實施了《新天際教育安全管理制</p>
<p>幼兒園</p>	<p>幼兒園制定了《新天際幼兒園安全管理標準化手冊》等政策文件，用於加強幼兒園的安全管理，保障幼兒園的教學活動與各項工作有序開展。文件重點針對幼兒常見的突發疾病和意外傷害作預防及應急措施規定，包括在幼兒傳染病、幼兒接送環節、幼兒飲食和睡眠環節、幼兒自主活動、戶外活動等各個環節的風險防範，並根據每一項安全問題的成因、預防及處理方法提出具體分析與操作規範要求。</p>

報告期內開展的消防安全活動及防疫措施展示：



2021年3月19日，幼兒園號召家長帶孩子們觀察火災後的眾鑫大廈，讓孩子記錄當中的所見所聞，並用圖畫和語言完成《火災後觀察記錄》表。此次活動讓孩子們親眼目睹了火災帶來的危害並藉此提高孩子們的消防安全意識。活動完成後，共收到家長和孩子們的一百多份觀察記錄反饋表。



2021年，職業學院開展日常消毒。



2021年8月30日，幼兒園在開園前夕進行全面的消毒與大掃除工作，每位教師都進行了核酸檢測。



2021年9月8日，鹿泉區政協副主席史聰平一行到職業學院進行常態化疫情防控工作視察。職業學院嚴格按照上級要求，進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宣傳教育工作，落實疫情防控工作責任，堅決築牢學校疫情防控屏障。



落實食品安全

21世紀教育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學校食堂與學生集體用餐衛生管理規定》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關於校園食品安全的管理制度及工作要求。我們嚴格對學校食堂與食品供應商進行監督，杜絕因食品質量問題而導致的學校師生健康安全事故。21世紀教育旗下的職業學院及幼兒園會在教學服務過程中提供用餐服務，並對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和要求的食品一律拒絕採購和銷售，確保每一位學生與教師的健康。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及下屬學校並未發現任何食品安全隱患，也未發生任何食品安全相關事故。

職業學院



為貫徹落實國家的食品規定，職業學院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食堂商戶標準化操作手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食堂標準化管理手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食物中毒應急預案》、《食堂食材採購及加工管理制度》、《食堂冷鏈食品管理制度》等管理規定。以學院長為第一責任人的食堂飲食安全自治機構主要負責完善相關規章制度，監督落實食品安全相關事宜，及時向食品安全人員溝通最新安全管理規定等。

另外，我們嚴格監管食材採購流程，對食材供應商索取資質證明並簽訂合同，強化對食堂供應商的管理。為保證食材新鮮優質，我們對食品進行採購索證和進貨驗收，嚴格把控食品進貨量及確保食材新鮮優質。於此同時，我們亦對食品相關操作人員，食堂操作間執行明確的衛生規定，嚴格要求相關人員遵守守則。

為加強學校的食品衛生管理，有效地控制學校食物中毒及其他食源性疾患的發生，我們制定了《以校長為第一責任人的學校食品安全責任制》。針對校園食品安全問題規範相關流程，確立責任人和食品安全管理與監督流程等，以保護學校師生的健康安全。

針對學校發生食品安全突發事件的處理，學校制定了《食品安全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當中學校成立了食品安全應急小組並確立其職責，規範食品安全相關事故發生時的應急處理程序，在最大的程度上保護學校師生的健康與安全。

幼兒園






為規範幼兒園的食品安全管理，我們制定了《新天際幼兒園保健與膳食標準化手冊》及《新天際幼兒園食材統一採購及配送項目招標公告》等文件，對食譜制定、食材採購、存儲、加工、留樣、廚房衛生管理、分餐領餐發餐管理以及膳食監督等方面進行嚴格的要求與監管，確保食堂各環節都能實現標準化、規範化。

我們還成立了專門的膳食委員會，負責在每學期兩次的會議中針對食品質量和相關政策問題進行研究討論，分析問題、總結經驗，積極主動採取措施提高幼兒膳食質量。



保持心理健康

除了身體健康外，我們亦十分重視學生的心理健康。21世紀教育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健康中國行動的意見》、《健康中國行動—兒童青少年心理健康行動方案(2019-2022年)》等規定要求，積極開展各類關注青少年心理健康的活動和開展相關服務，幫助學生解決在學習和生活中遇到的難題，保持學生心理狀態的健康。

職業學院 	<p>為加強在校學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職業學院結合實際情況與客觀需求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學生心理健康管理辦法》，塑造學生健康的人格，積極推進學校素質教育的目標。我們還會定期舉辦不同主題的心理講座，從自我情緒管理、壓力處理、人際交往、溝通技巧、拒絕毒品等範疇，引領學生發展健康的心理狀態。我們希望透過系列主題講座，幫助學生調節壓力，加強心理健康建設，促進身心健康。</p>
培訓學校 	<p>培訓學校制定了《心理健康教育實施方案》，旨在解決在讀學生的心理問題、維護在讀學生心理健康及提高其心理素質。從發展性心理健康教育和補救性心理健康教育兩方面入手，進一步要求各學校要利用課堂開展心理保障課，推動學生心理健康建設。另外，我們積極推進心理健康建設融入到家庭教育中，邀請家長到校參加相關培訓課程，將心理健康建設帶到家庭當中，促進學生心理健康全面發展。</p>
幼兒園 	<p>通過教師的觀察、記錄、分析幼兒在教學及生活兩個方面的活動，教師在期末填寫幼兒發展報告，觀察、記錄並總結幼兒在健康、藝術、科學、語言、社會五大類的表現，從而達到幼兒心理健康管理的效果。教師將以一對一的形式對每一位幼兒做出綜合評價，並根據結果反饋給家長和提出具體的教育建議，實現幼兒園與家庭相互結合的育兒模式。</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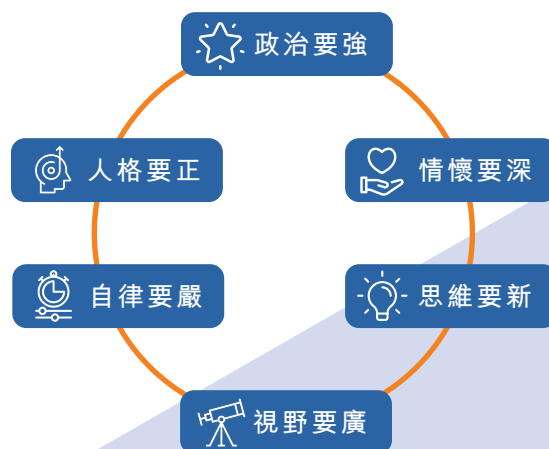
匯聚精英共育英才

21世紀教育高度重視人才，在公平和諧的勞動關係基礎上，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搭建施展平台，提供人文關懷，創建一個簡單陽光的工作環境。

學高為師身正為範

21世紀教育高度重視教師團隊的職業道德問題，為此制定了《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師德師風建設方案》等內部政策，引導教師團隊「學高為師、身正為範」。我們致力於開展師德師風教育活動，不斷強化教師團隊的職業道德觀念和育人的使命感和責任感，實現本集團「教書育人、管理育人、服務育人」的追求。

職業學院針對教師團隊提出了以下六點要求，希望教師團隊牢記傳道、授業、解惑的重任，做有責任、有技能、有激情、有匠心、有博愛的教師。



案例：青年教師座談會



2021年12月2日，職業學院舉辦青年教師座談會，希望透過座談會鼓勵青年教師愛崗敬業，同時關注學生思想教育，有效提升教師的師風師德。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21世紀教育謹遵《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河北省勞動合同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進行僱傭管理。同時我們建立健全了《21世紀教育集團薪酬管理辦法》、《21世紀教育集團員工異動管理辦法》、《21世紀教育集團考勤及假別管理辦法》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員工競聘上崗實施方案》等內部管理制度。制度中明確了21世紀教育在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待遇及福利方面對僱員的保護與保障，嚴厲禁止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除此之外，在杜絕使用童工方面，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法律法規，同時也制定了《21世紀教育集團勞動合同管理規定》等內部政策。

於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上述與員工管理及勞工準則相關的法律法規，並沒有發生相關方面的違法違規事件。



以下展示部分員工管理政策及措施：

薪酬	薪酬體系的組成主要考慮標準包括崗位價值評價、市場人力資源供求狀況及工作績效等。具體薪酬以崗位工資、工齡工資、課時津貼、補貼、獎金和業務提成組成。
招聘	內部招聘：各單位通過OA ¹ 系統發佈用人需求，內部員工可根據自己的需求投送簡歷應聘。 外部招聘：各單位人力資源部門建立相關篩選標準，由需求部門進行審核和批准。此方式通過媒體發佈、網絡招聘、獵頭公司等方式對外進行招募工作。
晉升	晉職：符合條件的員工填寫相應報告並由需求單位對其進行考評，給予考評通過者崗位等級提升。 晉級：在年度考評中取得優秀級評分的員工在晉升其同一崗位內的等級可獲優先考慮。
離職	離職涵蓋四類情況，包括自請離職、解僱離職、退休離職和其他原因離職。人力部門主管在員工符合界定的離職條件後，負責相關手續辦理及審批。如涉及離職補償，則需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勞資雙方協商結果執行。
工作時數	實行5日工作制，每日工作8小時。
假期	員工依法享有國家法定節假日、病假、婚假、喪假、產假、護理假及年休假等假期。
平等與反歧視	我們謹遵平等、公平原則，嚴禁內部發生各類歧視行為。在員工管理層面上，一切以員工的表現與專業能力為基準進行管理，並對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宗教信仰等含有歧視因素的條件一律排除在外。
多元化	我們廣泛招募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員，支持員工在專業素養外培養個人興趣，為我們建設多元文化。
福利	除提供國家法律規定的基本福利外，我們在交通、醫療、學歷進修等方面對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輔助；為入職3年及以上的員工提供老員工俱樂部組織的週期性文娛活動福利；為全體員工提供節日補貼、旅遊、團隊建設等多種福利。
反童工	嚴格慎重地對應聘者的身份信息和學歷學位進行考核，在招聘過程中一旦發現對方為未成年人，我們將堅決不予錄用。
反強制勞工	除了根據工作需求在正常工作時間內的工作外，我們限制員工的加班行為，也絕不強迫員工進行正常工作內容外的工作。員工如需要加班，需登陸OA系統填寫加班申請並得到管理層批准後方可執行。

1 OA指辦公自動化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未發現童工或強制勞動等違法情況或違規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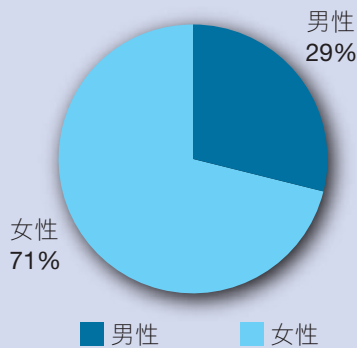
案例：職業學院黨委開展春節慰問一線員工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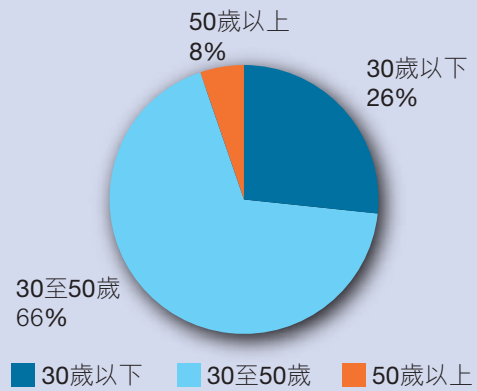
2021年2月11日，新春佳節來臨之際，職業學院黨委組織慰問春節期間堅守工作崗位的安保人員，為他們送上節日的祝福與慰問。希望他們嚴守崗位、恪盡職守，嚴要求地做好春節期間各項安保措施的落實，為學院營造更加安全的環境。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員工總數為982人，其詳細劃分及相應人數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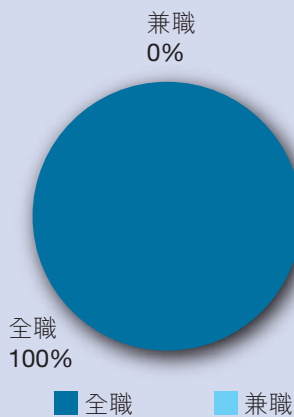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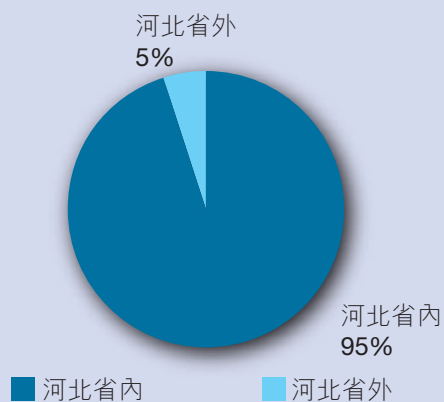
按年齡組別劃分



按僱傭類型劃分



按地區劃分





員工人數統計		人數	比例
按性別劃分 ²	男性	286	29%
	女性	696	71%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251	26%
	30至50歲	650	66%
	50歲以上	81	8%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982	100%
	兼職	0	0%
按地區劃分	河北省內	928	95%
	河北省外	54	5%




員工流失統計 ³		人數	比例
按性別劃分	男性	66	23%
	女性	143	21%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123	49%
	30至50歲	86	13%
	50歲以上	0	0%
按地區劃分	河北省內	200	22%
	河北省外	9	17%

2 因教育行業的業務特性與行業需求，21世紀教育的女性員工人數相對多於男性員工。

3 由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調整業務結構，故此減少素質教育板塊中的全職和兼職教師。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

21世紀教育一直致力完善員工培訓體系，希望員工能與學校一同進步，攜手邁向充滿無限可能性的未來。我們高度重視員工培訓，因為優秀的員工隊伍是學校教學質量、管理水平及學校形象不斷提升的關鍵。我們依據《關於規範校外培訓機構發展的意見》，不斷強化教師隊伍的培訓體系建設，致力於為在職員工提供多元化的專業培訓機會。與此同時，我們加強經營過程中對員工的教育與培養，要求學校根據其自身業務特性及用人需求，搭建符合其實際情況的員工培訓體系及相應的培訓活動，以提升教學質量及校園管理水平。

<p>職業學院</p> 	<p>2021年，職業學院根據學院情況，以自主培訓為主，外聘培訓為輔，特編製《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員工培訓手冊》。其中涵蓋三部分主要培訓內容：「專業」培訓模塊、「職業」培訓模塊、「敬業」培訓模塊。實行兩種培訓分類：入職培訓與在職培訓。其中在職培訓囊括教師體系培訓、行政體系培訓、學管體系培訓、營銷體系培訓。</p>
<p>培訓學校</p> 	<p>培訓學校對於不同層級的員工都均有制定相應的培訓體系。例如「新獅梯隊培訓體系」，當中包括針對新員工的新動力培訓、針對參加過新動力培訓員工的溝通式茶話會、針對入職6個月及業績尚待進步員工的技能性回爐培訓。而校長學院培養體系則針對校區管理層制定一系列專業培訓。另外，培訓學校亦建立「雄獅梯隊培訓體系」，形成人才梯隊「培養」-「選拔」-「儲備實操」綜合平台。</p> <p>於報告期內，培訓學校已制定2022年的培訓大綱，將培訓平台搭建及標準化培訓體系作為兩項重要內容來佈局實施。培訓課程結構由「三類課程」(師德與素養、知識與技能、實踐與體驗)、「三種培訓層次」(職初教師、成熟教師、高端教師)對教師研修課程進行分類、分層、分崗設計。</p>
<p>幼兒園</p> 	<p>幼兒園於2021年通過院校協會圈層交流、同行對話、素質類課程機構合作，廣泛為培訓體系發展拓寬渠道。另外，「非洲獅學堂」的建設，課程領域包括課程類培訓、教師技能培訓、新員工培訓、取證類培訓、後勤人員技能培訓、和內外結合培訓，強化了團隊專業素質。同時，通過「教師成長進階營」(主班教師進階營、配班教師進階營)等培訓的開展，實現梯隊型組織。</p>



八、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職業學院、培訓學校及幼兒園均根據各自的培訓體系及年度培訓計劃開展了多次培訓活動，具體員工的參與培訓信息如下表所示：

員工培訓信息	按性別劃分		按僱員類別劃分			受訓僱員百分比
	男性	女性	高層	中層	基層	
職業學院						80%
受培訓人數(人)	102	367	6	58	405	
受訓僱員百分比 ⁴	22%	78%	1%	12%	86%	
平均受訓時長(小時) ⁵	92	96	83	82	97	
培訓學校				業務及		75%
受培訓人數(人)	13	93	12	職能崗	教學崗	
受訓僱員百分比	12%	88%	11%	38%	51%	
平均受訓時長(小時)	14	14	19	14	14	
幼兒園				業務及		92%
受培訓人數(人)	7	226	0	職能崗	教學崗	
受訓僱員百分比	3%	97%	0%	48%	52%	
平均受訓時長(小時)	7	12	0	11	13	

案例：職業學院系列培訓活動



2021年6月11日，職業學院人事處組織召開中層管理者能力提升培訓會議。培訓由職業學院常務副院長主講，內容圍繞角色定位、工作方式方法及《清風公約》三部分內容。常務副院長結合多年自身工作經驗，從理論和實踐上深入淺出地闡述了一個中層管理者的職責，工作思路和創新精神在工作中的重要性。

- 4 受培訓比例依據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對社會關鍵績效指標B3.1的計算方法為截至報告期末該類別受訓人數除以總受訓員工人數。
- 5 平均受訓時長依據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對社會關鍵績效指標B3.2的計算方法為截至報告期末該類別總受訓時數除以截至報告期末該類別員工人數。



2021年12月2日，職業學院黨委召開青年教師座談會。座談會有效進一步加強職業學院青年教師隊伍建設，深入了解青年教師在教學、科研、生活中遇到的問題，促進青年教師成長，加強思想引領。



2021年12月25日，職業學院教師體系全體人員參加了第二期專職教師培訓。這次培訓有效促進了教師們對教學理念的深入理解，激發教師主動開展課題研究的積極性，推動學院科研工作發展，為職業學院師資隊伍增值賦能。

案例：培訓學校「新動力培訓」



於報告期內，培訓學校共舉辦6次「新動力培訓」，培訓對象為新加入的員工，培訓內容包括企業文化及公司介紹、招生及教務體系服務流程、崗位優勢、學生心理等課題。



案例：培訓學校校長學院培訓



於報告期內，培訓學校共舉辦3次校長學院培訓。其中一次於2021年5月11日舉行，培訓主題圍繞「如何應對90後員工情緒化，提升領導力」，「如何借用資源與團隊管理，助力校區經營」以及進行拓展活動。

案例：幼兒園「星級教師考核」



2021年4月24日及25日全天，幼兒園的教師們進行了2021年上半年「星級教師考核」，考核分為理論和實踐。在理論考試中，教師需根據考核的內容和標準，從容地展示自己的實力和風采。在實踐考核中，教師需從彈、唱、舞、美、講五個方面進行現場展示和比拼。幼兒園每年進行兩場「星級教師考核」，以促進教學團隊質量的不斷提升。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河北省職業病防治規劃》等法律法規，以保障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我們亦制定了內部《安全檢查計劃及防範措施》、《安全應急預案》等政策在內的《安全管理制度匯編》⁶，以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關於應對霧霾天氣戶外體育活動防範措施及應急預案》等具針對性的員工安全管理辦法，為全方位預防、控制和消除職業病危害，保護員工的健康及其相關權益作出努力。我們亦組織員工定期參加健康安全培訓活動，培養員工的安全意識，保護員工的職業安全。

於過去三年內(包括本報告期)，21世紀教育並未出現與員工健康與安全相關的違法行為，沒有發生因工亡故的事件。於報告期內的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為0。

另外，於報告期內，職業學院發佈《關於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做好關愛教職工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級黨組織和各部門負責人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實增強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責任感、緊迫感，把師生的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放在第一位；並且強調要重點關注因疫情尚未返回家中的單身教職工、被隔離教職工、處在重點疫區教職工、生活困難教職工等的健康狀況與心理狀態。對於心理和思想上有負擔的教職工，各部門應通過電話、短信、微信、QQ、視頻、郵件等方式加強人文關懷和關心關愛，教職工也可以透過學校的心理諮詢渠道獲得心理上的協助。

我們亦積極實現疫情防控常態化管理，確保教職工的健康。自疫情防控工作開展以來，職業學院累計組織召開了專題會議18次，下發管理文件39份，並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領導小組，下設綜合組、保障組、醫護組、行政組、學管組5個工作組，完善工作機制、明確分工、落實主體責任，在制度建設、聯防聯控、強化排查、加強物資儲備、推進疫苗接種、師生有序返校、校園進出及各類人員管理、就餐管理等方面，全方位完善職業學院的疫情防控工作。

合規經營規範管理

強化供應鏈管理

為規範21世紀教育及其下各級學校的採購和供應商管理機制，我們秉持互惠互惠、合作共贏的原則，結合實際情況制定了《21世紀教育集團採購管理辦法》、《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供應商評估管理辦法》及《文化教育事業部採購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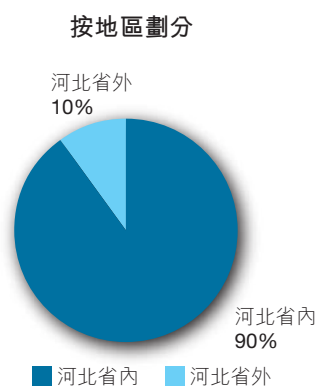
6 校園安全保護的具體執行方法可參照「保衛校園安全」章節部分內容。



其中明確對採購的組織分工與職責、採購方式的定義、採購程序、供應商分類評級以及黑名單管理等的細則。在供應商分類評級的流程中實行「分類管理、標準制定、公開透明、監督制約」的原則，並在評級中識別及評估供應商的社會風險，例如資質信譽影響力。針對提供虛假材料的供應商，我們採取嚴厲的懲戒措施，將其納入黑名單且今後不再合作，以提告營運效率及避免因供應商原因而導致本公司出現損失。

我們已了解到識別供應商的社會及環境風險，以及促進供應商多使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重要性，未來我們將積極優化和完善供應商管理制度，並配合業務實際情況提高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採用率。

於報告期內，我們共與117家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其中105家來自河北省內，其餘12家來自河北省外。



尊重知識產權

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與知識產權控制和管理相關的法律法規；並著下屬各級學校執行相關內部制度，包括但不限於《21世紀教育集團商標管理辦法》、《新天際教育知識產權風險管理控制程序》及《知識產權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確了關於知識產權的創造、註冊、保護、使用等合規管理要求，加強了對商標、專利、域名、著作權等知識產權保護。同時在《21世紀教育集團員工手冊》中也有嚴格規範了員工的職業行為，嚴禁對外傳播21世紀教育擁有知識產權的書面和電子教材、培訓資料等。

另外，21世紀教育積極協助學生申辦專利保護，切實保護學生的知識產權。於報告期內職業學院共申辦45項實用新型專利，類型包括實用新型、計算機軟件、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等，且未接獲任何關於違法知識產權與侵權訴訟有關的案件。



師生互動教學的控制裝置



智能防護的監控設備



新型電動汽車充電樁

保護學生信息安全

21世紀教育制定了《21世紀教育集團信息系統管理辦法》、《關於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保護學生隱私安全所採取的措施報告》及《新天際幼兒園教育信息系統管理辦法》等有關保護學生信息數據與隱私的政策，以切實落實學生信息數據安全，保護學生隱私。其中《關於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保護學生隱私安全所採取的措施報告》更列了具體的資料保護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不對外公佈任何學生學籍信息，所有信息均儲存於受U盾保護的教育部大學生學信網
- 2. 針對貧困學生的信息，办理流程等所有相關信息與文件存檔均由專門的教師負責
- 3. 嚴格保密學生的健康狀況，避免因健康狀況信息外洩受到外界輿論的侵害
- 4. 對獲發獎助學金的學生個人重要信息，如身份證信息，進行相關屏蔽處理
- 5. 為學生提供健康、姓名、肖像等方面的隱私空間

於報告期內，我們沒有收到任何關於侵犯個人隱私或造成任何個人資料外洩的實證投訴。



案例：職業學院開展網絡安全宣傳周



2021年10月11日至17日是國家網絡安全宣傳周，職業學院積極響應國家呼籲，在網上向學生介紹維護網絡安全知識，提高學生相關防範意識。

負責任的營銷體系

21世紀教育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嚴謹的廣告宣傳策略，通過合理、合法的市場營銷行為進行廣告宣傳，吸引學生及學生家長。對於宣傳內容，我們保證其內容真實無誤，嚴禁帶有誤導性的宣傳行為，嚴肅執行招生簡章與廣告送報審批機關備案的流程，杜絕違規宣傳的行為。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所有市場營銷與推廣活動均符合上述法律法規，沒有發生任何違法廣告宣傳法規的事件。

建設清正廉潔

21世紀教育對貪污及賄賂等貪腐行為秉持「零容忍」的態度，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貪污賄賂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法律法規，並建立《21世紀教育集團反舞弊、貪污及洗錢管理制度》、《21世紀教育集團內部審計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以規範本公司及員工的職業行為，嚴格防範任何形式的收受利益、舞弊和違規行為，或通過非正當手段損害本公司正當利益的行為。

我們將廉潔自律規定作為教職工職業道德和行為準則納入人事管理制度，並且不斷提高員工廉潔自律意識，要求21世紀教育相關人員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廉潔自律不但是我們選拔和任用中層管理幹部的重要考核內容，亦會體現在員工的年終考評中。另外，我們還訂立了相關的廉潔合作政策，包括與供應商簽訂《廉潔合作協議書》，該協議適用於21世紀教育及旗下各學校範圍，以杜絕商業腐敗，保障本公司正當權益。

我們已針對反貪污建立完善的防範舉措和舉報程序。我們會不定期舉行與反貪污和違紀舉報相關的活動。我們已設立舉報電話和郵箱作為舉報、檢舉、揭發實際或疑似舞弊案件的渠道，由內控部負責接受、保留和處理舉報信息。內部審計部門每年定期對發生的經濟活動進行審核，資產部則通過市場調研對具有採購權力的部門工作進行核查，如發現疑似舞弊行為則轉交內控部調查。所有涉及貪污行為的員工，不論是否達到刑事犯罪的程度，21世紀教育管理層會按規定予以相應的內部經濟和行政紀律處罰，若發現該員工行為觸犯刑律則會交由司法機關依法處理。人資部、法務部以及內控部均開展了一系列培訓加強員工對於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等違法行為的認知，並從正面引導，樹立正確的價值觀，加強員工識別合法和違法、誠信道德與非誠信道德的行為能力。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向董事及員工均提供了反貪污教育培訓。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及各下屬學校未接獲任何與貪污訴訟有關的案件。

案例：21世紀教育開展反貪污教育培訓



於2021年11月，我們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反貪污教育培訓，以使其對21世紀教育的反貪污政策進行深層次的理解，並增加對廉潔行為的重視程度。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21世紀教育致力倡導與和推廣綠色文明意識，我們期望可以持續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到日常業務營運的各方面，創造綠色共融的和諧校園。

於報告期內，職業學院在大氣污染物排放、能源及水效益方面設定了目標並均已達成。由於我們委託第三方專業機構處理廢棄物，故此暫未統計各項廢棄物明細，我們在未來將繼續完善廢棄物管理並根據實際情況積極考慮制定與廢棄物相關的目標。

環境範疇	目標	已節省能源
大氣污染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寒假放假期間停止供暖以減少天然氣消耗；及 • 保養鍋爐以提高熱效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萬立方米天然氣 • 2萬立方米天然氣
能源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公寓電力控制改造；及 • 路燈照明改為雷達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萬度電 • 2萬度電
水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換部分漏水閥門； • 修復消防管道；及 • 直飲水廢水再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00噸水 • 500噸水 • 1,000噸水

污染物管理

21世紀教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環境相關法律法規，對實現教學及學生管理目的所產生的資源使用及相關排放進行嚴格管理，職業學院已制定《資源使用管理規定》及《2021年能源節約的計劃及措施》等內部政策，並嚴格執行了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管理。

21世紀教育的主要排放包括空氣污染物排放、生活污水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⁷。其中，空氣污染物主要來自校區供暖及食堂運營所消耗的天然氣；污水排放主要來自教學活動、食堂、學生宿舍所產生的生活污水；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上述過程中的天然氣消耗(範圍一)與外購電力(範圍二)。21世紀教育及下屬各學校所使用的水資源來自市政管道，在獲取水資源上並無困難。

於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未發生對環境產生嚴重影響的污染事故或違法事件，亦未接獲與環境保護相關並有重大影響的違規事件或任何申訴。

⁷ 除非特殊說明，我們於本章節中所披露的所有數據及環境相關措施均以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為統計口徑。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污染物排放數據如下所示：

統計項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單位
大氣污染物 排放量	氮氧化物排放量 ⁸	2,724.9	3,613.1	4,445.9	千克
	硫氧化物排放量	109.0	1,928.3	1,961.6	千克
	顆粒物排放量	272.5	741.9	825.2	克
溫室氣體 排放量	範圍一排放量 ⁹	589.2	959.2	1,136.6	噸(二氧化碳)
	範圍一排放密度 ¹⁰	0.3*E-1	0.1	0.1	噸(二氧化碳)/人
	範圍二排放量 ¹¹	3,718.1	2,701.8	4,203.2	噸(二氧化碳)
	範圍二排放密度	0.2	0.2	0.4	噸(二氧化碳)/人
	植樹造成減排 ¹²	-49.5	-48.8	-48.7	噸(二氧化碳)
	總排放量 ¹³	4,257.8	3,612.2	5,291.1	噸(二氧化碳)
	總排放量密度	0.2	0.2	0.5	噸(二氧化碳)/人
廢棄物 ¹⁴	有害廢棄物總量 ¹⁵	0.5	N/A	N/A	噸
	有害廢棄物密度	0.3*E-4	N/A	N/A	噸/人
	無害廢棄物總量 ¹⁶	13.0	N/A	N/A	噸
	無害廢棄物密度	0.1*E-2	N/A	N/A	噸/人

8 液化石油氣及天然氣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因子參考由國務院第一次全國污染源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發佈的《第一次全國污染源普查城鎮生活源產排污系數手冊》。

9 液化石油氣及天然氣的溫室氣體排放因子參考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和報告指南(試行)》。

10 此處及隨後全部涉及密度計算的指標均使用職業學院員工及學生總數作為分母，共17,662人。

11 外購電力的溫室氣體排放因子採用《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發電設施(2021年修訂版)》。

12 樹木的減排系數採用《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中所給出的系數。2021年樹木總數為2,150，2020年樹木總數為2,122，2019年樹木總數為2,116。

13 由於2020年職業學院學生於防疫期間無法返校，故此2021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比2020年增加。

14 廢棄物於2021年開始統計，故此2019及2020年沒有相關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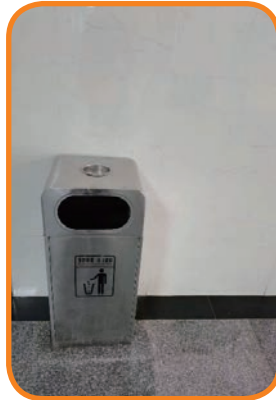
15 有害廢棄物包括廢熒光燈管。

16 無害廢棄物包括廢棄紙張、生活垃圾及廚餘垃圾等。



廢棄物管理

本報告期內，21世紀教育嚴格要求下屬各學校廣泛宣揚校園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以提高廢棄物的資源使用價值，減少環境污染。針對職業學院所產生的廢棄物，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熒光燈管，此類垃圾會交由第三方專業機構進行分揀、清運及處置。無害廢棄物則主要是廚餘垃圾、廢紙、塑料瓶、樹葉及其它不可回收的廢棄物所組成的生活垃圾，其會在收集後運送到垃圾分類中心，交由有資質的供應商進行回收或處理。



職業學院校園內設有廢棄口罩收集箱、垃圾收集箱及垃圾分類中心。

案例：職業學院開展「美化校園」活動



為建設整潔和諧的校園，為同學們更好獲取校園資訊，職業學院青年志願者協會於2021年10月17日組織了「美化校園環境」的活動。此次活動旨在規範校園廣告、海報張貼，以全新的面貌，潔淨的宣傳欄，迎接校領導對學院的檢查。同時，使學生們更加深刻地認識到建設文明校園、維護良好校園環境的重要意義，從自身做起，抵制非法廣告，保持校園的整潔。

案例：職業學院開展校園環保手工藝品創意大賽活動



2021年12月8至14日，職業學院校青年志願者協會成功舉辦了「校園環保手工藝品創意大賽」。本著培育創新精神，主辦方鼓勵參與者透過利用廢舊材料製作工藝品進行展示，活動不僅增強學生的環保意識，更培養學生靈活思維的方式與動手能力，同時亦有效宣揚了愛護校園，保護環境的訊息，豐富了學生們的課餘文化生活。

倡導勤儉節約

我們加強落實節能降耗減排措施，積極營造綠色校園文化，培育集體環保意識。於報告期內，職業學院在能源、用水及糧食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節約計劃與措施。



節約能源

我們在校園內全面開展節約能源相關的措施，覆蓋範圍包括學生公寓宿舍、樓梯間、路燈及教室照明系統等：



節約用水

我們在節約用水措施實行方面亦實現全校園覆蓋，包括學院園區、學生公寓衛生間及綠化用地等：



節約糧食

節約糧食是一種美德，也是對勞動的尊重。職業學院為建設文明、和諧、環保的學校環境，發起節約糧食「光盤行動」的倡議，倡議內容如下：

- 珍惜糧食，適量取餐，避免剩餐，減少浪費。
- 以「光盤」為榮，「剩餐」為耻；以剩飯打包為榮，隨意丟棄為耻。
- 就餐點菜時只取所需，減少奢侈浪費。
- 做節約宣傳員，向親戚朋友宣傳浪費糧食的後果。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資源使用數據如下所示：

統計項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單位
能源使用	直接能源總耗量 ¹⁷	2,946.7	4,650.8	5,551.3	千個千瓦時
	➢ 石油氣使用量	0 ¹⁸	1,182.5	1,182.5	千個千瓦時
	➢ 石油氣使用密度	0	0.1	0.1	千個千瓦時／人
	➢ 天然氣使用量	2,946.7	3,468.3	4,368.8	千個千瓦時
	➢ 天然氣使用密度	0.2	0.2	0.4	千個千瓦時／人
	間接能源總耗量	6,367.8	4,428.5	6,889.4	千個千瓦時
	➢ 外購電力使用量 ¹⁹	6,367.8	4,428.5	6,889.4	千個千瓦時
	➢ 外購電力使用密度	0.4	0.3	0.6	千個千瓦時／人
	能源總耗量	9,314.5	9,079.2	12,440.7	千個千瓦時
	能源總耗量密度	0.5	0.5	1.1	千個千瓦時／人
水資源使用	用水量 ²⁰	406,440.0	252,944.0	444,480.0	噸
	用水密度	23.0	14.9	39.6	噸／人

17 石油氣及天然氣的能源使用參考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和報告指南(試行)》中提供的低位熱值計算。

18 由於2021年已淘汰燃油鍋爐，故此沒有相關石油氣消耗量。

19 由於2020年職業學院學生於防疫期間無法返校，故此2021年外購電力使用量比2020年增加。

20 由於2020年職業學院學生於防疫期間無法返校，故此2021年用水量比2020年增加。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為全球帶來的風險越見顯著，21世紀教育亦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的潛在威脅，做好風險把關工作。我們已識別實體風險為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氣候風險，當中包括氣候變化帶來的極端氣候，例如大風、雷電、雨雪及冰雹等強對流天氣。職業學院為規範化應對極端氣候的措施，防範惡劣天氣安全事故的發生而制定了《惡劣天氣應急預案》。制度中明確了不同負責人員在面臨惡劣天氣時的職責，包括樓宇管理科科長、樓宇主管、樓管員及保潔員。預案針對特定的惡劣天氣背景，嚴格規範學校在處理突發事件時的流程與程序，以及明確抵禦極端氣候需要做的防範措施，以保證突發事件能夠得到快速、及時、妥善的處置。例如在遇到降雪天氣時需及時循環清潔樓口積雪並在進樓台階處鋪設防滑墊、對各樓門強化固定措施，如插銷保護、門繩拉護等。

攜手並肩共克時艱

用心回饋社會

21世紀教育重點關注與教育、環保、健康、文化及體育相關的社會問題，發揚熱心公益的傳統，積極投身於公益事業。我們堅持以服務社會、回饋社會為己任，發揮自身優勢，促進和幫助社會實現可持續發展。當中，職業學院組織學院志願者參加各種公益活動，志願者在各項活動中均會嚴格遵照志願者服務條例，而公益活動政策以主辦方制定的為準。

案例：職業學院開展了暑期「三下乡」社會實踐活動



2021年6月30日，「永遠跟黨走奮進新時代」暑期社會實踐活動正式展開。職業學院由150名學生組成6個團隊向「三下乡」—平山縣下口鎮泥裡河村進發，當中學生分別參加以不同活動為主題的社會實踐。例如石理敬老愛老團隊組織敬老院活動，為當地老人送上歡樂。通過這次實踐活動，使職業學院青年深入了解、認知當前的鄉村狀況，助力鄉村振興，號召新一代大學生走好當代青年的新長征路。

案例：職業學院2021年大學生徵兵工作



2021年6月16日，根據《關於進一步做好高校徵兵工作的通知》，石家莊市鹿泉區武裝部政委柏慶武帶領相關人員蒞臨學院督導檢查職業學院2021年大學生徵兵工作。職業學院加強國防教育宣傳力度，嚴把徵兵操作環節，順利完成春季兵員徵集任務。當中共有247人參加目測初檢，247人上站體檢，選送出116名優秀新兵。

案例：職業學院舉辦石家莊市鹿泉區2021年軍人技能培訓開班儀式



2021年9月24日，職業學院舉辦鹿泉區2021年退役軍人技能培訓開班儀式。職業學院結合退役軍人的特點和當前社會的需要，就業創業的基本政策，有針對性地開展教學，突出培訓技能的針對性和實用性，嚴格教學質量，確保學員學有所成。

案例：職業學院「愛心傳遞，衣舊溫暖」活動



2021年11月19日至21日，職業學院青年志願者舉辦了回收舊衣物活動，活動主要回收同學們不用的舊衣物舊圖書並轉贈給在貧困地區的弱勢群體，鍛鍊志願者們的活動能力和實踐能力，充分體現了「奉獻、進步、互助、友愛」的青年志願者精神。



案例：職業學院青年志願者協會活動



2021年12月5日，職業學院青年志願者協會舉行了國際志願者日活動，倡導志願精神，服從「奉獻、友愛、互助、進步」的宗旨。活動中，大會主持人帶領志願者宣誓，由學生處團委書記頒發志願者服務證，幹事們更集體做青年志願者之歌手語，從中感悟，從中薰陶。

團結一致共度難關

疫情於2021年繼續蔓延，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配合國家的防疫措施，做好自身的防疫工作之餘亦不忘於社區貢獻綿力，幫助有需要的一群。21世紀教育針對下屬各學校和學生提出了嚴格的防疫要求，制定了一系列措施以全方位切斷病毒的傳播途徑，防止病毒在校內傳播。同時開展防疫演習，確保疫情期間不會發生因公眾聚集而引發的傳染情況，積極配合政府及有關部門監督檢查，保障員工和學生的安全。

案例：職業學院師生積極投身疫情防控志願活動



2021年1月，河北省石家莊市、邢台市兩地疫情牽動著全國人民的心，社會各界、兄弟城市紛紛伸出援手，馳援河北抗擊疫情。職業學院師生同樣齊心協力協助社區抗疫工作，為屬地社區的疫情防控貢獻自己的力量，包括負責社區門口社區出入人員的登記和測量體溫工作；協助醫務人員開展核酸檢測採集工作；幫助社區對每家每戶進行核酸檢測宣傳。

案例：職業學院老師協助醫護人員工作



2021年1月9日，職業學院教職工許老師積極報名參加成為社區緊急招募抗疫志願者，每天早上於社區門口負責社區出入人員的登記和測量體溫工作，並勸阻廣大居民非必要不外出，加強自身防護，避免人員聚集。1月12日，石家莊地區第二輪核酸檢測工作啟動，許老師協助醫務人員開展核酸檢測採集工作，於5小時內準確登記了整個社區近600人的資料，有助核酸檢測採樣工作高效完成。

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要求	描述	披露位置或備註
管治架構	<p>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p> <p>(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p> <p>(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p> <p>(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p>	ESG架構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	報告準則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報告範圍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A. 環境**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污染物管理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污染物管理
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污染物管理
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污染物管理
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污染物管理
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倡導勤儉節約
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污染物管理
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污染物管理
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節約能源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節約用水
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於21世紀教育所屬行業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綠色校園持續發展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應對氣候變化
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應對氣候變化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B. 社會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
	培訓活動。	
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
	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
	數。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規範僱員管理體系
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21世紀教育在招聘階段及日常用 工階段便已杜絕所有童工及強制 勞工發生的可能，故不會發生違 規情況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強化供應鏈管理
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強化供應鏈管理
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強化供應鏈管理
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強化供應鏈管理
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強化供應鏈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先進理念創新模式 以生為本保駕護航 負責任的營銷體系
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1世紀教育的業務不涉及銷售或是運送產品，故不適用
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投訴管理制度
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尊重知識產權
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先進理念創新模式 以生為本保駕護航
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護學生信息數據安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指標)

披露位置或備註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建設清正廉潔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 建設清正廉潔
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建設清正廉潔

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建設清正廉潔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 攜手並肩共克時艱
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 用心回饋社會
化、體育)。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攜手並肩共克時艱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130至136頁所載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吾等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下文載有吾等在審計中如何處理以下各項關鍵審計事項的資料。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據此，吾等的審計範圍包括旨在回應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的表現。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進行的程序)的結果為吾等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在審計中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由於處理學費及住宿費金額較大，貴集團收入存在與否及其完整性面對較高固有風險。另外，於各學年年初或之前預付的學費及住宿費乃於涵蓋該學年或相關課程的財政年度內按比例確認為收入。因此，收入可能於財政年度的錯誤期間記賬。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及有關收入金額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5。

在執行審計程序時，吾等：

- 了解收入確認的基準及有關收入的交易的整體流程，並評估貴集團就收取學費及住宿費所設計及應用的監控及對計算合約負債及相關收入金額的監控的有效性；
- 隨機採訪學生，審閱及核查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學生付款記錄、在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教育機構登記的官方學籍記錄以及學費及住宿費的匯款收據；
- 重新計算年內所確認合約負債及收入的金額；
- 檢查年內新生數與相關中國教育機構批准的招生數，並比對財政年度末的學生總數與中國高等教育學生信息網上的記錄；及
- 評估貴集團收入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在審計中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所得稅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0所載，根據《2016年決定》(定義見財務報表附註10)，民辦學校不再分類為學校舉辦者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或學校舉辦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相反，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以自主選擇設立營利性民辦學校或者非營利性民辦學校，但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須為非營利性質。根據《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定義見財務報表附註10)，民辦學校享受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稅收優惠政策(但《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均無界定)，其中，非營利性學校享受與公辦學校同等的稅收優惠政策。

於本報告日期，貴集團在中國提供正規教育的學校(「中國學校」)尚未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仍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根據當地稅務機關出具的稅務合規確認書及貴集團外聘法律顧問對本年度稅收優惠的意見，年內中國學校將其學歷教育收入視為非應課稅收入及並無就有關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倘中國學校選擇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且中國學校不適用稅收優惠政策，則日後可能須就學歷教育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管理層的分析及評估中涉及重大判斷，例如基於過往經驗以及對貴集團的學校所享有稅收優惠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詮釋對稅項撥備潛在後果作出的評估。

相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0。

在執行審計程序時，吾等：

- 與管理層討論以評價彼等對稅法的詮釋以及彼等對貴集團本年度營運學校的納稅責任的評估；
- 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學校應用稅收優惠或適用稅率的評估；
- 與貴集團外聘中國法律顧問討論，以了解彼等對現行適用法律的詮釋，該等法律可能會對貴集團學校的適用稅率產生影響；
- 取得貴集團外聘中國法律顧問的法律函件，內容有關貴集團學校的稅務狀況，尤其是根據相關稅務條例及法規其是否符合資格享有稅收優惠；
- 評估相關機構直至本報告之日為止所頒佈的可能影響貴集團學校稅務狀況的任何新政策、法規或條例；
- 檢查過往向有關稅務機關提交的納稅填補申報及取得的稅務合規確認(如適用)；
- 安排吾等的內部稅務專家協助分析貴集團若干學校所享有的稅收優惠，並評估稅收撥備是否充足；及
- 評估貴集團所得稅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在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並無需要報告的內容。

董事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進行董事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起）。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鑒證屬高層次的鑒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整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依據。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相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吾等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如適用)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納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許建輝。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3月31日



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08,767	253,802
銷售成本		(181,942)	(131,517)
毛利		126,825	122,28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59,779	42,1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921)	(13,340)
行政開支		(71,176)	(56,118)
其他開支		(42,480)	(3,661)
融資成本	7	(26,633)	(12,215)
稅前利潤	6	28,394	79,119
所得稅開支	10	346	(347)
年內利潤		28,740	78,77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180	77,184
非控股權益		(440)	1,588
		28,740	78,77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一年內利潤		人民幣 2.56 分	人民幣6.51分
攤薄			
一年內利潤		人民幣 2.56 分	人民幣6.51分
年內利潤		28,740	78,772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139)	(16,414)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7	—	(18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7,139)	(16,59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1,601	62,17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2,041	60,590
非控股權益		(440)	1,588
		21,601	62,178

十一、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51,954	151,126
使用權資產	14(a)	125,168	95,580
商譽	15	54,370	68,007
其他無形資產	16	18,462	20,816
預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5(b)	155,000	78,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927	36,2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68,776	65,334
非流動資產總值		674,657	515,860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0	10,997	5,619
合約成本	21	4,125	3,18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54,371	23,877
應收關聯方款項	35(b)	11,034	5,1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22,552	4,646
定期存款	23	40,000	40,000
抵押存款	23	187,000	187,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334,332	357,700
其他流動資產	19	35,015	—
流動資產總值		699,426	627,21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	96,605	88,839
合約負債	25	101,301	108,49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335,802	143,926
租賃負債	14(b)	16,292	12,7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b)	253	275
應納稅款		2,138	2,914
其他流動負債		863	5,598
流動負債總額		553,254	362,764



十一、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146,172	264,44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20,829	780,30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110,666	70,035
租賃負債	14(b)	20,657	26,436
遞延稅項負債	27	741	1,522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78	12,3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5,042	110,359
資產淨值		685,787	669,947
權益			
股本	28	9,801	9,801
庫存股		(176)	(237)
儲備	30	668,217	652,490
		677,842	662,054
非控股權益		7,945	7,893
權益總額		685,787	669,947

李雨濃
董事

劉宏煒
董事

十二、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 ^A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外匯波動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9,801	(237)	247,221	54,796	620	125,388	2,082	(2,000)	17,356	1,631	205,396	662,054	7,893	669,947	
年內利潤	—	—	—	—	—	—	—	—	—	—	29,180	29,180	(440)	28,740	
涉及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7,139)	—	—	(7,139)	—	(7,13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7,139)	—	29,180	22,041	(440)	21,601	
非控股股東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	—	—	—	—	492	492	
已宣派2020年末期股息	—	—	(14,545)	—	—	—	—	—	—	—	—	(14,545)	—	(14,54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61	4,469	—	—	—	(3,022)	—	—	—	—	1,508	—	1,508	
行使股份獎勵	—	—	—	—	—	—	6,784	—	—	—	—	6,784	—	6,784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撥入儲備利潤	—	—	—	—	—	17,509	—	—	—	—	(17,509)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9,801	(176)	237,145	54,796	620	142,897	5,844	(2,000)	10,217	1,631	217,067	677,842	7,945	685,787	

續／…



十二、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庫存股 [△]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0,286	(114)	311,557	54,796	135	101,437	1,325	(1,820)	33,770	1,631	152,648	665,651	6,943	672,594
年內利潤	—	—	—	—	—	—	—	—	—	—	77,184	77,184	1,588	78,772
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180)	—	—	—	(180)	—	(180)
涉及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16,414)	—	—	(16,414)	—	(16,41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80)	(16,414)	—	77,184	60,590	1,588	62,17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638)	(638)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	—	(23,380)	—	—	—	—	—	—	—	—	(23,380)	—	(23,380)
已購回股份	(485)	114	(23,142)	—	485	—	—	—	—	—	(485)	(23,513)	—	(23,513)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項下的股份購回	—	(237)	(17,814)	—	—	—	—	—	—	—	—	(18,051)	—	(18,05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撥入儲備利潤	—	—	—	—	—	757	—	—	—	—	—	757	—	757
撥入儲備利潤	—	—	—	—	—	23,951	—	—	—	—	(23,951)	—	—	—
於2020年12月31日	9,801	(237)	247,221	54,796	620	125,388	2,082	(2,000)	17,356	1,631	205,396	662,054	7,893	669,947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40,653,000股股份，以及本集團董事會授權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聯交所購回其27,999,000股股份。購回完成後，當時已購回的股份總數為81,324,000股，其中53,325,000股隨後已註銷，而於2020年12月31日剩餘27,999,000股已購回股份呈列為庫存股，金額為人民幣237,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股份被購回或註銷。7,244,000股已購回的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行使完成後，於2021年12月31日剩餘20,755,000股已購回股份呈列為庫存股，金額為人民幣176,000元。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668,217,000元（2020年：人民幣652,490,000元）。

十三、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8,394	79,11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26,633	12,215
利息收入	5	(12,555)	(13,963)
投資收入	5	(4,616)	(4,2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變動	6	8,383	469
確認若干獲捐贈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71)	(9,523)
來自出租人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優惠	5	—	(1,190)
新冠肺炎相關增值稅豁免	5	(550)	(1,986)
一項租賃不可撤銷期的變動		267	1,4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24,215	17,1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20,677	20,161
無形資產攤銷	6	2,634	2,288
以股權結算的賠償開支撥備		6,784	757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6, 20	(621)	1,451
商譽減值	15	13,637	—
無形資產減值	16	3,17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項目的虧損	6	1,169	144
		107,051	104,39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805)	6,59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4,757)	(4,382)
合約成本增加		(940)	(622)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5,799)	(2,4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		2,533	10,147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22)	(867)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7,194)	15,1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88,067	128,010
已收利息		4,053	2,457
已付企業所得稅		(1,211)	(1,38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0,909	129,084



十三、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292	10,754
已收投資收入		3,922	3,99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2,434)	(96,195)
添置土地租賃付款		(102,661)	—
購置無形資產		(4,073)	(617)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31	—	(15,685)
償付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剩餘代價		(11,583)	(1,997)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282)
購買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第三方償還款項)/第三方墊付款項淨額		516	5
抵押存款增加		—	(8,500)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減少		—	30,0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84,601)	7,0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413,759	214,56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181,252)	(143,682)
租賃款項本金部分		(16,736)	(16,205)
已付股息		(14,545)	(23,380)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638)
已付利息		(26,633)	(12,215)
非控股股東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491	—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1,508	—
股份購回		—	(41,56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6,592	(23,1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7,100)	112,96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700	258,61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268)	(13,88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4,332	357,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34,332	357,7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16年9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5月29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教育服務及相關管理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新安控股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與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新安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6年10月19日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21世紀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016年11月1日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新天際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016年11月3日	1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河北晟道象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晟道象成」)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2月14日	500,000美元	—	100	提供技術及 管理諮詢服務
河北澤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澤瑞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7月12日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	中國/中國內地 2003年7月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大學教育服務及 相關管理服務
河北新天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新天際」)	中國/中國內地 2002年9月17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 幼兒園管理服務
石家莊市橋西區新天際藍水晶 幼兒園#(「藍水晶」)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月4日	人民幣9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與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正定縣新天際幼兒園*([正定])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9月28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市鹿泉區新天際福康幼兒園* ([福康])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0月12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清暉幼兒園* ([清暉])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3月29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新天際天山幼兒園*([天山])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5月20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建華幼兒園* ([建華])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3月7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市橋西區新天際麗都幼兒園* ([麗都])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6月29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正定縣新天際福門裡幼兒園* ([福門里])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4月29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幼兒園教育服務
石家莊新天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莊新天際])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7月13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石家莊市橋西區智城培訓學校* ([智城])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2月2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培訓學校* ([長安])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4月20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石家莊市橋西區雙語文化培訓學校* ([橋西])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11月26日	人民幣2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與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石家莊市裕華區東崗路新天際培訓學校#(「東崗」)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2月1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石家莊市新華區慧軒教育培訓學校#(「慧軒」)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8月3日	人民幣6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石家莊市高新區新天際培訓學校#(「高新」)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2月19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北京新天地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新天地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3月6日	人民幣3,157,900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北京志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志航」)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7月30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上海志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志宇」)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月16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浙江培尖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培尖」)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2月2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投資控股及提供 課外輔導服務
重慶培尖課外培訓學校有限公司#(「重慶培尖」)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5月1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51	提供課外輔導服務
杭州華石培尖培訓學校有限公司#(「杭州華石」)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0月17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51	提供課外輔導服務
杭州一脈學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一脈」)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5月16日	人民幣1,250,000元	—	70	投資控股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與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紹興上虞學鼎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上虞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9月17日	人民幣150,000元	—	70	投資控股及提供課外輔導服務
石家莊哲瀚圖書銷售有限公司# (「哲瀚」)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月13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銷售書籍
重慶澤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重慶澤際」)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7月2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石家莊澤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莊澤瑞」)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7月2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北京合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合賢」)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6月4日	1,000,000美元	—	100	提供技術服務
愛迪歐環球(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愛迪歐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1月1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教育諮詢服務
舟山市學鼎托管服務有限公司# (「學鼎托管」)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3月31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提供課外兒童看護服務

該等實體為透過合約安排而擁有。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取消註冊重慶和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慶睿瑒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嘉善縣學鼎培訓學校有限公司及余姚學道教育培訓學校有限公司。

上述表格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或然應付代價則按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所得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且可通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即時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實現控制。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低於投資對象過半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時，應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其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集團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在損益中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因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需使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視情況而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冠肺炎 相關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概述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解決於先前影響財務報告的修訂中未處理的事宜。該等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倘變動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引致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則於入賬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時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在不中斷對沖關係的情況下，按照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變動。過渡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是否無效。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亦為符合可單獨識別規定的實體提供暫時寬免。倘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則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時假設符合可單獨識別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於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將承租人可選擇不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起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入賬方式的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因此，該可行權宜方法適用租金優惠的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惟須符合其他應用實際權宜條件。該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生效，且應追溯應用，並將最初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之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然而，本集團並無獲得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優惠，並計劃在允許的適用期間內應用可行權宜方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投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 ^{2,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範例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⁴ 作為於2020年6月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的結果，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於各項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允價值或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該等權益屬於現有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套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以及共同促進創造產出能力的實質性程序，則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該項業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包括區分被收購方所訂立的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因此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乃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將不會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會於權益入賬。

商譽首先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其差額將於重新評估後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會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將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當中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售出的商譽乃按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在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會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的市場參與者而獲得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估值方法，且有充足數據可用以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同時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分類為下述公允價值層級：

第1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基於某種估值方法，當中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3級 — 基於某種估值方法，當中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不可觀察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釐定公允價值層級間有否發生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金融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者的現金流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與資產特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列入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末，已就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作出評估。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之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惟不得超過在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任何一方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倘該方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家族的近親，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之一；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並為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出資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之一；及
- (viii) 實體或實體所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及設施	2.88%至19.00%
租賃裝修	19.00%至33.33%
設備	19.00%至31.67%
傢俬及裝置	19.00%
機動車輛	11.88%至23.7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同部分的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會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未發生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達到可使用狀態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恰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其可使用經濟年期予以攤銷，並於無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以直線法攤銷。

品牌

品牌主要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的品牌。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介乎3至10年)以直線法攤銷的若干媒體平台及版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賦予可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即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和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該資產的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32至36年
樓宇	1至14年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歸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則折舊以該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將予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和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和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在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為租賃隱含的利率不能可靠釐定，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為反映利息增加而增加，並因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出現修訂、租賃期出現變動、租賃付款出現變動(例如，指數或利率出現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出現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物業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以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金融資產，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持有金融資產。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按一般市場規則或慣例於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對股權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則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視乎個別工具而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轉回損益。倘獲派付股息的權利已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股息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取得股息收益乃為收回金融資產的部分成本，在此情況下，該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計入損益。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對於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而言，倘獲派付股息的權利已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股息亦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嵌入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體並不密切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的衍生工具入賬。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須就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改，或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類別轉出重新分類金融資產，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含有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整體須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部分(倘適用))於以下情況將大致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將所得現金流量悉數支付予第三方(無重大延遲)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其會評估本身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按本集團的持續參與度繼續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所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以對所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涉及的資產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對比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證明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在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當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則撇銷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階段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惟並非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有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按照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建立基於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且倘為貸款及借款與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非流動負債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其後計量

不同類別的金融負債其後計量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方會指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惟本集團自身信貸風險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其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除非貼現影響屬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終止確認負債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購入時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放貸人提供而絕大部分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有關取代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抵銷金融工具

在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抵銷，淨額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庫存股

本公司或本集團重新收購及持有的自有權益工具(庫存股)按成本直接於權益確認。於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的自有權益工具時概無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獲得時一般具有不超過三個月短暫到期日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且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各年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者，並已計及本集團經營所處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異計提撥備，以進行財務報告。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該交易並非業務合併，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投資附屬公司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倘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能夠控制且可能不會在可預見未來撥回。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差異、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該交易並非業務合併，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言，僅在暫時差異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不可能再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利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扣減有關賬面值。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對其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當本集團擁有法律強制執行權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同一應課稅主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金

倘能合理保證可獲得政府補助金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有關補助金將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該補助金與支銷項目相關，則會在計劃作出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收取之代價的金額確認。

倘合約內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代價金額按本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收取的金額進行估計。可變代價於訂立合約時估計，並受約束至很有可能不會在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解決時對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進行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倘合約中包含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時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訂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對許諾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至轉移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學院、輔導中心及幼兒園通常於一個學年或相關課程開始之前收到學費及住宿費，初始入賬列為合約負債。學費及住宿費按相關課程學年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自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得的學費及住宿費部分入賬列為合約負債，且以流動負債表示，因為該等金額代表本集團預期將於一年內賺取的收入。

本集團並無預期向客戶轉讓已承諾服務與客戶付款之間間隔超過一年的重大合約。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貨幣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以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視情況而定)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按應計基準確認。

學院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移相關產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倘若滿足以下所有條件，則就履行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資本化為資產：

- (a) 成本與合約或實體可具體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強實體未來將用於達成(或持續達成)履約責任的資源。
- (c) 成本預期將收回。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與確認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的模式相一致的系統化基準予以攤銷並自損益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實施兩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形式取得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股權結算的交易」)。

僱員的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成本乃參考交易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進一步詳情載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9。

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在歸屬日之前每個報告期末對於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乃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期內於損益扣除或計入的金額乃代表該期期初及期末所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允價值。獎勵的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歸屬的獎勵並不確認為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履行，則交易仍被視為一項歸屬。

當權益結算獎勵條款作出修訂，若均符合初始獎勵條款，則至少按照條款未有修訂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訂會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允價值增加，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便會確認開支。

倘權益結算獎勵被取消，則視作已於取消日期歸屬處理，而該獎勵的任何尚未確認開支則會立即確認。這包括任何未達成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然而，如有新的獎勵取代已取消的獎勵，並於授予當日被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取消及新的獎勵被視為對初始獎勵的修訂(如前段所述)。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作用會於每股盈利計算中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即界定供款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於其成為應付款項時自損益扣除。

本集團就該界定供款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界定供款計劃項下並無本集團可用於減少應付供款的沒收供款。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其各自於交易日當時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於確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釐定支付或收取每一筆預付代價的交易日。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處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部分於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收盤匯率換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其隨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合約安排

本集團對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石家莊新天際及其輔導中心、浙江培尖及其培訓學校、杭州一脈、上虞公司及其培訓學校、河北新天際及其幼兒園、新天地線、北京志航及澤瑞教育(統稱「結構性實體」)實施控制權，並通過一系列合約安排享有結構性實體的經濟利益。

儘管本集團並無持有於結構性實體的直接股權，惟因其透過合約安排擁有關於若干結構性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並收取來自若干結構性實體業務活動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故本集團認為其本身控制該等結構性實體。因此，該等結構性實體於年內作為附屬公司入賬。

即期及遞延稅項

詮釋相關稅務條例及法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本集團是否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評估利用估計及假設，並可能需對未來事項作出一系列判斷。本集團可能獲悉新資料以致變更對稅項負債是否充足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會影響決定變更期間的稅項開支。有關即期及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說明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需要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亦需要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4,370,000元(2020年：人民幣68,007,000元)。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各項因素，例如因提供服務的變動或改進，或資產所提供服務的市場需求轉變使得技術或商業過時、預期資產使用、預期資產損耗、維修保養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估計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基於本集團以類似方式使用同類資產的經驗作出。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的估計，即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核。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教育服務及學校管理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督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利潤評估，該分部利潤乃與本集團稅前利潤一致計量，惟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利息收入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不計入該等計量。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抵押存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納稅款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職業教育 人民幣千元	素質教育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185,581	123,186	308,767
其他收入	41,711	2,968	44,679
收入	227,292	126,154	353,446
分部業績	105,531	6,158	111,689
<i>對賬</i>			
融資成本(除租賃負債利息外)			(24,756)
利息收入			12,555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71,094)
稅前利潤			28,394
分部資產	576,270	95,440	671,710
<i>對賬</i>			
定期存款			40,000
抵押存款			187,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4,3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479
未分配辦公場所及公司資產			117,562
資產總值			1,374,083
分部負債	(174,170)	(46,106)	(220,276)
<i>對賬</i>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46,468)
應納稅款			(2,138)
未分配辦公場所及公司負債			(19,414)
負債總額			(688,296)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9,329	18,197	47,526
資本開支 [^]	165,277	34,304	199,58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16,808	16,8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420	749	1,16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職業教育 人民幣千元	素質教育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152,806	100,996	253,802
其他收入	22,825	2,920	25,745
收入	175,631	103,916	279,547
分部業績	94,703	11,034	105,737
對賬			
融資成本(除租賃負債利息外)			(9,579)
利息收入			13,963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31,002)
稅前利潤			79,119
分部資產	355,836	70,447	426,283
對賬			
定期存款			40,000
抵押存款			187,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7,7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0,893
未分配辦公場所及公司資產			91,194
資產總值			1,143,070
分部負債	(159,153)	(66,033)	(225,186)
對賬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13,961)
應納稅款			(2,914)
未分配辦公場所及公司負債			(31,062)
負債總額			(473,12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1,376	18,250	39,626
資本開支 [^]	28,647	9,794	38,4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	143	14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包括來自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

地域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源於中國內地且其所有長期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域分部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產生的收入達到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職業教育			
學費		128,841	113,348
住宿費		16,780	7,179
學校運營服務收入	(a)	23,414	21,089
其他	(b)	16,546	11,190
		185,581	152,806
素質教育			
輔導費		88,695	84,527
學費		30,948	10,734
諮詢費		3,543	5,735
		123,186	100,996
		308,767	253,802

附註：

- (a) 學校運營服務收入包括來自提供學校運營服務及向學生提供寄宿服務而產生的服務收入；及
- (b) 其他主要指就提供招生服務向若干獨立大學收取的服務費、提供職業培訓及應試課程收取的收入以及授予食堂管理權所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教育相關服務	301,566	245,939
於一個時點確認的其他服務	7,201	7,863
	308,767	253,802

本集團就大學教育計劃與學生訂立的合約一般為期一年，並可根據教育計劃重續至最多合共三至五年，而有關於住宿費的合約則一般為期一年。學前教育的學費按月收取，而輔導中心的學費按學生接受的輔導課時數及班級類型收取。學費及住宿費於每學年開始之前由本集團釐定並由學生繳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學費	90,775	78,253
住宿費	10,637	9,786
其他	7,083	5,257
	108,495	93,296

年內確認的收入概無與過往年度已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

(ii) 履約責任

教育相關服務

提供教育相關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履行，而學費及住宿費通常須於提供服務之前繳納。

其他服務

與其他服務有關的履約責任於相關服務完成的時點履行完畢。

教育相關服務的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12,555	13,963
投資收入		4,616	4,204
出售教材及生活用品		5,480	4,327
場地使用費	(a)	2,158	2,101
政府補助金	(b)	2,545	2,460
新冠肺炎相關增值稅豁免		550	1,986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優惠		—	1,1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負債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1,410	(469)
外匯收益		9,223	1,984
其他		11,242	10,422
		59,779	42,168

附註：

(a) 該等款項指就若干學院及企業使用本集團學校物業及設施以組織教學及培訓活動而收取的使用費。

(b) 政府補助金由本集團收取並計入損益。概無有關該等政府補助金的未完成條件。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而得：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24,215	17,1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20,677	20,161
無形資產攤銷*	16	2,634	2,288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4(c)	2,501	1,82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01,554	84,305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1,852	11,075
以股權結算的薪酬開支		3,622	232
		117,028	95,612
匯兌差額淨額		(9,223)	(1,9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0	(621)	1,451
商譽減值**	15	13,637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6	3,17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8,383	469
核數師薪酬		1,930	1,8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169	144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或「行政開支」中。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7.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4,187	8,266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c))	1,877	2,636
財務顧問服務費 [^]	569	1,313
	26,633	12,215

[^] 財務顧問服務費指本集團就所取得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而支付的服務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薪酬

根據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則》第2部分的規定，年內董事薪酬詳情披露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92	19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444	76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162	5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6	215
	5,002	1,501
	5,194	1,693

於2020年，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郭立田先生	60	60
姚志軍先生	60	60
尹宸賢先生	72	72
	192	192

年內概無其他酬金須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2020年：無)。

(b) 執行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李雨濃先生	239	82	753	1,074
劉宏煒女士	138	57	771	966
任彩銀先生	136	57	468	661
楊莉女士	72	26	468	566
劉占杰先生*	156	59	390	605
李亞晟先生*	703	115	312	1,130
	1,444	396	3,162	5,002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李雨濃先生	240	68	35	343
劉占杰先生	154	59	177	390
劉宏煒女士	149	31	117	297
任彩銀先生	149	42	97	288
楊莉女士	69	15	99	183
	761	215	525	1,501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劉占杰先生已於2021年3月31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李亞晟先生自2021年3月31日起擔任執行董事。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20年：一名)，相關薪酬詳情載列於上述附註8。有關剩餘三名(2020年：四名)並非董事亦非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年內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94	1,9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74	29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1	—
	2,159	2,213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數目載列如下：

	2021年	2020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附屬公司根據2004年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法》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評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新天地線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2020年：15%）。

若干附屬公司於2021年獲認證為小型微利企業（「小微企業」）。經進一步扣減後，彼等之累計應課稅收入可享受優惠稅率20%（2020年：20%）。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其他非學校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25%（2020年：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於2016年11月7日發佈並自2017年9月1日起施行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不再分類為學校舉辦者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或學校舉辦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相反，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以自主選擇設立營利性民辦學校或者非營利性民辦學校，但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須為非營利性質。

於2021年5月14日，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2021年實施條例》」），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2021年實施條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詳細實施條例。根據《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民辦學校享受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稅收優惠政策（但《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均無界定），其中，非營利性學校享受與公辦學校同等的稅收優惠政策。

根據河北省人民政府於2018年1月頒佈的《河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對於2016年11月7日前設立的民辦學校，選擇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由學校舉辦者自主確定，但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須為非營利性質。同時設置過渡期，過渡期限為5年，到2022年9月1日前，過渡期內，現有民辦學校仍實行原管理辦法。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在中國的學校尚未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仍為民辦非企業單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鑒於對學校舉辦者要求合理回報的學校或學校舉辦者方不要求合理回報的學校的相關稅收政策保持不變及本集團的學校仍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根據當地稅務機關出具的稅務合規確認書及本集團外聘法律顧問對本年度稅收優惠的法律意見，年內本集團的學校將其學歷教育收入視為非應課稅收入及並無就有關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倘本集團的學校選擇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且本集團的學校不適用稅收優惠政策，則日後可能須就學歷教育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因此，除輔導中心及若干幼兒園外，概無就於2021年向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及其餘幼兒園提供的教育服務徵收企業所得稅(2020年：無)。

本集團企業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463	1,03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8)	(563)
遞延(附註27)	(781)	(127)
	(346)	347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國家(或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8,394	79,11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7,099	19,780
自學校產生的利潤(毋須繳稅)	(34,055)	(29,292)
若干集團實體不同稅率的影響	(2,598)	(1,603)
不可扣稅開支	1,585	537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28)	(563)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1,092)	(1,16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8,743	12,653
	(346)	34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則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管轄區訂有稅務協定，則適用的預扣稅率可能較低。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自2008年1月1日所產生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2020年：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未匯出盈利將留存於中國內地以拓展本集團業務，故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分派該等盈利。於2021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異總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91,445,000元(2020年：人民幣162,900,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67,365,000元(2020年：人民幣63,470,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以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由於附屬公司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且應課稅利潤被視為不大可能用於抵扣稅項虧損，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1. 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0.63港仙(2020年：1.57港仙)	5,964	15,437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1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39,256,694股(2020年：1,186,289,146股)計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無攤薄影響，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得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9,180	77,184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7,216,000	1,187,831,671
持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7,959,306)	(1,542,525)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已發行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9,256,694	1,186,289,146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1,050,752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40,307,446	1,186,289,146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1年12月31日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成本	112,887	58,747	48,324	22,585	60	8,487	251,090
累計折舊	(21,059)	(32,962)	(29,410)	(16,478)	(55)	—	(99,964)
賬面淨值	91,828	25,785	18,914	6,107	5	8,487	151,126
於2021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91,828	25,785	18,914	6,107	5	8,487	151,126
添置	8,220	8,651	10,956	2,061	312	26,906	57,106
收購自一名關聯方	69,000	—	—	—	—	—	69,000
出售	(99)	—	(507)	(457)	—	—	(1,063)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4,632)	(10,945)	(6,184)	(2,441)	(13)	—	(24,215)
轉讓	31,356	—	—	—	—	(31,356)	—
於2021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95,673	23,491	23,179	5,270	304	4,037	251,954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19,478	67,398	54,719	21,940	372	4,037	367,944
累計折舊	(23,805)	(43,907)	(31,540)	(16,670)	(68)	—	(115,990)
賬面淨值	195,673	23,491	23,179	5,270	304	4,037	251,95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2020年12月31日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成本	112,887	51,472	35,391	21,769	60	2,953	224,532
累計折舊	(17,823)	(23,934)	(26,220)	(15,783)	(53)	—	(83,813)
賬面淨值	95,064	27,538	9,171	5,986	7	2,953	140,719
於2020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95,064	27,538	9,171	5,986	7	2,953	140,719
添置	—	4,380	13,274	1,620	—	8,408	27,68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22	29	—	—	—	51
出售	—	—	(22)	(126)	(1)	—	(149)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3,236)	(9,029)	(3,538)	(1,373)	(1)	—	(17,177)
轉讓	—	2,874	—	—	—	(2,874)	—
於2020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91,828	25,785	18,914	6,107	5	8,487	151,126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12,887	58,747	48,324	22,585	60	8,487	251,090
累計折舊	(21,059)	(32,962)	(29,410)	(16,478)	(55)	—	(99,964)
賬面淨值	91,828	25,785	18,914	6,107	5	8,487	151,126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用於營運的多個土地及樓宇項目擁有租賃合同。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賃期為32至36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持續支付任何款項。部份樓宇租賃的租賃期通常介乎1至14年。餘下樓宇的租賃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及／或個別設備的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58,584	68,784	127,368
添置	—	7,421	7,421
折舊費	(1,757)	(18,404)	(20,161)
不可取消租約期間的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	(19,048)	(19,048)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56,827	38,753	95,580
添置	36,000	33,402	69,402
折舊費	(2,599)	(18,078)	(20,677)
不可取消租約期間的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	(11,201)	(11,201)
因終止而減少	—	(7,936)	(7,936)
於2021年12月31日	90,228	34,940	125,168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39,153	66,694
新租賃	33,402	7,421
年內已確認利息的增值	1,877	2,636
出租人提供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	(1,190)
付款	(18,613)	(18,841)
不可取消租約期間的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11,456)	(17,567)
因終止而減少	(7,414)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6,949	39,153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6,292	12,717
非流動部分	20,657	26,436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關聯方廿一世紀教育租賃若干物業。根據安排確認的租賃開支(包括攤銷及租賃負債利息)合計為人民幣3,983,000元(2020年：人民幣6,211,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877	2,63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0,677	20,161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2,133	1,491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368	333
出租人提供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	(1,190)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25,055	23,431

*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501,000元(2020年：人民幣1,824,000元)。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2(c)中披露。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47,17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20,836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68,007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68,007
年內減值	(13,637)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54,370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8,007
累計減值	(13,637)
賬面淨值	54,370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一脈	—	13,417
浙江培尖	16,633	16,633
新天地線	17,121	17,121
愛迪歐教育	20,616	20,616
哲瀚	—	220
	54,370	68,007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以下載述管理層在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對其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主要假設：

現金產生單位	稅前貼現率		長期增長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杭州一脈 [^]	20%	19%	3%	3%
浙江培尖 [*]	23%	24%	3%	3%
新天地線 [*]	22%	22%	3%	3%
愛迪歐教育 [*]	26%	25%	3%	3%
哲瀚 [^]	22%	22%	3%	3%

[^] **杭州一脈及哲瀚現金產生單位**

於2021年12月31日，杭州一脈及哲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926,000元及零。為應對當地政府近期頒佈的校外輔導行業政策產生的不利影響，分別就與上述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商譽及無形資產計提減值虧損人民幣13,637,000元及人民幣3,171,000元，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開支」內。

^{*} **浙江培尖、新天地線及愛迪歐教育現金產生單位**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評估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所用的主要假設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下文描述管理層在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對其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各主要假設：

預算銷售金額—預算銷售金額乃基於過往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預算毛利率—釐定分配至有關預算毛利率的價值所用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度所取得的平均毛利率，並對預期效率改善及預期市場發展作出上調。

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乃基於過往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貼現率—貼現率反映相關單位的特定風險，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並參考若干在該行業開展業務的公開上市公司的貝塔系數及負債率釐定。

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市場發展的主要假設的數值及貼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16. 其他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品牌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820	15,714	3,282	20,816
添置	4,073	—	—	4,073
出售	(622)	—	—	(622)
年內減值	—	(3,171)	—	(3,171)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345)	(1,770)	(519)	(2,634)
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4,926	10,773	2,763	18,462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638	17,700	3,786	28,124
累計攤銷及減值	(1,712)	(6,927)	(1,023)	(9,662)
賬面淨值	4,926	10,773	2,763	18,462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其他無形資產(續)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品牌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469	17,484	864	19,817
添置	617	—	—	61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	2,670	2,670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266)	(1,770)	(252)	(2,288)
於202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820	15,714	3,282	20,816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3,525	17,700	3,786	25,011
累計攤銷	(1,705)	(1,986)	(504)	(4,195)
賬面淨值	1,820	15,714	3,282	20,816

1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列賬		
北京英育新媒互動科技有限公司		
1月1日	—	180
公允價值變動	—	(180)
12月31日	—	—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股權投資屬戰略性質，因此該投資已被不可撤回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項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列賬	(i)	7,734	4,646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列賬			
財富資本管理產品	(ii)	14,818	35,325
壽險保單	(iii)	927	922
		23,479	40,893
分析為：			
即期部分		22,552	4,646
非即期部分		927	36,247

附註：

- (i) 上述股權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為持作買賣。
- (ii) 非上市投資屬理財產品，該等產品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此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為一名執行董事投保的一份壽險保單。根據該保單，本集團為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本集團已預繳該保單的保費，可隨時提出書面要求退保，並根據退保當日保單的退保金額收取現金，該金額由保險公司計算。董事認為，保險公司提供的保單的退保金額為其公允價值的最佳近似值，屬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層級。壽險保單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壽險保單已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ii)。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壽險保單不會於未來12個月內退保，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攤銷成本列賬			
信託基金	(i)	65,130	65,334
按金	(ii)	38,661	—
		103,791	65,334
分析為：			
即期部分		35,015	—
非即期部分		68,776	65,334

附註：

- (i) 其他非流動資產屬獨立信託基金，該等基金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及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1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微不足道。
- (ii) 結餘指一幅留作教育用途的土地，年期為50年。於2022年3月22日，本集團宣佈其已成功競得該土地，將用於建設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校區。

20.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	12,406	8,049
減值	(1,409)	(2,430)
	10,997	5,619

本集團的學生須於即將到來的學年(通常於九月開始)提前支付學費及住宿費。未償還應收款項指與已申請延遲支付學費及住宿費的學生相關的款項。本集團尋求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學生相關，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末，基於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622	4,637
一至兩年	2,511	895
兩至三年	864	87
	10,997	5,61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430	979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621)	1,451
撇銷	(400)	—
於年末	1,409	2,430

於各報告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是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計算，原因是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同一客戶群。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是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的貿易應收款項逾期日數。此計算方法反映過往虧損率，並就於報告日期所能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前瞻性、合理及可證實的資料作出調整。

下文載列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本集團合約資產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合計
		少於183天	超過183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9%	33%	96%	1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1,997	54	355	12,40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050	18	341	1,409

於2020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合計
		少於183天	超過183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19%	60%	100%	3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116	1,636	297	8,04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48	985	297	2,430

21. 合約成本

於2021年12月31日資本化的合約成本與成功轉介學生訂立輔導服務合約的增量佣金費用相關。合約成本在確認相關輔導服務收入的期間於損益確認為銷售開支的一部分。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為人民幣4,795,000元(2020年：人民幣3,549,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與資本化成本相關的減值。

合約成本於介乎1至3年的教育課程期間內攤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524	5,132
按金	10,509	5,924
其他應收款項	38,338	12,821
	54,371	23,877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評估為微不足道。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4,332	357,700
抵押存款	26(ii)	187,000	187,000
定期存款		40,000	40,000
		561,332	584,700
減：銀行融資的抵押存款		(187,000)	(187,000)
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0,000)	(40,000)
		334,332	357,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548,460	553,915
港元		6,971	16,857
美元		5,901	13,928
		561,332	584,700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為人民幣548,460,000元(2020年：人民幣553,91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有介乎一天至三個月的不同期限，取決於本集團對即時現金的需求，且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存放在近期並無違約歷史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30,594	24,521
來自學生的雜項墊款*	25,486	29,291
其他應納稅款	4,546	4,19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3,862	2,511
按金	2,644	2,579
獎學金	651	726
其他應付款項	18,822	19,444
收購附屬公司的餘下應付代價(附註31)	—	5,568
	96,605	88,839

* 該結餘主要指就代表學生購置校服及課本而向學生收取的雜項墊款。

以上結餘無擔保且不計利息。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於短期內到期，故其於報告期間末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5.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學費	99,952	90,775	78,253
住宿費	1,199	10,637	9,786
其他	150	7,083	5,257
合約負債總額	101,301	108,495	93,296

合約負債包括向學生收取的短期墊款。本集團於各學年或各輔導課程開始前預先向學生收取學費及住宿費。學費及住宿費於相關課程的有關期間內按比例予以確認。合約負債於2021年及2020年增加，主要由於年末就提供教育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增加。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貸款一無抵押	(i)	3.82%–8.30%	2022年	177,717	5.3%–12.60%	2021年	139,416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一有抵押	(ii)	1.51%–7.00%	2022年	82,832	1.51%–4.30%	2021年	510
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一有抵押	(iii)	7.25%–10.55%	2022年	59,488	6.20%	2021年	4,000
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一無抵押	(iv)	8.32%	2022年	15,765	—	—	—
				335,802			143,926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一有抵押	(ii)	1.51%–7.00%	2023年–2027年	27,184	1.51%–4.30%	2022年/2027年	70,035
其他借款一有抵押	(iii)	7.25%–10.55%	2023年–2024年	65,880	—	—	—
其他借款一無抵押	(iv)	8.32%	2024年	17,602	—	—	—
				110,666			70,035
				446,468			213,96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60,549	139,926
於第二年	13,444	69,512
於第三至五年(包括第五年)	13,740	523
	287,733	209,961
其他應償還借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75,253	4,000
於第二年	67,436	—
於第三至五年(包括第五年)	16,046	—
	158,735	4,000
	446,468	213,96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其他借款指自獨立金融機構取得的借款。

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或第三方就本集團取得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所作擔保及／或抵押的詳情如下：

- (i)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50,000,000元由李雨濃先生及曹揚女士擔保。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3,000,000元由獨立融資擔保公司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18,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717,000元)為無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20,000,000元由李雨濃先生擔保。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88,000,000元及1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16,000元)為無抵押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由藍水晶、正定、福康、清暉、天山、建華、麗都及福門里八家幼兒園作抵押。此外，該筆貸款由收費權作抵押並由澤瑞教育及李雨濃先生擔保。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9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16,000元)(2020年12月31日：114,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45,000元))由一名董事的壽險保單擔保(附註18(iii))。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69,4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9,800,000元)由本集團定期存款人民幣187,000,000元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40,000,000元由李雨濃先生、曹揚女士及河北澤瑞擔保，並由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若干樓宇及其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31,633,000元由本集團存款人民幣900,000元作抵押，並由李雨濃先生、晟道象成及澤瑞教育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43,604,000元由本集團存款人民幣788,000元作抵押，並由李雨濃先生及澤瑞教育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35,786,000元由本集團存款人民幣1,000,000元及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收費權作抵押，並由李雨濃先生、晟道象成及澤瑞教育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14,345,000元由本集團存款人民幣1,500,000元作抵押，並由李雨濃先生、晟道象成及澤瑞教育擔保。

於2020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4,000,000元由本集團存款人民幣1,000,000元作抵押，並由晟道象成及澤瑞教育擔保。

- (iv)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人民幣33,367,000元由李雨濃先生、晟道象成及澤瑞教育擔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負債

	2021年 源自收購附屬公司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522 (781)
於2021年12月31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41

	2020年 源自收購附屬公司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98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668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27)
於2020年12月31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522

28. 股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1年12月31日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5,293	25,293
已發行及繳足： 1,167,216,000股(2020年：1,167,216,000股)普通股	9,801	9,8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220,541,000	10,286
購回股份(附註)	(53,325,000)	(48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167,216,000	9,801
於2021年12月31日	1,167,216,000	9,801

附註：

年內，本公司概無購回股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40,653,000股股份及本公司董事會授權一名獨立受託人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聯交所購回27,999,000股股份。完成購回後，當時已購回股份總數為81,324,000股，其中53,325,000股購回股份隨後註銷，而於2020年12月31日餘下27,999,000股已購回股份呈列為庫存股，金額為人民幣237,000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以向對本集團成功運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5月4日生效，且自該日起計10年持續生效，惟獲註銷或修訂除外。

授予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購股權須通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預先批准。

購股權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1)股份面值；(2)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3)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不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會議上投票的權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a) 購股權計劃(續)**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載列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0.630	15,837
於年內沒收	0.630	(2,058)
於12月31日	0.630	13,779

2020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0.964	5,190
於年內授出	0.630	15,837
於年內撤銷	0.964	(5,190)
於12月31日	0.630	15,837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2020年：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載列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2020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4,134	4,751	0.630	2021年11月5日至2030年11月4日
4,134	4,751	0.630	2022年11月5日至2030年11月4日
5,511	6,335	0.630	2023年11月5日至2030年11月4日
13,779	15,837		

年內並無授出購股權(2020年：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070,000元(相當於3,559,000港元)(每份0.223港元))。本集團年內確認的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1,303,000元(2020年：人民幣270,000元)，原因為攤銷過往年度授出若干購股權的相關成本。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計劃項下有13,779,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在本公司之現行資本架構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發行13,779,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137,790港元及股份溢價8,542,98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報告期末後，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沒收及屆滿。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當日，本公司於計劃項下有13,779,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約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集團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嘉許及獎勵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向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該計劃於2020年10月14日(「採納日期」)生效，及於採納日期起計為期10年內有效，惟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

根據該計劃規則，該計劃須由董事會及一名獨立受託人按照該計劃的條款及信託契據的條款管理。受託人須按照信託契據的條款持有信託基金。受託人可按當時通用市價(以董事會可能不時訂定的最高價格為限)於聯交所或於場外交易市場購買股份。倘受託人藉場外交易進行任何購買，則有關購買的購買價不得高於下列各項的較低者：(i)有關購買當日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對上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受託人就該計劃而言藉動用本集團出資而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過該限值時，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該計劃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所涉及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

於2020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批准根據該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向合資格參與者首次授出，據此27,72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佔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9日已發行股本約2.37%)將於2020年12月29日授予32名經選定合資格參與者。首次授出項下的行使價為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0.243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7,999	18,051
行使股份獎勵	(7,244)	(1,508)
於2021年12月31日	20,755	16,543

年內，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尚未行 使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1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尚未行 使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千份			於年內 歸屬 千股	於年內 沒收 千股	
2020年12月29日	8,316	8,316	0.243	2021年12月29日	7,244	1,072	—
2020年12月29日	8,316	8,316	0.243	2022年12月29日	—	1,072	7,244
2020年12月29日	11,088	11,088	0.243	2023年12月29日	—	1,429	9,659
	27,720	27,720			7,244	3,573	16,903

年內並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2020年：年內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940,000元(相當於14,150,000港元)(每份0.513港元))。本集團年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5,481,000元(2020年：人民幣38,000元)，原因為攤銷過往年度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情況呈列於財務報表第133至13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可予分派，前提是於緊隨建議分派有關儲備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乃指來自中國經營實體當時投資者或學校舉辦者的出資。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產生自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本身普通股。當購回股份由本公司註銷時，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按該等股份的面值減少。購回所支付的溢價自股份溢價扣除。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金額自稅後利潤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公司一般儲備；及(ii)學校發展基金。

- (i)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彼等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符合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情況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換為股本，前提是擴充資本後結餘須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 (i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須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比例將不少於25%的相關學校淨收入撥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乃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採購或升級教育設備。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指，在收購附屬公司額外非控股權益的情況下，收購成本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之間的差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業務合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0年1月20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新天地線以代價人民幣50,000元收購哲瀚的100%股權以及於2020年12月2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河北新天際以總代價人民幣27,840,000元收購愛迪歐教育的100%股權。自收購日期起，哲瀚及愛迪歐教育入賬列作本集團附屬公司。該等收購是本集團策略的一部分，以擴大其於幼兒園教育的市場影響力。

於收購日期，哲瀚及愛迪歐教育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載列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的公允價值		
		愛迪歐教育 人民幣千元	哲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1	—	51
其他無形資產	16	2,670	—	2,670
貿易應收款項		5	—	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07	53	66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35	202	6,637
貿易應付款項		(416)	(9)	(4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199)	(416)	(1,615)
應納稅款		(261)	—	(261)
遞延稅項負債	27	(668)	—	(668)
按公允價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7,224	(170)	7,054
收購商譽		20,616	220	20,836
購買代價總額		27,840	50	27,890
— 已付現金		22,272	50	22,322
— 應付現金		5,568	—	5,568

預期概無已確認商譽可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除。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愛迪歐教育 人民幣千元	哲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22,272)	(50)	(22,322)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6,435	202	6,637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 現金結餘流出淨額	(15,837)	152	(15,685)

自收購以來，哲瀚為本集團收入貢獻人民幣839,000元及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綜合利潤人民幣101,000元。由於收購愛迪歐教育於接近年末時發生，其對本集團的收入及純利並無重大貢獻。

倘該收購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259,000,000元及人民幣81,000,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樓宇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33,402,000元(2020年：人民幣7,421,000元)及人民幣33,402,000元(2020年：人民幣7,421,000元)。

(b) 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1年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51	213,961	39,153	253,365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24,756)	232,507	(18,613)	189,138
新租賃	—	—	33,402	33,402
利息開支	24,756	—	1,877	26,633
修訂租賃條款	—	—	(11,456)	(11,456)
因終止而減少	—	—	(7,414)	(7,414)
於2021年12月31日	251	446,468	36,949	483,668

2020年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51	143,082	66,694	210,027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9,579)	70,879	(18,841)	42,459
新租賃	—	—	7,421	7,421
利息開支	9,579	—	2,636	12,215
來自出租人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優惠	—	—	(1,190)	(1,190)
重新評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	(17,567)	(17,567)
於2021年12月31日	251	213,961	39,153	253,365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2,501	1,824
於融資活動內	18,613	18,841
	21,114	20,66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無)。

34. 承擔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有如下資本承擔：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土地使用權及樓宇	162,717	87,973

35.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李雨濃先生	主席、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及羅心蘭女士的女婿
羅心蘭女士	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李雨濃先生的岳母
曹揚女士	李雨濃先生的妻子
新聯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新聯合投資控股」)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廿一世紀教育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河北安信聯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石家莊分公司 (「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	由李雨濃先生控制的公司
寧波天作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寧波天作」)	由李雨濃先生控制的公司
河北友聯恒美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友聯恒美」)	由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控制的公司
邯鄲市美家優寶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美家優寶」)	李雨濃先生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b) 與關聯方有關的未償還結餘****預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廿一世紀教育	155,000	78,750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預付廿一世紀教育款項乃為收購作教育用途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該收購的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11月29日及2020年12月14日的通函。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廿一世紀教育	10,534	4,683
美家優寶	500	500
	11,034	5,183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應收廿一世紀教育款項為自提供學校運營服務產生的應收服務費。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應收美家優寶的款項指自提供幼兒園諮詢及看管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服務費。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屬貿易性質，將按正常業務過程共同協定的條款結清。

本集團透過考慮違約率及就前瞻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評估關聯方的預期虧損率。於報告期末，預期信貸虧損被視作並不重大。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寧波天作	198	198
友聯恒美	55	77
	253	275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指就建設及維修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部分物業應付的服務費。董事認為，該等應付款項屬貿易性質，將按合約協定的條款結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

自關聯方購買服務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	(i)	153	164
友聯恒美	(ii)	704	1,222
		857	1,386

附註：

- (i) 有關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提供的物業管理服務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服務	153	164

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向藍水晶及清暉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服務費基於本集團與河北安信聯行石家莊分公司共同協定的價格而定。

- (ii)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與友聯恒美訂立若干裝修及維護服務合約，據此，友聯恒美裝修及維修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的部分物業。

自一名關聯方購置土地及樓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廿一世紀教育	105,000	—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與廿一世紀教育訂立的資產重組協議自廿一世紀教育收購若干物業。

(d) 其他

- (1) 年內，本集團就石家莊鐵道大學四方學院(「四方學院」)西校區的運營向廿一世紀教育提供學校運營服務。廿一世紀教育與石家莊鐵道大學(「鐵道大學」)共同經營四方學院西校區。

於各年度自廿一世紀教育收取的學校運營服務收入的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學校運營服務收入	20,868	19,50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d) 其他(續)

- (2) 除上述學校運營服務外，根據相關協議，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負責向四方學院西校區招收的學生提供住宿服務。於年內直接自學生收取並確認為收入的住宿服務費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學生住宿服務收入 [^]	2,546	1,348

[^]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作為本集團學校運營服務收入的一部分入賬。

- (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河北新天際向美家優寶提供幼兒園諮詢及看管服務，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幼兒園諮詢及看管服務	—	500

此外，本集團透過一個獨立信託基金向美家優寶墊款人民幣30,000,000元。本年度產生自有關安排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50,000元(2020年：人民幣1,350,000元)。

- (4) 年內，新聯合投資控股所擁有的若干商標由本集團免費使用。
- (5) 年內，中國經營實體的若干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若干關聯方、廿一世紀教育、李雨農先生及曹揚女士作出擔保及抵押。該等交易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6中披露。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398	943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9	198
以股權結算的薪酬開支	1,248	206
	3,055	1,34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1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0,997	10,99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1,034	11,03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	48,847	48,8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23,479	—	23,4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8,776	68,7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	334,332	334,332
定期存款	—	40,000	40,000
抵押存款	—	187,000	187,000
其他流動資產	—	35,015	35,015
			—
	23,479	736,001	759,480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	863	—	8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78	—	2,9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	61,465	61,46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53	25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46,468	446,468
	3,841	508,186	512,02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分類(續)

2020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5,619	5,61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5,183	5,18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	18,745	18,7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40,893	—	40,8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5,334	65,3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	357,700	357,700
定期存款	—	40,000	40,000
抵押存款	—	187,000	187,000
			—
	40,893	679,581	720,474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初始確認後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	5,598	—	5,5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66	—	12,36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	60,119	60,1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75	27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13,961	213,961
			—
	17,964	274,355	292,31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與其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賬面值除外)載列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479	40,893	23,479	40,8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776	65,334	68,776	65,334
	92,255	106,227	92,255	106,227
金融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863	5,598	863	5,598
其他流動負債	2,978	12,366	2,978	12,36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110,666	70,035	110,666	70,035
	114,507	87,999	114,507	87,999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其他流動資產、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自願交易方(非強迫或清盤出售)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算公允價值：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按現時適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的工具的比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因本集團自身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經評估並不重大。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而言，管理層已估計使用合理可能的替代項目作為估值模式的輸入數據的潛在影響。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其為資本管理基金的可轉換債券。本集團已通過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該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該模型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計量。

本集團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就計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業務合併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作出估算，該模型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計量。

以下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概要，連同量化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 的敏感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貼現法	貼現率	11.82% -11.91%	上升/下降1%會導致公允價值 下降/上升人民幣36,000元/ 人民幣36,000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貼現法	貼現率	6.30%	上升/下降1%會導致公允價值 下降/上升人民幣37,000元/ 人民幣37,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指由本集團確定且市場參與者為投資定價時會考慮的溢價及貼現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保單的公允價值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內，即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及按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的保單的退保金額估計。保單的公允價值主要受其退保價值影響，原因為董事預期其他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保險風險)不會對保單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保單退保價值自保險公司取得，未經任何調整。董事認為估計公允價值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屬合理，而其為報告期末的最合適價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於2021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察	合計
	(第一層級)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734	—	15,745	23,479
計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 負債的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	—	3,841	3,84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46,468	—	446,468
	7,734	446,468	19,586	473,788

於2020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察	合計
	(第一層級)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646	—	36,247	40,893
計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 負債的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	—	17,964	17,96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13,961	—	213,961
	4,646	213,961	54,211	272,81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年內第三層級內的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	18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虧損總額	—	(180)
於12月31日	—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40,893	37,888
購買		5,282
於損益確認計入(其他開支)/其他收入的(虧損)/收益總額	(16,491)	342
外匯儲備	(923)	(2,619)
於12月31日	23,479	40,893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業務合併應付代價：		
於1月1日	17,964	17,332
以現金支付	(6,015)	(179)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計入(其他收入)/其他開支的(收益)/虧損總額	(8,018)	811
於12月31日	3,841	17,964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第三層級亦無轉入或轉出(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擁有其他不同的從其運營直接產生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核及批准管理各項有關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負債有關。

於2021年12月31日，約3%的本集團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2020年12月31日：4%)。

下表表明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時，本集團的稅前利潤(通過對浮動利率借款產生影響)及本集團的權益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點增加／(減少)	稅前利潤及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0	66
港元	(50)	(6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點增加／(減少)	稅前利潤及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0	42
港元	(50)	(42)

董事認為，由於各年度末的年末風險並不反映年內的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內在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與本集團合作的學校及擬按信貸條款獲得本集團服務的學生均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結餘的情況，故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本集團僅向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提供服務，故並未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集中風險乃按客戶／對手方或服務性質進行管理。並無與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而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銀行及其他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定期審核其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其具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滿足其財務責任。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同未貼現付款計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	—	863	—	863	8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2,978	2,978	2,9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的金融負債	—	61,465	—	61,465	61,46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3	—	—	253	253
租賃負債	—	16,620	23,780	40,400	36,94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59,759	88,878	448,637	446,468
	253	438,707	115,636	554,596	548,976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	—	5,598	—	5,598	5,5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2,366	12,366	12,36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的金融負債	—	60,119	—	60,119	60,1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5	—	—	275	275
租賃負債	—	15,616	30,252	45,868	39,15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54,626	70,716	225,342	213,961
	275	235,959	113,334	349,568	331,47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維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保障未來業務的發展。

董事不斷審核資本架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籌集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688,296	473,123
資產總值	1,374,083	1,143,070
資產負債率	50%	41%



十四、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8,866	2,0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27	36,2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9,793	43,35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3,474	173,24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594	15,3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552	4,64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37	30,045
其他流動資產	4,879	—
流動資產總值	228,536	223,235
資產總值	238,329	266,58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74	1,09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816	8,526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896	922
流動負債總額	18,186	10,543
流動資產淨值	210,350	212,6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0,143	256,04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17	6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517	635
資產淨值	219,626	255,408
權益		
股本	9,801	9,801
庫存股	(176)	(237)
儲備(附註)	210,001	245,844
	219,626	255,40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外匯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11,557	135	1,325	(16,528)	33,929	330,418
年內虧損	—	—	—	(3,512)	—	(3,51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17,483)	(17,48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512)	(17,483)	(20,995)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23,380)	—	—	—	—	(23,380)
股份購回	(23,142)	485	—	(485)	—	(23,142)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17,814)	—	—	—	—	(17,81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757	—	—	757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247,221	620	2,082	(20,525)	16,446	245,844
年內虧損	—	—	—	(21,715)	—	(21,71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7,814)	(7,81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1,715)	(7,814)	(29,529)
已宣派2020年末期股息	(14,545)	—	—	—	—	(14,54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4,469	—	(3,022)	—	—	1,44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6,784	—	—	6,784
於2021年12月31日	237,145	620	5,844	(42,240)	8,632	210,001

40.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十五、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業務合作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晟道象成及相關中國經營實體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0月17日的業務合作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本公司」、「21世紀教育」或「我們」	指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於2016年9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授權書」	指	由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各董事、新天際培訓學校及新天際幼兒園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所簽訂日期為2017年10月17日的學校董事授權書
「雙減意見」	指	2021年7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
「河北省教育廳」	指	主管河北省教育事業的省政府組成部門
「股權質押協議」	指	由晟道象成及相關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持有人所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內容有關相關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權益質押,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獨家認購權協議」	指	由晟道象成及相關中國經營實體所訂立的獨家認購權協議,內容有關股權權益及/或學校舉辦者權益的獨家認購權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獨家服務協議」	指	由晟道象成及相關中國經營實體所訂立的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外商投資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由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頒佈,於2020年1月1日生效
「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下屬部門(如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不時擁有的中國經營實體



「杭州一脈」	指	杭州一脈企業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18年5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由石家莊新天際控制70%權益，為中國營業實體之一
「河北新天際」	指	河北新天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2年9月17日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一體化地區」	指	亦稱為京津冀一體化地區。該地區的概念乃依據國家戰略舉措提出，以促進該地區的經濟發展
「上市日期」	指	指2018年5月29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寧波天作」	指	寧波天作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李雨濃先生間接控制超過30%權益
「培尖教育」或「浙江培尖」	指	浙江培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由澤瑞教育控制51%，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培尖培訓學校」	指	重慶培尖課外培訓學校有限公司及杭州華石培尖培訓學校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經營實體」	指	石家莊新天際、河北新天際、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新天際培訓學校及新天際幼兒園
「民辦學校」	指	國家機構以外的社會組織或者個人利用非國家財政性經費舉辦的學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而刊發的日期為2018年5月15日的招股章程
「橋西培訓學校」	指	石家莊市橋西區雙語文化培訓學校，一所根據中國法律於2013年11月26日成立的民辦學校，學校舉辦者權益由李雨濃先生及一個中國經營實體全資擁有



十五、釋義

「註冊股東」	指	澤瑞教育的股東，即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
「人民幣」	指	中國現時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新安投資」	指	新安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0月19日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新安投資一直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新天際幼兒園」或「幼兒園」	指	石家莊市橋西區新天際藍水晶幼兒園、石家莊市鹿泉區新天際福康幼兒園、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建華幼兒園、石家莊市橋西區新天際麗都幼兒園、石家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新天際天山幼兒園、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清暉幼兒園、正定縣新天際幼兒園及正定縣新天際福門里幼兒園，為中國經營實體
「新天際輔導中心」	指	不同新天際培訓學校於多個運營場所設立的輔導中心
「新天際培訓學校」或「培訓學校」	指	石家莊市橋西區雙語文化培訓學校、石家莊市長安區新天際培訓學校、石家莊市裕華區東崗路新天際培訓學校、石家莊市橋西區智城培訓學校、石家莊市高新區新天際培訓學校及石家莊市新華區慧軒教育培訓學校，為中國經營實體
「學校舉辦者」	指	投資教育院校或於教育院校持有權益的個人或實體
「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	指	由中國經營實體、相關學校舉辦者及董事以及晟道象成所訂立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學校舉辦者授權書」	指	由各學校舉辦者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所簽訂的學校舉辦者授權書，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學年」	指	我們所有學校的學年，一般於每個歷年的9月1日開始，並於下一個歷年的6月30日結束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授權書」	指	由相關中國經營實體股權持有人以晟道象成為受益人所簽訂的股東授權書，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指	由相關股權持有人及晟道象成所訂立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晟道象成」	指	河北晟道象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6年12月14日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或 「職業學院」	指	石家莊理工職業學院，一所根據中國法律於2003年7月1日成立的普通專科，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其學校舉辦者權益由澤瑞教育全資擁有，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石家莊新天際」或 「新天際教育」	指	石家莊新天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1年7月13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由澤瑞教育全資擁有，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學鼎培訓學校」	指	紹興市上虞區學鼎教育培訓學校、舟山市定海區學鼎教育培訓學校及余姚市學鼎教育培訓學校，為中國經營實體
「四方學院」	指	石家莊鐵道大學四方學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結構性合約」	指	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服務協議、獨家認購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學校舉辦者授權書、董事授權書、股東授權書、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配偶承諾的統稱，經不時修訂及／或補充
「輔導課時」	指	用於計量給學生提供輔導時間的單位，通常針對中學生的時長為60分鐘，針對小學生的時長為40分鐘
「新天地線」	指	北京新天地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3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由澤瑞教育全資擁有，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十五、釋義

「澤瑞教育」	指	河北澤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7年7月12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由李雨濃先生及羅心蘭女士分別擁有80.625%及19.375%的權益，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	指	百分比

本文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數未必等於其先前數額的算術總和。如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標注「*」的英文譯名有任何出入，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21世紀教育
21ST CENTURY EDUCATION
1598.HK

www.21centuryedu.com